

公司代码：600535

公司简称：天士力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王亮	工作原因	王克

三、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蔡金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勇志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184,300,431.81元。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根据董事会提议，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93,950,005.00股，本次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为1,493,950,00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9,395,000.5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的总额，包括中期（半年度）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为463,124,501.55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率为41.91%。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包括行业风险、经营管理风险等，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6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8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4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05

备查文件 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天士力	指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	指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会	指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公司章程》	指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华润三九	指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华润	指	中国华润有限公司，华润三九的实际控制人
华润医药控股	指	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华润三九的控股股东
天士力产业集团	指	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士力生物	指	天士力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帝益药业	指	江苏天士力帝益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现代中药资源	指	天津天士力现代中药资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之骄	指	天津天士力之骄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圣特制药	指	天津天士力圣特制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辽宁制药	指	天津天士力（辽宁）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陕西天士力	指	陕西天士力植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云南天士力	指	云南天士力三七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士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	TASLY PHARMACEUTICAL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ASL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蔡金勇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杰	赵颖
联系地址	天津市北辰区普济东道2号天士力现代中药城	天津市北辰区普济东道2号天士力现代中药城
电话	022-26736999、022-26735302	022-26736999、022-26735302
传真	022-26736721	022-26736721
电子信箱	stock@taslypharma.com	stock@taslypharma.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天津市北辰区普济东道2号（天士力现代中药城）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天津市北辰区普济东道2号（天士力现代中药城）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410
公司网址	www.taslypharma.com
电子信箱	stock@taslypharma.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士力	600535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永明、陈文昕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8,236,477,437.80	8,498,141,862.15	-3.08	8,674,014,165.05
利润总额	1,345,215,745.94	1,068,689,803.49	25.88	1,221,096,55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4,961,925.73	955,586,168.91	15.63	1,071,072,34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1,345,927.46	1,035,706,322.69	-23.59	1,181,149,49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751,577.01	2,014,559,042.35	-29.28	2,575,634,584.95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404,228,392.95	11,903,329,002.35	4.21	12,368,420,072.26
总资产	15,339,719,707.15	14,976,295,362.69	2.43	16,714,285,093.8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64	15.63	0.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0.64	15.63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69	-23.19	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9	7.68	增加1.41个百分点	8.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1	8.33	减少1.82个百分点	9.6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08%，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79%，其中医药工业收入下降 2.54%，医药商业收入下降 14.40%。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054,886,385.20	2,233,322,471.12	2,022,464,001.07	1,925,804,58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4,309,585.08	460,386,947.90	209,676,677.96	120,588,71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6,221,871.98	403,826,592.63	189,146,034.96	-37,848,57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370,203.85	1,151,962,483.64	83,025,019.87	552,134,277.3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209,900.76	-3,496,603.06	-1,630,713.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4,841,750.27	40,331,988.08	50,517,027.5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8,229,228.42	-104,725,561.83	-145,958,471.9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219.15	52,691.0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5,32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851,363.2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	-960,279.97		

生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03,736.68	-3,551,556.10	-5,006,218.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9,609,612.8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985,814.71	8,467,007.46	5,466,823.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33,206.83	264,104.48	-319,413.60
合计	313,615,998.27	-80,120,153.78	-110,077,149.9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4,719,705.87	1,394,081,573.62	869,361,867.75	89,077,351.2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11,874,379.25	291,552,964.90	-220,321,414.35	104,894,998.15
应收款项融资	1,185,502,912.38	1,299,317,656.98	113,814,744.60	
合计	2,222,096,997.50	2,984,952,195.50	762,855,198.00	193,972,349.39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天士力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主营业务为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以“创新驱动，成为中国医药市场的领先企业”为企业愿景，坚持创新中药与先进治疗药物双轮驱动，聚焦心血管及代谢、神经/精神、消化三大核心领域，围绕疾病发生发展的各个病理生理环节，以临床需求为导向，打造优质大品种，并进行产品组合布局，全面提升在医药市场的行业竞争力。

公司已上市产品贯穿心血管与代谢、神经/精神、消化三大疾病领域，涉及预防、治疗及康复各个环节，覆盖现代中药、生物药、化学药产品组合。目前主要销售的核心产品：复方丹参滴丸能活血化瘀、理气止痛，用于气滞血瘀型胸痹及冠心病心绞痛等，以及糖尿病引起的 I 期（轻度）、II 期（中度）非增殖性糖尿病视网膜病；养血清脑丸（颗粒）可养血平肝、活血通络，改善血虚肝旺引发的头痛、失眠等；芪参益气滴丸有补气通络、活血止痛之效，适用于气虚血瘀型胸痹；替莫唑胺胶囊用于治疗多形性胶质母细胞瘤等肿瘤；注射用益气复脉（冻干）用于冠心病劳累性心绞痛、慢性左心功能不全等气阴两虚证；水林佳（水飞蓟宾胶囊）能稳定肝细胞膜，清除肝细胞内的活性氧自由基，用于急慢性肝炎、脂肪肝的肝功能异常的恢复；注射用重组人尿激酶原主（普佑克）主要用于急性 ST 段抬高型心肌梗死患者的静脉溶栓治疗，并于 2025 年 9 月获批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适应症。

面向未来，公司持续打造创新中药与先进治疗药物双轮驱动的开放创新体系，聚焦心血管及代谢、神经/精神、消化三大核心领域。在创新中药方面，通过推进现代中药创制全国重点实验室建设，加快推进创新中药研发进程；在先进治疗药物方面，重点布局 CGT、抗体药物等生物药，截至目前公司拥有创新药项目数量为 31 项。

（二）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双业态销售模式：一是工业产品的自营销售，即医药工业经营模式；二是第三方产品销售，即医药商业经营模式。

1、医药工业经营模式

采购模式：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部门，采购方式包括招标采购、竞价采购、询比采购、谈判采购以及直接采购，通过实施战略寻源和集中采购，结合行情制订采购策略，发挥集采规模效应，提高采购效能、降低采购成本，防控采购风险，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产品质量需要。

生产模式：公司及生产型子公司所有产品均严格按照 GMP 规范进行生产，以销定产，ERP 贯穿供应链一体化。计划部门根据销售部门提供的各产品年度销售预测以及月度发货情况，结合各产品产能，制定生产计划；生产部门协调和督促生产计划的完成，同时对产品的生产过程、质

量标准、卫生规范等执行情况进行严格监督管理，由各生产车间负责具体产品的生产管理；质量保证部、质量检验部对在整个生产过程中关键生产环节的原料、中间产品、半成品、产成品的质量进行检验监控。

销售模式：公司主要采取经销模式，通过全资子公司天津天士力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对外销售，现已形成覆盖全国市场的营销网络。销售系统设医疗事业部、零售事业部进行专业化运作，各自负责目标市场的业务拓展。

2、医药商业经营模式

目前公司的医药商业主要为零售连锁业务。零售连锁业务通过向上游的医药工业企业或者医药经销公司采购药品、医疗器械等，经线上及线下渠道向终端消费者进行零售，通过购销差价获取利润。线下业务，公司目前在辽宁省、天津市、山东省等区域开办有连锁药店。公司也开展线上零售业务。药店零售主要以销售非处方药为主，常用处方药、医疗器械为辅，兼营中药饮片、保健食品等。

3、主要业绩驱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为以下：一、公司根据自身中药现代化的研发优势和未来以细胞治疗、小核酸药物等为代表技术发展路径判断，持续聚焦三大核心治疗领域，确立了“创新中药与先进治疗药物双轮驱动的开放创新体系”的研发战略；二、公司推动多产品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国家药品集中采购”以及各项临床指南与专家共识，积极推动国家医保谈判品种和国家药品集中采购品种落地执行，着力打造以学术为驱动、以高临床价值转化为核心的整合营销体系，全面提升各级终端产品覆盖；三、公司构建以生产运营中心为统筹的大生产体系，以升级智能制造技术，提升质量和精益管理水平，持续降低全产业链成本。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发展阶段

近年来，药品集中采购常态化推进、医保支付改革持续深化，在政策推动和市场选择的双重作用下，医药行业进入了以创新、质量和成本控制为核心竞争力的高质量发展转型期。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5年度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24,870.0亿元，较2024年度同比下降1.2%；实现利润总额3,490.0亿元，同比增长2.7%，增速由负转正。这主要得益于企业降本增效成效显著，营业成本同步下降，同时生物药品制造、基因工程药物等高新技术细分领域利

润快速增长，成为行业盈利回升的核心动力。展望未来，医药行业长期增长逻辑未变，随着人口老龄化加剧、居民健康意识提升、国家医药创新政策持续赋能，以及生物医药与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医药行业将逐步摆脱短期波动影响，迎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二）行业周期性特点

医疗卫生需求具有刚性特征，使得医药行业具有较强的抗周期性的特点，一般不会随宏观经济的波动而波动。同时，医药行业并无明显的区域性特征，市场需求与供给布局具有全国性、普遍性特点。但医药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规律，在疾病容易诱发流行的季节，人们对医药需求将会有所增加。

（三）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以“创新驱动，成为中国医药市场的领先企业”为企业愿景，坚持创新中药与先进治疗药物双轮驱动的开放创新体系，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与行业影响力。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荣获2024-2025年度医药行业信息统计“医药工业营业收入百家企业”及“医药行业自主创新前五百家企业”、“2025年度中经大健康生物医药领先企业”、“2025中国医药创新企业100强”、“创新药卓越竞争上市公司”等荣誉，行业地位与综合竞争力持续巩固提升；在可持续发展与社会责任领域，公司入选2025年“金狮”ESG优秀奖案例-天士力生物多样性保护优秀案例、2025年金蜜蜂企业社会责任中国榜：ESG竞争力典范-新自然经济、2025人民企业社会责任案例、2025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最佳实践案例、“2024-2025年度最受尊敬企业-社会责任领航企业”、“阳光”年度优秀ESG企业，以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实践树立医药行业标杆。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综述

2025年3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天士力正式成为华润三九旗下一员，开启公司新的发展篇章。公司在业务稳定、团队稳定、核心客户稳定的基础上，以“价值重塑、业务重塑、组织重塑、精神重塑”为指引，顺利完成百日融合、首年融合的关键工作，实现了华润三九与天士力资源高效整合，双向赋能效果持续显现，圆满完成了融合工作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23,647.74万元，其中，医药工业主营业务收入738,162.41万元，同比下降2.54%，基本保持平稳，主要受集采降价及中药注射剂行业性下滑影响；医药商业中连锁药店业务营业收入73,619.75万元，同比下降10.39%，主要是受政策影响下滑较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0,496.19万元，同比增长15.63%，为三年融合发展构筑坚实的根基。

1、价值重塑：以创新驱动成为中国医药市场的领先企业

2025年公司深度研判医药行业发展趋势，对标行业领先的医药企业，通过多轮战略研讨，确定了“创造健康、人人共享”的企业使命，与“创新驱动，成为中国医药市场的领先企业”的企业愿景，系统制订了“十五五”战略规划：“十五五”期间，公司将坚持创新驱动，聚焦心血管及代谢、神经/精神、消化三个核心治疗领域，持续扩充具有高临床价值的创新产品管线；通过构建“院内筑基、院外增效”的价值循环业务模式，以临床价值为中心，推动院内与院外业务协同发展、持续增长；公司通过内生发展与外延扩张并举，力争2030年末实现工业营业收入翻番（达到150亿）、利润翻番，成功跻身中国制药企业第一梯队。为保障战略落地，公司将系统实施九大战略举措、系统构建八大核心能力、全面夯实五大组织保障，并将通过商业计划、管理报告、业绩合同等管理机制，对战略规划落地执行情况进行全过程监控与评价，确保战略目标扎实推进与价值实现。

公司战略规划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目标、战略举措等前瞻性陈述及预期，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实质承诺。鉴于宏观经济环境、业务发展形势、市场竞争格局和公司经营情况等都可能不断发生变化，公司将可能根据政策调整、行业变化、竞争格局及实际经营及发展需要对本规划做出适度调整。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业务重塑：推进业务多维度重塑与融合，确保战略目标达成

在首年融合中，公司以业务融合为抓手挖掘增长潜能，以职能融合为支撑提升运营效率，通过业务重塑实现价值增值，持续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和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实现提质增效、高质量发展。

2.1 研发创新：打造创新中药与先进治疗药物双轮驱动的开放创新体系

天士力作为华润三九“一体两翼”战略布局中研发创新的关键力量，在国家大力支持医药创新高质量发展、推动中医药现代化、鼓励基因与细胞治疗等先进治疗药物研发的背景下，洞察到人口老龄化与疾病谱演变在心血管及代谢、神经/精神及消化等领域所催生的巨大未满足临床需求。公司根据自身中药现代化的研发优势和未来以细胞治疗、小核酸药物等为代表技术发展路径判断，持续聚焦三大核心治疗领域，确立了“创新中药与先进治疗药物双轮驱动的开放创新体系”的研发战略：一方面，通过推进“现代中药创制全国重点实验室”建设，加快创新中药研发进程，18项创新中药处于临床II、III期及NDA阶段；另一方面，在细胞与基因治疗（CGT）、小核酸药物等先进治疗药物赛道积极探索创新突破，3项CGT药物现已处于临床I期阶段。公司通过双轮驱动提升核心竞争能力，截至目前拥有在研创新药31项，其中处于NDA/Pre NDA阶段4项，处于临床II、III期阶段17项。

为推动研发战略高效落地，公司全面启动研发“焕新增效计划”专项行动。研发系统持续优化组织架构，搭建“战略决策—专业会商—运营管控”三层科技创新管理体系：由科技创新委员会统筹战略方向与重大决策，科技创新会商委员会强化项目价值专业研判，科技创新项目管理委员会负责研发项目日常运营管控及早研项目快速决策；公司全面升级研发项目管理制度、优化管理流程，完善“1+5+N”项目管理制度体系，通过分级授权与并行决策机制压缩决策链条，持续提升研发效率；同时，公司进一步优化研发人才结构，重点引进细胞与基因治疗（CGT）、小核酸药物、临床医学等前沿领域核心人才，强化先进治疗药物创新平台建设，不断夯实研发创新能力。

2.2 生产质量：搭建提质增效的卓越运营智造平台

公司以“赋能型价值创造生产总部”为核心，构建以生产运营中心为统筹，质量中心、技术中心、集采中心、EHS等部门作为职能支撑的大生产体系，以升级智能制造技术，提升质量和精益管理水平，持续降低全产业链成本。报告期内，公司从生产智能场景落地、精益管理体系建设和EHSQ管理体系建设三个方面实现降本增效。在智能制造创新应用方面，公司推进智能制造技术攻关与智能工厂梯度培育，稳步推进企业质量管理体系（EQMS）、实验室管理系统（LIMS）上线运行，系统性开展涵盖中药颗粒剂、中药滴丸剂、中药提取等领域的智能制造技术攻关项目，联合天津中医药大学成功获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医药现代化”重点专项课题——“以优质、高效、节能多目标优化为导向的中药绿色智能制药单元设备研发与应用”，高质量承接现代中药创制全国重点实验室芪参益气滴丸新质生产力培育项目等省部级以上平台和课题年度建设任务，智能制造典型实践案例“滴丸剂智能制造”、“颗粒剂智能制造”和“生产多变量建模与监控软件国产替代”获得行业高度认可；公司“现代中药全产业链协同智能工厂”项目获得国家工信部“卓越级智能工厂”认定，公司旗下现代中药、天之骄、东北现代中药、江苏帝益四家子公司的智能工厂项目均获得省级工信部2025年度先进级智能工厂认定，打造智能制造行业标杆。在精益管理方面，公司从物料管理、工艺优化、设备改进等多维度推进提质降本增效，通过优化供应链计划一体化，实现驱动敏捷响应、成本控制和风险防范的动态平衡；公司实施复方丹参滴丸高速滴制产线扩产降本项目，通过工艺流程再造及生产流程优化，打通班次及岗位生产壁垒，消除非增值时间及物料浪费，实现批量扩增，并显著提升生产时间利用率及设备单位时间产能；公司推进养血清脑丸辅料标准升级，通过精准识别并优化内控指标，有效增强生产过程的可控性，提高养血清脑丸的成品率。在EHSQ与绿色运营方面，公司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搭建两级委员会工作机制，持续强化现场风险管理、隐患排查治理，通过专题宣讲宣传、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培训认证等活动，提升人员专业知识和管理技能，有效提升EHSQ体系运行效率。

2.3 智数化升级：信息系统融合支持全产业链智能化发展

融合首年，公司围绕“规划、融合、赋能、共创、保障”核心理念，持续夯实智数化建设根基，稳步推进智数化融合与转型工作。在信息系统融合方面，公司全面上线华润集团统一人力资源、财务（核算、合并、司库、税务）及办公（润工作、信创邮箱、线上会议等）相关系统，深入开展“智简增效”流程优化，在保障业务平稳有序运行的基础上，实现与新组织架构精准匹配，推动跨部门、跨层级数据互联互通与流程高效协同；在合规管控方面，公司严格落实国资委薪酬穿透、司库管理体系等管控要求，推广应用华润集团电子采购招标（守正）平台，通过制度规范与系统管控双轮驱动，提升治理透明度与公信力，实现资金全流程可视运作，以财务韧性支撑业务稳健增长，实现合规经营与经营效益协同提升；在智数化创新方面，构建自主可控的AI基础平台与统一数据平台，在确保安全合规的前提下，实现研产销管服全领域AI能力覆盖及核心数据归集治理，通过搭建端到端AI赋能体系，持续打造高价值、高复用度AI智能体，推动研发提效、智能制造、精准营销、流程再造与管理能级跃升，以智数创新助力提质增效，为全产业链智能化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3、组织重塑：构建机制牵引、协调高效的运营管控型组织体系

为保障公司战略与融合目标全面落地，公司通过确立组织管控模式，优化管理架构，升级职级职位体系，构建业绩导向激励体系，增强公司的组织保障能力。融合首日成立公司党委，组建党委办公室和纪委办公室，明确领导班子职责分工，落实党的全面领导；完成董事会改组，提升公司治理效能，落实新《公司法》，取消监事会，构建起职责清晰、分工明确、协同高效的治理架构。公司遵循“战略引领、客户导向、权责对等、协同高效、风险可控、动态优化”的组织运行原则，开展了组织“焕新增效计划”，全面推进组织重塑：一方面，明确运营管控的模式，构建纵向集团化矩阵管理、横向产业链协同的组织架构，并以此为基础对总部组织架构进行调整，进一步明确其职责、定位及业务流程和岗位设置；另一方面，公司重构了职级体系，形成“纵向能晋升，横向可贯通”的分层分类的人才发展体系，并倡导业绩文化，完善绩效管理及激励制度，推动公司业绩目标有效分解与落地，实现刚性绩效管理体系全覆盖，为公司实现创新驱动发展与业绩持续增长奠定坚实的组织基础。

4、精神重塑：实现华润红色基因与天士力创造健康文化的双向融合

在传承升旗仪式、“明星大道”等天士力特色文化的基础上，立足“创造健康、人人共享”的企业使命，积极融入华润红色基因以及优秀文化，通过开展“七一”主题党日、“党建+文化”融合会等跨企业党建活动，将党建深度嵌入业务运营，构建共促共进的组织新生态，推动红色文化与企业文化深度融合。并不断强化合规文化，确定了“合规守纪四要点”、“三优先”工作原

则，多次组织开展合规培训，积极践行“合规守纪、廉洁自律”的合规文化理念，坚决守住底线、红线；同时，公司不断完善“大监督”工作体系，实现对关键业务的全流程监督，为公司规范运营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与有力支撑。

（二）主要业务领域经营情况

1、研发方面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鼓励研发创新的政策，在“创新驱动，成为中国医药市场的领先企业”愿景引领下，聚焦心血管及代谢、神经/精神、消化三大核心领域，持续打造创新中药与先进治疗药物双轮驱动的开放创新体系，按照“疾病树”和“产品树”两棵树模式进行管线布局，并不断提升研发能力和研发效率，确保公司研发战略落地与达成。

2025年公司研发投入8.45亿元，截至目前拥有在研创新药31项，其中处于NDA/Pre NDA阶段4项，处于临床II、III期阶段17项。注射用重组人尿激酶原（普佑克）于2025年9月获批治疗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适应症。作为新一代特异性溶栓药物，IIIc期研究结果充分证明了该产品的有效性和安全性优势，治疗后90天mRS评分0-1的受试者比例普佑克组为72.0%，对照阿替普酶组为68.7%；且全因死亡率和颅内出血的发生率，普佑克组均低于对照组，普佑克所致症状性颅内出血率仅为0.3%，较传统药物阿替普酶（1.3%）显著降低60%以上（ $p=0.021$ ）。研究结果发表于《Lancet Neurology》（IF: 46.5），并于世界卒中大会（WSC）做前沿报告。公司已启动普佑克扩展用于脑卒中发病24小时以内患者的研究。

1.1 围绕心血管及代谢、神经/精神、消化三大核心疾病领域形成全程的疾病防治集成解决方案，积极推动研发管线的持续优化

公司根据人口变化趋势和疾病谱演变特点，系统分析了处方药在各细分治疗领域的市场规模与增长速度，结合自身研发技术优势和商业化基础，确定心血管及代谢、神经/精神、消化三大治疗领域作为核心研发战略方向，并依据细分疾病和技术发展方向进行研发产品管线布局。

（1）心血管及代谢领域：贯穿心血管疾病预防、治疗及康复等各个环节，在研创新药11项。报告期内，青术颗粒III期完成全部受试者出组和统计分析，已提交Pre NDA沟通交流。芪参益气滴丸治疗射血分数降低型的慢性心力衰竭II期完成EOP2沟通会，获得CDE反馈意见，即将进入III期。

围绕心血管“疾病树”，在疾病后期出现心力衰竭等状况时，针对NYHA心功能II-III级患者，公司正在推进芪参益气滴丸扩展心衰适应症，用于慢性心力衰竭（气虚血瘀证）。针对NYHA心功能IV级患者，公司布局了人脐带间充质细胞注射液，用于伴冠状动脉旁路移植术（CABG）指征的缺血性心肌病导致的慢性心力衰竭，目前已进入I期临床研究。

下图为心血管“疾病树”及产品布局图：



围绕芪参益气滴丸“产品树”，公司不断升级制造能力、解读作用机制、挖掘临床价值、研究药材资源，全面培育产品新质生产力。

以下为芪参益气滴丸“产品树”：



(2) 神经/精神领域：公司围绕神经/精神领域，通过自主研发及产品引进快速布局，报告期内在研创新药 6 项。

围绕“脑血管”疾病树：在脑卒中发病早期，普佑克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适应症成功获批；正在探索普佑克扩展用于脑卒中发病 24 小时以内患者；在发病后期，布局了脂肪间充质细胞注射液，正在开展 I 期临床研究。

下图为缺血性脑卒中“疾病树”及产品布局图：



普佑克建立了全流程可控的质量体系和稳定产能，核心指标单链分子比例达 99.9%。其对尿激酶原（u-PA）通道的特异性选择及不与纤溶酶原激活物抑制剂-1（PAI-1）结合的特性，是实现高纤溶特异性和低出血风险的核心创新点，也使其扩展用于脑卒中发病 24 小时以内患者治疗成为可能。

以下为普佑克“产品树”：



在失眠领域，自主研发的 1.1 类创新中药枣仁宁心滴丸（安神滴丸）CDE 审评中，已提交 CDE 发补意见答复；在抑郁领域，自主研发的 1.1 类创新药 JS1-1-01 已完成 EOP2 沟通交流，启动 IIb 期研究。

(3) 消化领域：报告期内在研创新药 6 项。针对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MASH），公司布局了培重组人成纤维细胞生长因子 21 注射液，临床 Ib 完成全部受试者入组。针对胃肠疾病早期的

功能性紊乱，治疗功能性消化不良的连夏消痞颗粒和治疗腹泻型肠易激综合征的肠康颗粒均处于 III 期临床试验阶段。针对消化系统疾病后期的癌变，公司布局 PD-L1/VEGF 双抗，协同发挥抑制肿瘤生长的作用，实体瘤适应症 IIa 期临床顺利入组中。

1.2 持续提升研发效率，推进重磅产品上市进程

公司坚持研发与引进并举，推进重磅产品上市进程，加速创新成果转化，丰富核心领域产品管线。报告期内，普佑克治疗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适应症、中药经典名方温经汤颗粒获批上市；枣仁宁心滴丸（安神滴丸）已提交 CDE 发补意见答复；PXT3003 已获得 CDE 发补意见；安体威颗粒、青术颗粒提交 Pre NDA 沟通交流；JS1-1-01 提交 EOP2 沟通交流；芪苓温肾消囊颗粒正在开展 II 期数据统计，准备提交 EOP2 沟通交流；养血清脑丸治疗轻中度阿尔茨海默病 II 期临床完成全部病例出组，持续开展临床观察；脂肪间充质细胞注射液、双靶点 CAR-T 细胞注射液（P134 细胞注射液）、CMI2109 获得临床批件，并启动 I 期临床研究。

仿制药托拉塞米注射液、硫酸氨基葡萄糖胶囊获得药品注册批件；注射用盐酸地尔硫卓通过一致性评价；达格列净二甲双胍缓释片、地氯雷他定口服溶液、盐酸西替利嗪滴剂、美阿沙坦钾片、盐酸伐昔洛韦片、氢溴酸替格列汀片申报生产。

公司重点创新产品研发进度如下：

治疗领域	药品代号	适应症	靶点/平台	I期	II期	III期	Pre NDA/NDA
心血管及代谢	TCM0117	原发性急性痛风湿性关节炎	创新中药	中国			
	TCM1207	乳腺增生症	创新中药	中国			
	T89 ORESA (ICH0323)	慢性稳定型心绞痛	创新中药	美国			
	T89 AMS (ICH1702)	急性高原综合症	创新中药	美国			
	TCM1802	慢性心力衰竭	创新中药	中国			
	TCM2008	糖尿病肾脏疾病	创新中药	中国			
	TCM1310	多囊卵巢综合征	创新中药	中国			
	TCM0603	冠心病慢性心力衰竭	创新中药	中国			
	B2278	伴CABG慢性心力衰竭	细胞疗法	中国			
神经/精神	PXT3003 (CMI1808)	腓骨肌萎缩症1A型	多靶点组合药物	中国			
	TCM0012	失眠症	创新中药	中国			
	JS1-1-01 (CMI1203-01)	中重度抑郁症	SNDR/BDNF小分子	美国获批IND	中国		
	TCM1804	轻中度阿尔茨海默病	创新中药	中国			
	B2065	急性缺血性脑卒中	细胞疗法	美国获批IND	中国		
	B2172	复发胶质母细胞瘤	细胞疗法	中国			
消化	TCM1408	腹泻型肠易激综合征	创新中药	中国			
	TCM0013	功能性消化不良	创新中药	中国			
	TCM1516	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	创新中药	中国			
	PD-L1/VEGF双抗 (B1962)	实体瘤	PD-L1/VEGF双抗	中国			
	B1344	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	FGF21重组蛋白	中国 美国			
其他	TCM2219	普通感冒	创新中药	中国			
	TCM1004	中轴脊柱关节炎	创新中药	中国			
	TCM1540	儿童普通感冒所致咳嗽	创新中药	中国			
	TCM1208	湿性年龄相关性黄斑变性	创新中药	中国			
	TCM1541	中重度斑块状银屑病	创新中药	中国			
	DYRK2-CDK4/6双靶点抑制剂 (CMI2109)	晚期前列腺癌, 晚期乳腺癌	DYRK2 /CDK4/6小分子	中国			

TCM0012: CDE 审评中，已提交 CDE 发补意见答复。该项目源自国医大师张伯礼院士临床经验方，用于治疗失眠症，定位于改善失眠症患者时睡时醒和睡眠不深，以及失眠导致的日间功能障碍。III 期临床试验结果显示，本品改善失眠（心肝血虚证）患者的睡眠质量、失眠严重程度、日间功能障碍、主观睡眠的各维度等均明显优于安慰剂组；且具有较好的安全性，临床未见化学药常见的嗜睡、头晕、记忆力下降等不良反应，弥补化学药的临床未满足需求。

PXT3003 (CMI1808): 已获得 CDE 发补意见。本品是全球首创且唯一治疗腓骨肌萎缩症 1A 型药物，是基于网络药理学机制发掘筛选联合三个独立靶点，发挥全面调控作用的独创性组合药物。III 期临床试验结果显示，PXT3003 改善 ONLS（总体神经功能限制量表）评分明显优于安慰剂组，组间差异具有统计学意义（ $P=0.0257$ ）。且 PXT3003 能够显著改善 CMT1A 的腿部症状及足背屈肌力，从而改善患者平衡能力及行走能力，减小患者的跌倒风险，提高患者的生活质量。PXT3003 的安全性良好，风险可控，其与安慰剂组的不良反应发生率相当，且严重程度均为 1 级或 2 级，未发生 3 级及以上不良反应、严重不良反应及导致退出试验的不良反应。因此，PXT3003 能够显著改善 CMT1A 的日常活动受限程度，填补该罕见病治疗领域的空白。

TCM0117: III 期完成全部受试者出组和统计分析，已提交 Pre NDA 沟通交流。本品为国医大师路志正的临床验方，用于治疗原发性急性痛风性关节炎，能够快速、有效缓解关节红肿和疼痛，且安全性良好。基于临床应用经验、前期研究结果以及疾病发病机制与特点，III 期临床选择用药时程为 3 天，每 24 小时记录一次关节疼痛 VAS 评分较基线的变化，并以治疗 72 小时参数作为主要疗效指标，验证青术颗粒的疗效和特点。青术颗粒有望弥补化学药单纯止痛和秋水仙碱损伤肾脏功能不良反应的不足。

TCM2219: 已提交 Pre NDA 沟通交流。治疗感冒的中成药多以治疗风热感冒为主，风寒感冒中成药体量不足，本品由《伤寒论》葛根汤化裁，主要用于风寒感冒的治疗，多用于感冒的前 3 天，有效提高感冒的痊愈率和缩短病程。为国内第一个在“三结合”审评证据体系下，以人用经验作为证据直接进入确证性临床研究的中药 1.1 类创新药。

JS1-1-01 (CMI1203-01): 创新化学药-小分子药物，适应症为中重度抑郁症，已完成 EOP2 沟通，启动 IIb 期研究。该产品为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种全新结构的 5-羟色胺 - 去甲肾上腺素 - 多巴胺三重再摄取抑制剂（SNDRIs），同时可促进脑源性神经营养因子（BDNF）的分泌，从而发挥抗抑郁作用。

PD-L1/VEGF (B1962): 实体瘤适应症 IIa 期临床试验入组中。本品是一款抗细胞程序性死亡配体 1(PD-L1)的单克隆免疫球蛋白 1(IgG1)和抗血管内皮生长因子(VEGF)蛋白组成的双特异性抗体融合蛋白。作为双抗药物，能同时阻断 PD1/PD-L1 通路和 VEGF/ VEGFR 通路，增加肿瘤组织的淋巴细胞浸润，降低对 PD-1/PD-L1 抗体的耐药，协同发挥抑制肿瘤生长的作用，增强抗肿瘤活性。

B1344: 已完成美国 Ia 期临床试验，国内 Ib 期临床完成全部受试者入组。FGF21 及其受体是目前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MASH）治疗领域最新代谢调节因子和靶点，本品是聚乙二醇化的重

组人成纤维细胞生长因子 21 突变体(PEG-rhmFGF21), 通过靶向 β -klotho 蛋白和 FGFR 调控糖脂代谢。B1344 与同类产品比较具有更长的半衰期, 代谢消除缓慢, 以及更宽的安全窗口。在美国已完成的 Ia 期临床试验结果表明: B1344 安全性良好, 未观察到与药物相关的重要安全风险, 未发生 SAE (严重不良事件) 和 SUSAR (可疑且非预期的严重不良反应)。研究证明, B1344 注射液能够调节人体糖脂代谢, 降低甘油三酯、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及胰岛素水平; 升高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和脂联素水平; 具有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病 (MAFLD) 乃至 MASH 的治疗潜力。

B2278: 正在开展 I 期临床研究。本品是首个治疗伴 CABG 手术指征缺血性心肌病导致心衰的基质细胞药物。临床前研究证明 B2278 注射液可通过旁分泌作用调控心肌组织微环境, 对于缺血性心肌病中的心肌细胞组织损伤有明显抑制作用, 增加动物心功能, 促进血管再生, 减少心肌凋亡。

B2065: 该药品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在国内获批临床, 适应症为急性缺血性脑卒中, 目前已进入 I 期临床。临床前试验结果表明该药物可通过细胞归巢机制, 与血管内皮细胞发生协同作用, 激活受损脑组织血管再生与功能修复。

B2172: 该药品是一款靶向 CD44 和 (或) CD133 的自体 CAR-T 产品, 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获批临床, 适应症为复发胶质母细胞瘤, 目前已进入 I 期临床。可特异性识别并结合在原发性和复发性胶质母细胞瘤 (GBM) 中呈现互斥高表达抗原靶标, 高效激活并延长 T 细胞寿命, 从而杀伤肿瘤细胞。

1.3 搭建与整合创新技术平台, 强化研发能力建设

公司秉承“没有围墙的研究院”理念, 加强对外合作, 全面整合先进技术资源。一方面, 公司通过推进现代中药创制全国重点实验室建设, 加快推进创新中药研发进程, 18 项创新中药处于临床 II、III 期及 NDA 阶段; 另一方面, 公司重点布局 CGT、小核酸等先进治疗药物, 其中, 脂肪间充质细胞注射液、双靶点 CAR-T 细胞注射液 (P134 细胞注射液)、脐带间充质细胞注射液治疗心衰共 3 款 CGT 产品研发进入临床 I 期; 1 款小核酸进入临床前。

公司拥有从临床前研究到临床研究的完整体系, 形成了一支高学历、专业化的人才团队。构建覆盖创新药全生命周期的新品研发转化关键技术体系, 形成了四大核心研发能力: 成药性验证及非临床研究能力、学术研究组织 (ARO) 模式的临床转化能力、国际注册申报能力、整合式研发 (IPD) 项目管理能力。

报告期内, 公司获批 1 个国家级平台——“创新中药研发国际科技合作基地”, 1 个省部级平台——“江苏省靶标组与原创药物重点实验室”。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奖 4 项——《中药功效关联活性物质发现和机制解析技术体系的创建及应用》获天津市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脑胶质瘤创新药的研发与转化应用》获北京市技术发明奖一等奖; 《基于代谢调控和合成生物学策略的中药资源创新与应用》获中华中医药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常用大宗药材种质资源创新及可持续发展关键技术与应用》获教育部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一等奖。

2、营销方面

公司积极构建以学术驱动、高临床价值转化为核心的整合营销体系，坚持实施“大产品”战略，强化营销全流程管理，围绕复方丹参滴丸、芪参益气滴丸、水林佳、普佑克、芍麻止痉颗粒等核心产品加强循证医学研究，通过提升核心产品市场地位挖掘产品增量空间。同时公司推动核心产品深度合作，扩大新产品、潜力产品的市场覆盖率，为产品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提供动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复方丹参滴丸销量稳步上升，受集采降价影响营收小幅下降；芪参益气滴丸、水林佳、普佑克和芍麻止痉颗粒等产品保持持续增长；丹参多酚酸和益气复脉受到中药制剂行业性下滑的影响，营收有所下降。

2.1 医疗市场：强化学术推广与临床价值转化，加大产品市场准入

公司始终高质量推进真实世界研究和循证医学研究，打造更多产品临床证据链，并借学术平台推动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主导推动多项学术成果发表于国际权威期刊：“复方丹参滴丸丹滴糖网适应症 III 期研究项目”研究成果获得《World Journal of Diabetes》录用通知，待见刊后将进一步强化产品在糖尿病视网膜病变领域的临床证据支撑；普佑克急性轻型缺血性卒中（PUMICE）研究成果发表于国际顶级期刊《Jama Neurology》，体现普佑克在神经领域的临床价值与研究水平；同时，公司以国家级重大专项为抓手，在糖尿病视网膜病变所致的视力障碍加重全球公共卫生负担的前提下，推动复方丹参滴丸参与“有效降低糖网年激光治疗率”国家重大科研项目；针对目前缺乏 HFmrEF 患者人群的单独研究证据，公司推动芪参益气滴丸品种参与了国家重大专项降低 HFmrEF 复合心血管事件的随机对照研究。以上科研项目学术成果的持续产出，构建起全方位的产品医学证据矩阵，为临床专家提供更加有效的治疗方案。2025 年公司积极推动核心产品进入相关疾病治疗领域用药指南和专家共识，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10 个产品进入 26 项指南与共识：普佑克进入《脑血管病防治指南 2024 版》《县域急性 ST 段抬高型心肌梗死合理用药与综合管理指南》等 4 项；复方丹参滴丸进入《中国糖尿病防治指南（2024 版）》《糖尿病视网膜病变中西医结合防治指南》等 5 项；水林佳进入《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病基层诊疗与管理指南（2025 年）》等 4 项；荆花胃康胶丸进入《老年慢性萎缩性胃炎慢病管理指南》等 4 项；芍麻止痉颗粒进入《中西医联合治疗儿童抽动障碍专家共识（2024 年版）》1 项；益气复脉注射液进入《射血分数保留的心力衰竭中西医结合诊疗专家共识》等 2 项；丹参多酚酸注射液《注射用丹参多酚酸治疗脑梗死临床应用中国专家共识》1 项；芪参益气滴丸进入《中国心肌病综合管理指南 2025》1 项；养血清脑颗粒进入《颈动脉狭窄中医诊疗指南（2024 版）》2 项；赖氢进入《国家基层高血压防治管理指南 2025 版》等 2 项。

公司医疗板块坚持以“学术价值传递”为核心，通过营销全流程管理，将高临床价值证据转化成为产品销量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强化学术推广，分领域搭建学术合作平台，进一步提升产品与品牌影响力：复方丹参滴丸通过“心动力量”基层心脑血管疾病预防治疗等学术活动，推广心血管事件链全程管理和糖心共治理念，多角度和多渠道宣传产品；养血清脑制剂通过参与中国卒中学会头痛分会主办的“头痛临床诊疗能力提升与创新工程”项目，搭建国家级和省级及地市级头痛亚专科专家平台，实现基层市场下沉；芪参益气滴丸依托临床应用专家共识巡讲活动，搭

建高规格区域学术平台，提升产品在目标区域的学术影响；水林佳通过中国医师协会脂肪肝培训项目提升在脂肪肝领域的影响力，通过“肝有道 润佳音”肝损伤管理质量提升项目，有效拓展产品科室推广；普佑克依托中国卒中学会“溶·启新生”卒中防治能力提升与健康促进公益项目，围绕卒中防治开展系列巡讲等学术活动，提升基层医生的临床诊疗与规范化溶栓水平，强化产品影响力。在着重加强各产品学术推广的基础上，公司深耕县域增量市场，紧抓国家六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完善基层药品联动管理机制》的战略机遇，推动县域医共体药品目录联动的深度开发，重点加强了对整体市场尤其是县域终端的标准化管理和数据化管理，通过新增考核方案、总部医学市场部与战区市场部协同合作等管理措施，有效提升了县域头部和基层终端的经营质量，实现核心产品销量增长与增量市场突破。

公司积极推进与华润三九的业务融合，为充分发挥天士力在心脑血管领域的销售优势，公司引进瑞通立进行专业推广；同时借助华润三九在骨科领域的优势，将产品米诺磷酸委托华润三九进行推广。同时，公司还强化与华润医商的战略合作，双方建立“第三终端”合作机制，解决天士力在部分市场的终端配送问题，共同推动公司核心产品向基层医疗机构、民营医院等广阔市场的深度覆盖。

2.2 零售市场：聚焦处方承接和患者健康管理，推动产品更广覆盖

公司坚持临床价值导向与患者需求挖掘相结合，持续创新医药零售模式，协同华润三九的品牌和渠道优势，增加连锁药店和医药商业渠道的覆盖，整合线上线下资源，挖掘零售市场增长的新动能。2025年，“门诊统筹”政策落地对传统药店客流形成阶段性压力，在此背景下，公司坚持实施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精细化营销策略，针对不同目标人群构建差异化推广体系。在产品推广方面，复方丹参滴丸以巩固糖尿病视网膜病变防治一线中药地位为核心，持续推进“心动守护”项目，结合全国爱眼日、世界心脏日等关键节点，联动三甲医院专家开展“心明眼亮行动”，通过公益筛查、学术直播及病例教育，强化“一药双效”的临床认知，提升在糖网市场的专业渗透率；养血清脑制剂聚焦脑健康与睡眠场景，深化与小米运动健康等智能穿戴设备的跨界合作，拓展小红书、B站等内容平台渗透，精准聚焦年轻职场人群与脑健康焦虑群体；芪参益气滴丸围绕中老年气短乏力、心功能改善等核心诉求，通过“世界心脏日主题义诊”、科普短剧传播及社区健康教育活动，巩固其在气虚血瘀型心脏病患者中的品牌认知；水林佳持续打造“肝域守护”专业公益品牌形象，结合抖音医生科普、B站深度内容及线下肝超检测服务，构建从患者教育到专业服务的肝健康管理闭环；藿香正气滴丸与穿心莲内酯滴丸以“创意星球”项目为核心，深入高校开展品牌路演，借助小红书IP合作、音乐节植入等多元化方式，提升在Z世代人群中的品牌热度与场景联想；蒂欣®他达拉非片通过垂直男性社区深度运营、O2O平台霸屏计划及520等节点主题营销，系统化拓展男性健康市场。在重视产品推广的基础上，公司在渠道建设与终端赋能方面也积极挖掘市场增量：公司把握基层医疗发展机遇，协同华润医药商业推进基层诊所开发与集采品种下沉，通过有效拓展终端网络开辟新的营收增长路径；在零售药店领域，公司进一步深化客户分级精细化管理，聚焦全国及区域头部连锁，通过定制化动销方案强化战略协同，提升连锁

药店覆盖率；在线上业务领域，公司持续拓展即时零售业务，深化与美团、京东等 O2O 平台的合作，优化基于城市与品类的精准投放模型；在商业合作领域，公司通过“天使之星王牌大赛”等多个项目持续赋能核心商业客户，巩固长期伙伴关系，并依托“天士之行——开疆行动”借势商业网络深度覆盖基层与民营医疗终端，实现了全产品在多元终端的平衡覆盖与可持续增长。

在零售市场，天士力与华润三九在品牌和渠道方面持续开展深度合作。报告期内公司与华润三九联合打造了 999®穿心莲内酯滴丸、999®痰咳净滴丸等产品，并选取了代表性产品入驻三九旗舰店。公司借助华润三九商道及零售连锁（KA）平台，与头部商业及连锁药店持续深化战略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还与华润三九在电商团队培训、数据共享等各方面开展了深入合作。

2.3 连锁药店板块：升级精细化管理体系，主动提升经营质量

2025 年公司连锁板块通过商品管理和运营管理体系升级、合规与信息化建设、组织管控优化等多项举措，主动提升经营质量。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商品管理体系升级和运营管理体系升级，通过商品布局规划、分析评估、结构优化，打造商品布局盘，持续推进商品结构调整，重点对商采、销售、存货全链条升级，建立高效闭环可持续的管理体系，实现商品可视化跟踪，并以购进管理、经营管理、库存管理为业务链路，实现运营穿透式管理。同时公司紧跟国家“码上严管”的政策要求，在报告期内完成全部追溯码系统功能，实现天士力全部连锁药店合规化经营。在组织管控方面，公司通过梳理职能支持岗位人员，对持续亏损门店人员结构进行跟踪优化调整，通过优化组织管控模式打造扁平化组织架构管理体系，提升运营管理效率。

同时，公司连锁板块持续开展与华润三九的协同工作，借助华润三九的品牌优势，提升连锁药店的行业竞争力；辽宁天士力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持续推进与华润医药商业和医药物流的协同工作，打造了仓储管理、物流配送等高效管理模式，有效提升业务效率。

3、生产方面

公司以“赋能型价值创造生产总部”为核心构建大生产体系总部，以生产运营中心为统筹，质量中心、技术中心等多职能部门为支撑，通过横向纵向部门协同机制统筹优势资源，构建卓越运营与价值创造的智造平台，从生产智能场景落地、精益项目管理和 EHSQ 管理体系三个方面实现降本增效，持续降低全产业链成本。

3.1 打造以工艺为核心、以数智化为引领的智能制造创新标杆

公司聚焦产品技术升级、智能制造技术攻关等核心领域，扎实推进智能场景的落地与应用，打造中药智能制造创新标杆，不断提升生产效能与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在数字化系统部署方面**，为打造智能工厂典型场景提供核心支撑，公司搭建集团一体化生产数字化运营平台，稳步推进质量管理体系（EQMS）及实验室信息化管理系统（LIMS）的部署实施，EQMS 系统已完成股份生产基地、天津现代中药和东北现代中药的上线运行，LIMS 系统已完成股份生产基地、天之骄和圣特的上线运行。**在智能制造技术攻关方面**，公司系统性开展中药颗粒剂、中药滴丸剂、中药提取等智能制造技术攻关项目，联合天津中医药大学成功获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医药现代化”重点专项课题——“以优质、高效、节能多目标优化为导向的中药绿色智能制药单元设备研

发与应用”，并与华润三九共同承建该专项课题子课题“中药多工序先进制药设备数智化集成关键技术及生产线示范应用”；高质量承接现代中药创制全国重点实验室芪参益气滴丸新质生产力培育项目等省部级以上平台和课题年度建设任务，智能制造典型实践案例“滴丸剂智能制造”“颗粒剂智能制造”和“生产多变量建模与监控软件国产替代”入选华润集团推荐选题并上报国务院国资委“小切口解决大问题”现代产业链建设履职实践案例。在智能工厂梯度培育方面，公司打造智能制造典型场景，不断推动智能制造与制造业务深度融合，“现代中药全产业链协同智能工厂”项目获得国家工信部“卓越级智能工厂”认定以及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2025年第一批先进级智能工厂认定，子公司现代中药开展的“现代中药提取全流程数字化智能工厂”项目以及子公司天之骄开展的“全流程智能化无菌制剂制造智能工厂”项目获得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2025年第二批先进级智能工厂认定，子公司东北现代中药开展的“天士力现代中药提取智能工厂”项目获得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2025年辽宁省先进级智能工厂认定，子公司江苏帝益开展的“基于智能设备和多系统智能互联的固体制剂智能工厂”项目获得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2025年江苏省先进级智能工厂认定；此外，公司自主研发的复方丹参滴丸智能制造产线取得新进展，第二条智能包装生产线完成生产验证并正式投入使用，第二条高速滴制线生产线完成工厂验收测试并达到现场安装前要求，通过生产数字化精益改进，持续打造高速滴丸智能制造示范工厂。

3.2 全面提升制造核心竞争力，持续高效推进精益管理

公司以精益降本为核心，全面强化产品技术创新和生产运营精益管理，持续交付高质量产品与服务，构建高韧性、高效能的生产制造平台。在产品技术方面，公司扎实推进已上市品种的技术升级与工艺优化，通过聚焦关键工艺环节的技术攻关，不断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与生产效能。报告期内，公司突破荆花油提取转移率的技术瓶颈，提升原料利用效率，保障产品稳定供应；公司完成养血清脑颗粒（丸）有效期延长研究，将产品保质期由36个月延长至48个月，有效增强了产品的市场适应性；公司持续深化复方丹参滴丸生产工艺的优化，通过精细化过程控制和工艺参数优化，实现生产安全性与经济效益双提升。在生产运营方面，公司从物料管理、工艺优化、设备改进等多维度推进提质降本增效，实施复方丹参滴丸高速滴制产线扩产降本项目，通过工艺流程再造及生产流程优化，打通班次及岗位生产壁垒，消除非增值时间及物料浪费，实现批量扩增，并显著提升生产时间利用率及设备单位时间产能；公司推进养血清脑丸辅料标准升级，通过精准识别并优化内控指标，有效增强生产过程的可控性，提高养血清脑丸的成品率；公司持续推进普佑克生产成本管控，通过冷冻水动力机组节能改造与智能群控优化，有效降低能耗，同时强化生产管控，严格过程监控与标准化操作，从源头保障收率稳定，并聚焦关键技术持续改进，普佑克中间产品及成品收率稳步提升。公司在深耕产品技术与精益管理的同时，积极联动华润体系开展协同合作，通过内外部资源优势互补实现降本增效，与华润电力合作“光、储、充”一体化项目，搭建融合光伏发电、电力储能与充电设施的综合能源系统，通过多能互补与能源双向互动，提升新能源消纳能力，有效降低综合用电成本；并积极参与华润三九“精益十年”研讨会、第四

届“华润三九技能杯”技能竞赛之“标杆场景打造竞赛”等活动，深化业务协同联动，持续提升精益管理水平。

3.3 围绕“统筹协调、监督管控、支持赋能”搭建 EHSQ 管理体系

公司 EHSQ 体系以风险管控为核心、以文化建设为保障，搭建两级委员会工作机制，通过“统筹协调、监督管控、支持赋能”的 EHSQ 管理模式，构建高质量、绿色安全的生产制造平台。在**质量管理方面**，公司坚持“质量源于顶层设计，标准在于精准执行”的质量理念，将质量管控贯穿于药品全生命周期，加强从原材料筛选、生产过程控制到成品检验的全环节质量监管，筑牢药品安全防线。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各单元开展年度风险管控项目，强化对供应商的现场质量审计，持续加强委托与受托生产管理，推进针对中药饮片等专项质量管理计划，系统提升内外部风险防控能力；同时，通过开展“天士力杯”EHSQ 精英挑战赛、“质量月”、全国“QC 小组成果发表赛”等活动，持续营造全员参与、追求卓越的质量文化氛围，增强质量文化的影响力与渗透力。在**绿色安全管理方面**，公司坚守安全发展、绿色低碳理念，严格履行安全生产与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持续推进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与能源管理体系标准化运行。公司及子公司江苏帝益、东北现代中药均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绿色制造水平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现场风险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完善员工专业能力与安全技能培训体系，通过主题宣讲、安全生产月、安康杯知识竞赛、安全管理能力培训认证等活动，积极培育 EHS 文化，保障管理体系高效运行，切实筑牢安全环保防线，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创新驱动，成为中国医药市场的领先企业”为企业愿景，持续聚焦心血管及代谢、神经/精神、消化三大核心领域，打造创新中药与先进治疗药物双轮驱动的开放创新体系，以临床需求为导向，打造优质大品种，并进行产品组合布局；同时依托公司全面覆盖的营销网络与不断数智化的生产制造平台，持续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和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实现提质增效、高质量发展。

（一）创新研发体系

在医药行业深刻变革与国民健康需求升级的宏观背景下，天士力构筑了独具特色的“创新中药与先进治疗药物双轮驱动的开放创新体系”，形成了守正与创新并举的研发新范式。截至目前拥有在研创新药 31 项，其中处于 NDA/Pre NDA 阶段 4 项，处于临床 II、III 期阶段 17 项，形成了层次分明、梯次推进的丰富研发管线。在现代中药领域，通过推进“现代中药创制全国重点实验室”建设，加快创新中药研发进程，18 项创新中药处于临床 II、III 期及 NDA 阶段；在细胞与基因治疗（CGT）、小核酸药物等先进治疗药物领域，积极探索创新突破，3 项 CGT 药物现已处于临床 I 期阶段。同时聚焦研发效率与创新能力提升，加速临床研究及成果转化，为公司未来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注入了强大的内生动力与创新活力。

（二）专业化营销体系

公司坚持立足城市、辐射乡村、区域管理、重点突破的营销战略，搭建医学市场及品牌管理中心、医疗事业部、零售事业部、连锁事业部等专业化组织体系，积极响应国家分级诊疗政策，持续推进终端渠道下沉，现已构建覆盖全国各级市场的高效营销网络。报告期内，公司着力打造以学术为驱动、以高临床价值转化为核心的整合营销体系，坚定实施“大产品”战略，强化营销全流程精细化管理。围绕核心产品加强循证医学研究，通过提升核心产品市场地位挖掘产品增量空间。同时公司推动核心产品深度合作，扩大新产品、潜力产品的市场覆盖率，为产品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提供动力。

（三）智能化生产体系

公司以“赋能型价值创造生产总部”为核心，构建以生产运营中心为统筹，质量中心、技术中心、集采中心、EHS等部门作为职能支撑的大生产体系，以升级智能制造技术，提升质量和精益管理水平，持续降低全产业链成本。报告期内，公司推进智能制造技术攻关与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获得成果，公司“现代中药全产业链协同智能工厂”项目获得国家工信部“卓越级智能工厂”认定，公司旗下现代中药、天之骄、东北现代中药、江苏帝益四家子公司的智能工厂项目均获得省级工信部2025年度先进级智能工厂认定，打造智能制造行业标杆。

（四）全产业链标准体系

公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与市场高质量要求，优化原材料种植、加工、提取、制剂、流通等各个产业环节，按照国际标准管理，将现有产业链进行全面优化升级，满足公司持续健康发展需求，形成了全产业链均具国际标准的竞争优势。同时注重产业链各环节之间的衔接与协作，关注公司与客户以及外界合作伙伴的协同，将标准控制由制剂向提取和药材种植环节延伸，实现了流程对接，质量可控和可追溯，从产业链标准一体化的角度解决目前产业链各环节的标准控制一致性问题。

（五）立体网状知识产权体系

公司构建了包括核心专利、外围专利、防御专利、竞争专利的立体网状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公司科学制定和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将知识产权运用与企业的研发、生产、销售、投融资等经营活动紧密结合，由单一产业向全产业链纵向专利保护转变，由国内为主向国际化专利保护转变，由侧重新药保护向现有产品保护期限延伸和新药共同保护转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主要子公司拥有专利1,094件，其中发明专利968件。公司主要产品复方丹参滴丸拥有专利161件，养血清脑颗粒/丸拥有专利69件。2025年公司及主要子公司专利申请及授权分别为68件及42件，其中发明专利新申请及授权分别为49件和36件。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5年公司医药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2.54%；归母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5.63%，主要系投资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上升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23.59%，主要系集采降价导致毛利下降所致。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236,477,437.80	8,498,141,862.15	-3.08
营业成本	2,729,994,133.76	2,792,252,552.01	-2.23
销售费用	2,971,866,428.39	2,988,297,161.23	-0.55
管理费用	334,234,879.24	345,400,341.47	-3.23
财务费用	-23,256,880.79	-25,176,978.88	7.63
研发费用	685,658,984.75	830,069,862.22	-1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751,577.01	2,014,559,042.35	-29.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480,062.77	-940,874,871.91	52.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110,309.21	-2,453,891,687.45	84.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票据保证金较高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偿还借款及解付承兑较高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08%，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79%其中医药工业收入下降 2.54%；医药商业收入下降 14.40%。2025 年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2.23%，其中医药工业成本下降 0.13%，医药商业成本下降 11.69%。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药	5,852,605,131.41	1,822,357,291.40	68.86	-2.84	0.06	减少 0.9 个百分点
化学制剂药	1,287,936,323.93	231,721,021.36	82.01	-1.43	-0.49	减少 0.17 个百分点
化学原料药	49,592,792.35	29,501,286.44	40.51	-4.07	-1.67	减少 1.45 个百分点
生物药	191,489,900.96	103,569,924.61	45.91	-0.02	-2.07	增加 1.13 个百分点
医药工业小计	7,381,624,148.65	2,187,149,523.81	70.37	-2.54	-0.13	减少 0.71 个百分点
医药商业小计	765,756,700.22	521,838,976.61	31.85	-14.40	-11.69	减少 2.09 个百分点

合计	8,147,380,848.87	2,708,988,500.42	66.75	-3.79	-2.58	减少 0.4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心血管及代谢	4,066,745,616.69	913,385,460.91	77.54	-1.80	2.41	减少 0.92 个百分点
神经/精神	1,411,802,046.65	708,870,625.32	49.79	-8.46	-7.58	减少 0.47 个百分点
消化	986,375,601.19	225,969,407.31	77.09	3.91	12.01	减少 1.66 个百分点
其他	916,700,884.12	338,924,030.27	63.03	-2.57	2.93	减少 1.98 个百分点
医药工业小计	7,381,624,148.65	2,187,149,523.81	70.37	-2.54	-0.13	减少 0.71 个百分点
医药商业小计	765,756,700.22	521,838,976.61	31.85	-14.40	-11.69	减少 2.09 个百分点
合计	8,147,380,848.87	2,708,988,500.42	66.75	-3.79	-2.58	减少 0.4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天津市	13,761,858,544.23	9,355,159,531.92	32.02	-2.74	-2.36	减少 0.26 个百分点
山东省	259,662,284.43	181,283,037.00	30.19	0.69	1.23	减少 0.37 个百分点
陕西省	95,909,911.06	93,729,600.00	2.27	-12.82	-7.55	减少 5.57 个百分点
辽宁省	815,979,679.88	551,921,471.76	32.36	-10.10	-11.45	增加 1.03 个百分点
江苏省	751,701,757.72	184,446,753.92	75.46	-1.31	-3.39	增加 0.53 个百分点
上海市	191,497,230.96	103,577,254.61	45.91	-0.02	-2.16	增加 1.18 个百分点
其他	133,543,555.16	127,035,371.37	4.87	-34.96	0.10	减少 33.31 个百分点
小计	16,010,152,963.44	10,597,153,020.58	33.81	-3.46	-2.86	减少 0.41 个百分点
抵消	7,862,772,114.57	7,888,164,520.16	-0.32	-3.11	-2.95	减少 0.17 个百分点
合并	8,147,380,848.87	2,708,988,500.42	66.75	-3.79	-2.58	减少 0.4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其他地区收入较上年下降 34.96%，主要系甘肃之骄退出合并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复方丹参滴丸	盒	153,895,877	156,680,217	27,916,096	-2.53	1.78	-9.78
养血清脑颗粒	盒	29,931,301	29,633,534	4,583,874	5.23	-0.99	6.56
养血清脑丸	盒	10,680,578	10,880,004	939,308	12.19	10.09	-17.91
芪参益气滴丸	盒	20,248,847	21,715,341	4,007,884	-5.43	7.68	-27.00
注射用益气复脉	支	24,056,568	28,435,184	4,197,365	-27.83	-14.46	-51.17
水林佳	盒	24,461,434	24,881,633	2,987,262	-2.59	4.57	-12.67
合计	/	239,218,037	244,526,177	40,434,424	/	/	/

产销量情况说明：

2025 年注射用益气复脉产量和库存量较上年下降主要系销售下降，产量和库存同步减少。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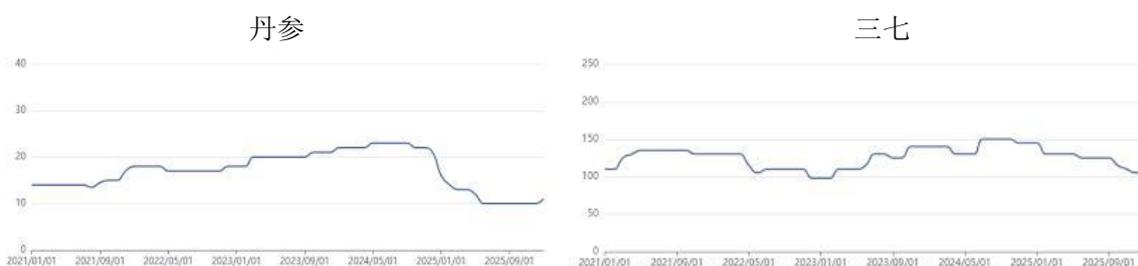
(4). 成本分析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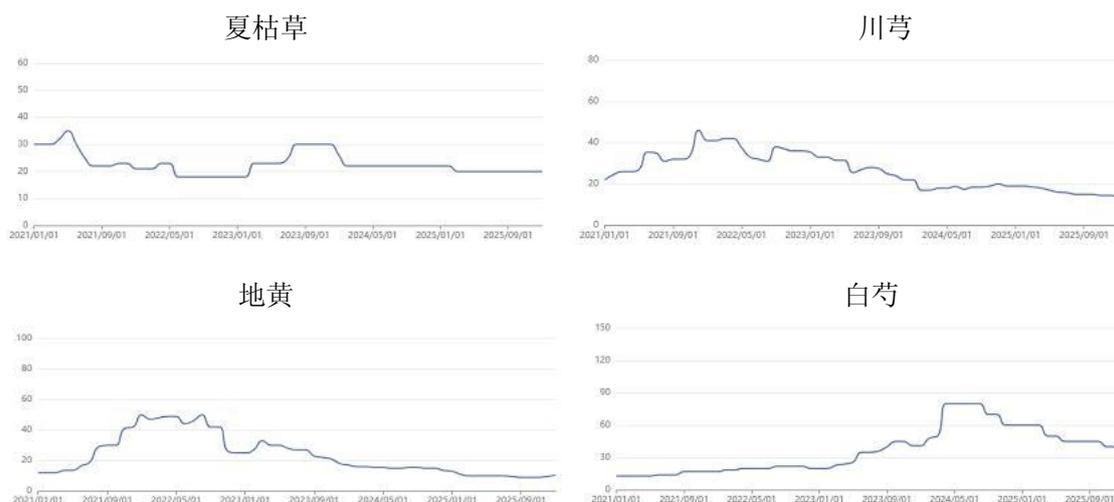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医药工业	医药工业-直接材料	1,381,345,764.66	63.16	1,389,779,391.03	63.46	-0.61
医药工业	医药工业-直接人工	140,736,205.01	6.43	129,007,779.07	5.89	9.09
医药工业	医药工业-制造费用、物流成本	665,067,554.14	30.41	671,180,612.52	30.65	-0.91
医药工业	医药工业合计	2,187,149,523.81	100.00	2,189,967,782.63	100.00	-0.13
医药商业	采购成本、物流成本	521,838,976.61	100.00	590,893,634.83	100.00	-11.6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2021-2025 年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示意图





数据来源：中药材天地网

报告期内，受国内政策及国际形势等因素影响，中药材市场行情整体呈下行趋势。公司密切跟踪市场价格走势，结合生产经营需求，适时开展中药材战略储备，有效控制主要原材料采购成本。在常规储备基础上，公司基于对部分品种行情的预判，提前启动招采与储备工作，稳定货源供给，为生产经营提供坚实保障。

公司产品所需主要原料药材包括丹参、三七、夏枯草、川芎、地黄、白芍等。针对近年价格波动较大的三七等品种，公司在市场价格低位加大战略储备力度，有效摊薄采购成本。公司主打产品核心原料丹参、三七主要通过子公司陕西天士力、云南三七实施集中采购，对原料品质实行全程跟踪管控，确保原料质量稳定与规模化持续供应。针对养血清脑产品所需夏枯草，公司亦在行情低点完成集中储备，降低未来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对于其他中药材原料，除野生品种外，多为市场供应充足的大宗家种品种，采购保障度较高。芪参益气滴丸所需原料降香为野生药材，受资源稀缺性影响，公司将持续按照满足未来两年增长需求的规模进行战略储备，保障核心产品原料供应安全。

综上所述，公司主要以市场价格向供应商直接采购原材料，并结合采购计划、市场行情及价格波动情况，灵活实施战略储备，多措并举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本的不利影响，提升成本管控能力与供应链稳定性。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同一控制口径供应商	公司名称
华润（集团）有限公司	华润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润采医药（北京）有限公司
	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桓仁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山东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天津九州通达医药有限公司
	天津九州通汉诺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鞍山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本溪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济南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智慧民生(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口径客户	公司名称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临汾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天津）东方博康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威海）威高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安徽华宁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安徽省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安庆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安阳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鞍山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白城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本溪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朝阳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成都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丹东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德阳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德州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抚顺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固始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广安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广东粤兴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广元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药业（上海）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深圳）连锁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河北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菏泽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红河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黄石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吉林市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济宁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焦作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葫芦岛分公司
国药控股荆州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开封普生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辽源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六安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龙岩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泸州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洛阳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漯河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茂名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南平新力量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南阳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宁德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平顶山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莆田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青海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三门峡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三明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山西晋城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山西阳泉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大同分公司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商丘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十堰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四平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松原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苏州康民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铁岭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通化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通辽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威海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襄阳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襄阳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新疆哈密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阿克苏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喀什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新特伊犁药业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新乡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信阳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徐州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延边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营口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湛江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智慧民生（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重庆泰民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周口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驻马店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驻马店有限公司人民大药房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国药乐仁堂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乐仁堂沧州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国药乐仁堂沧州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乐仁堂邯郸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乐仁堂衡水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乐仁堂廊坊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乐仁堂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乐仁堂邢台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乐仁堂张家口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山西阳泉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山西运城有限公司
	国药西藏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新疆库尔勒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保定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赤峰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楚雄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大连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恩施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阜阳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甘肃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甘肃久祥诺信药业有限公司
	广东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广西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贵州九州通达医药有限公司
	贵州九州通欣益天地医药有限公司
	海南九州通康宁医药有限公司
	河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河南海华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河南九州通国华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河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黑龙江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黑龙江司万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湖北德润九州医药有限公司
	湖北九州通惠康医药有限公司
	湖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黄冈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吉林市广聚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江西九州通久鑫医药有限公司
	江西九州通药业有限公司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内蒙古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宁夏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平顶山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青岛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青海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三门峡华为药品有限责任公司	
三台县卫投君安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山西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山西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忻州分公司
	陕西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上海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四川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台州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天津九州通达医药有限公司
	天津九州通汉诺医药有限公司
	通辽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渭南九州通正元医药有限公司
	芜湖九州通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武汉康世佑美医药有限公司
	西安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西安医药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西藏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新疆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雅安西康医药有限公司
	云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运城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长春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浙江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医药集团	华润（大连）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三明）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安徽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安阳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沧州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德州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东大（福建）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广东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广西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贵州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海南裕康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邯郸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河北医大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河北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河北益生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菏泽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黑龙江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湖北金马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湖北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湖南双舟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湖南新特药有限公司
	华润湖南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惠州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济宁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江苏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江西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科伦医药（达州）有限公司
	华润科伦医药（绵阳）有限公司
	华润科伦医药（四川）有限公司
	华润昆明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廊坊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立方药业（安徽）有限公司
	华润联通（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辽宁朝阳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洛阳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南通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内蒙古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青岛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青海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衢州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润采医药（北京）有限公司
	华润三门峡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山西康兴源医药有限公司晋城分公司
	华润山西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汕头康威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商丘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十堰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泰安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无锡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武汉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上海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华润震元医药（浙江）有限公司
	华润中山医药有限公司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四川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云南圣火三七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华氏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医药（集团）新疆有限公司
	重庆医药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重庆医药集团郸城有限公司
	重庆医药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重庆医药集团黑龙江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医药集团湖北诺康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医药集团湖北阳光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医药集团内蒙古天和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医药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重庆医药集团四川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医药集团药特分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医药集团宜宾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医药集团云南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医药新特药品有限公司
	重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重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重药控股（广东）有限公司
	重药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
	重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重药控股（齐齐哈尔）有限公司
	重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重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重药控股湖南博瑞药业有限公司
	重药控股湖南民生药业有限公司
	重药控股淮北有限公司
	重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重药控股山西康美徕医药有限公司	
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禾健广药医药有限公司
	广药黑龙江医药有限公司
	广药湖南医药有限公司
	广药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广药陕西医药有限公司
	广药四川医药有限公司
	广州国盈医药有限公司
	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广药晨菲医药有限公司
	江门广药侨康医药有限公司
	深圳广药联康医药有限公司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437,417.15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53.1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96,432.29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1.7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44,832.65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6.6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8,791.0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31%。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销售费用	2,971,866,428.39	2,988,297,161.23	-0.55
管理费用	334,234,879.24	345,400,341.47	-3.23
研发费用	685,658,984.75	830,069,862.22	-17.40
财务费用	-23,256,880.79	-25,176,978.88	7.63
所得税费用	283,885,497.18	209,634,218.45	35.42

4、 研发投入

(1).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85,658,984.7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59,739,118.99
研发投入合计	845,398,103.7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0.2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18.90

(2).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34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7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及以上	55
硕士研究生	410
本科	760
大专	98
中专/高中及以下	2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344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550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38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66
60岁及以上	3

(3).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研发投入8.45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为10.26%，占医药工业收入比例为11.45%。本公司（母公司）及下属高新技术企业的子公司，在本报告期的研发投入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比例的要求。

(4).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751,577.01	2,014,559,042.35	-29.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480,062.77	-940,874,871.91	52.55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票据保证金较高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110,309.21	-2,453,891,687.45	84.92	主要系上年偿还借款及解付承兑较高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435,709,539.95	9.36	2,993,557,964.21	19.99	-52.04	主要系大额定存转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4,081,573.62	9.09	524,719,705.87	3.50	165.68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理财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118,381,337.80	7.29	780,136,942.44	5.21	43.36	主要系公司期初应收较低，本期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为42天，优于行业平均水平。
其他应收款	39,960,537.03	0.26	23,058,667.91	0.15	73.30	主要系期末增加代个人支付社保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04,035,342.41	9.15	-	-	100.00	主要系大额定存转入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3,700,220.80	0.35	29,690,011.97	0.20	80.87	主要系期末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91,552,964.90	1.90	511,874,379.25	3.42	-43.04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永泰可转债所致
在建工程	322,419,439.04	2.10	221,757,157.63	1.48	45.39	主要系在建项目推进所致
无形资产	794,390,593.10	5.18	604,166,584.95	4.03	31.49	主要系开发支出项目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658,937.59	0.15	72,542,582.98	0.48	-68.76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下降所致
短期借款	1,115,672,563.89	7.27	699,540,797.49	4.67	59.49	主要系报告期内票据贴现所致
应付票据	46,845,274.48	0.31	188,038,180.24	1.26	-75.09	主要系票据到期解付所致
预收款项	2,458,008.84	0.02	66,081,071.77	0.44	-96.28	主要系预收 Arbor 款项确认收入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94,665,900.84	1.92	113,606,014.02	0.76	159.38	主要系计提工资费用所致
应交税费	203,939,770.75	1.33	120,805,373.55	0.81	68.82	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09,218,654.37	1.36	38,262,369.57	0.26	446.80	主要系计提市场费用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665,144.03	0.36	634,671,402.64	4.24	-91.39	主要系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017,034.39	0.17	398,033.79	0.00	6,436.3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增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143,492,154.94	0.94	207,864,283.78	1.39	-30.97	主要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利润变动所致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27,007.23（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8.2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628,478.37	20,628,478.37	质押	均系其他货币资金，其中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799,269.8 元、房改专用资金 1,195,708.56 元和其他保证金 633,500.01 元。
无形资产	41,483,137.47	39,201,564.91	抵押	为银行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合计	62,111,615.84	59,830,043.28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1、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医药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产业，也是基于上述特点，医药行业一直以来受到政策的严格监管。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医保、医药、医疗“三医联动”深化改革的关键一年。在人口老龄化持续深化、医疗健康需求不断增长的宏观背景下，医疗保健需求呈现多元化、高品质升级态势，为医药行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需求支撑，医药行业发展也呈现出鲜明的结构性分化特征：创新药产业凭借政策支持与研发兑现进入快速发展通道，而传统制药企业则面临药品集中带量采购规则升级与市场格局重构的双重压力。医药行业整体处于迈向“规范化、集约化、创新驱动”动能转换的深度调整期，具备核心创新能力、质量管控优势和合规管理水平的企业将获得更大发展空间。

①鼓励创新相关政策：

2025年1月3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明确了监管改革与产业发展目标，提出要加大药品医疗器械研发创新支持力度、提高审评审批质效、强化全生命周期监管,加快构建药品医疗器械领域全国统一大市场，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创新生态推动我国从制药大国向制药强国跨越,为创新药企业提供了全方位的政策保障框架。

2025年6月30日国家医保局、国家卫生健康委联合发布《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明确提出建立“商保创新目录”，重点纳入创新程度高、临床价值大、患者获益显著且超出基本医保保障范围的创新药。利用全国医保数据为研发“导航”，依托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平

台，做好疾病谱、临床用药需求等数据归集和分析，开发适配创新药研发需求的数据产品，支持医药企业、科研院所、医疗机构等合理确定研发方向、布局研发管线，提升创新效率。

2025年12月31日《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修订草案）》的审议通过，会议指出，根据形势变化及时修订药品管理监督法律法规，对于保障人民群众用药安全、促进医药产业健康有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要完善药品研制和注册制度，加快突破性治疗药物审评审批，不断激发产业创新发展活力。要保持药品监管高压态势，加强全链条全流程质量监管，严厉打击药品领域违法违规行为。总体来看，前端鼓励创新，中端加速审批，后端保障支付与使用。2025年一系列政策的出台，旨在鼓励创新，审评审批的加速不仅体现在时间上，更体现在流程优化上，通过审评资源的倾斜，建立绿色通道，强化前置沟通，政策致力于降低企业研发的不确定性。特别是利用医保大数据为研发提供方向性指导，引导企业进行差异化、高临床价值创新的研发，解决当前部分领域创新药同质化严重的问题。

②医疗保障相关政策：

2025年12月7日，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联合发布《国家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2025年）》及首版《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2025年）》。这是《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核心制度的首次落地实践。本次目录调整新增114种药品，其中50种1类创新药，同时调出了29种临床没有供应或可被其他药物更好替代的药品。本次调整后，目录内药品总数增至3253种，其中西药1857种、中成药1396种，肿瘤、慢性病、精神疾病、罕见病、儿童用药等重点领域的保障水平得到明显提升。首版商保创新药目录共纳入19种药品，覆盖CAR-T等肿瘤治疗药品、神经母细胞瘤及戈谢病等罕见病治疗药品，以及社会关注度较高的阿尔茨海默病治疗药品。官方文件明确，该目录“与基本医保形成较好的互补衔接，也为进一步厘清基本医保保障边界，推动商业健康保险与基本医保错位发展，建立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奠定基础”。

2025年10月27日，第十一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产生中选结果。此次集采共纳入55种药品，覆盖抗感染、抗过敏、抗肿瘤、降血糖、降血压、降血脂、消炎镇痛等领域常用药品，全国共4.6万家医药机构参加报量，445家企业的794个产品参与投标，其中272家企业的453个产品获得拟中选资格。本次集采认真落实国务院常务会议作出的“推动集采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开展”决策部署，总体实现“稳临床、保质量、反内卷、防围标”预期目标。

③行业监管相关政策：

为预防和遏制医药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支持和引导医药企业建立健全合规管理体系，维护医药市场公平竞争秩序，市场监管总局于2025年1月10日审议通过《医药企业防范商业贿赂风险合规指引》，于2025年1月14日以2025年第3号公告正式发布实施。该指引汇总梳理学术拜访交流、业务接待、咨询服务、外包服务、折扣折让及佣金、捐赠赞助和资助、医疗设备无偿投放、临床研究、零售终端销售等9个具体场景的商业贿赂风险点，覆盖医药购销全业务流程。对每个

场景内的风险因素根据违法性风险程度划分为“禁止、避免、关注”三个档次进行分类规制。《指引》的发布标志着医药领域商业贿赂治理从“事后执法”向“事前预防”转型。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巩固深化全国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成效，国家卫生健康委、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14部门联合制定印发《关于印发2025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卫医急函〔2025〕144号），在2024年工作基础上，进一步深化“风腐一体”治理，聚焦药品生产、流通、销售、使用、报销全链条，强化对“关键少数”和关键岗位的监管，补齐制度短板，健全长效治理机制。

为有效预防和制止药品领域垄断行为，保护药品领域市场公平竞争，维护消费者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等法律规定，国务院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委员会于2025年01月24日发布了《国务院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委员会关于药品领域的反垄断指南》，该指南覆盖化学药、生物药、中药、辅料、包材、中间体全链条；明确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经营者集中监管规则；打击原料药垄断、价格同盟、商业贿赂，引导药品经营者依法竞争、合规经营，有助于推动药品领域公平竞争和高质量发展。

2025年度医药行业政策总体呈现出二元特征：一方面，对创新药是“制度性红利全面释放”，另一方面，对仿制药是“严管挤压、转型出清”。国家层面以《关于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为顶层设计，以《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医保发〔2025〕16号）为实施纲领，以2025年版医保目录及首版商保创新药目录为落地成果，以第十一批集采规则调整为市场机制优化，以《医药企业防范商业贿赂风险合规指引》及14部委纠风文件为合规约束，形成“研发—准入—支付—使用—监管”全生命周期的政策闭环，为公司研判行业趋势、制定经营策略提供了清晰的政策预期。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心脑血管	复方丹参滴丸	中药第四类	活血化瘀，理气止痛。用于气滞血瘀所致的胸痹，症见胸闷、心前区刺痛；冠心病心绞痛见上述症候者。	是	否	公司围绕该产品建立了全方位的专利保护，其中已授权发明专利境内 49 项、境外 109 项，终止日期为 2026 年至 2042 年不等。	否	是	是
心脑血管	养血清脑颗粒	中药第三类	养血平肝，活血通络。用于血虚肝旺所致头痛，眩晕眼花，心烦易怒，失眠多梦。	否	否	公司围绕该产品建立了全方位的专利保护，其中已授权发明专利境内 37 项、境外 26 项，终止日期为 2026 年至 2041 年不等。	否	是	是
心脑血管	养血清脑丸	中药第九类	养血平肝，活血通络。用于血虚肝旺所致头痛，眩晕眼花，心烦易怒，失眠多梦。	否	否	公司围绕该产品建立了全方位的专利保护，其中已授权发明专利境内 37 项、境外 26 项，终止日期为 2026 年至 2041 年不等。	否	是	是
心脑血管	芪参益气滴丸	中药第三类	益气通脉，活血止痛。用于气虚血瘀型胸痹。症见胸闷胸痛，气短乏力，心悸、面色少华、自汗、舌体胖有齿痕、舌质暗或紫暗有瘀斑，脉沉或沉弦，适用于冠心病心绞痛见上述症候者。	是	否	公司围绕该产品建立了全方位的专利保护，其中已授权发明专利境内 17 项、境外 13 项，终止日期为 2028 年至 2040 年不等。	否	是	是
抗肿瘤	替莫唑胺胶囊（蒂清）	化学药品第二类	本品用于治疗：新诊断的多形性胶质母细胞瘤，开始先与放疗联合治疗，随后作为辅助治疗。常规治疗后复发或进展的多形性胶质母细胞瘤或间变性星形细胞瘤。	是	否	公司围绕该产品建立了全方位的专利保护，其中已授权发明专利境内 2 项，终止日期为 2026 年。	否	否	是

肝病治疗	水飞蓟宾胶囊 (水林佳)	化学药品第四类	用于急慢性肝炎、脂肪肝的肝功能异常的恢复。	是	否	公司围绕该产品建立了全方位的专利保护，其中已授权发明专利境内 9 项、境外 45 项，终止日期为 2027 年至 2039 年不等。	否	否	是
心脑血管	注射用益气复脉	中药第七类	益气复脉，养阴生津。用于冠心病劳累性心绞痛气阴两虚证，症见胸痹心痛，心悸气短、倦怠懒言、头晕目眩、面色少华、舌淡、少苔或剥苔，脉细弱或结代；冠心病所致慢性左心功能不全 II、III 级气阴两虚证，症见心悸、气短甚则气急喘促，胸闷隐痛，时作时止，倦怠乏力，面色苍白，动则汗出，舌淡、少苔或剥苔，脉细弱或结代。	是	否	公司围绕该产品建立了全方位的专利保护，其中已授权发明专利境内 17 项，终止日期为 2028 年至 2035 年不等。	否	否	是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颁布的《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年版）【国卫药政发“2018”31号】》，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产品共有49个品种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年版）》，包括复方丹参滴丸、养血清脑颗粒（丸）和芪参益气滴丸等独家品种。

纳入《国家医保目录》主要产品情况：

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2025年）》的通知【医保发（2025）33号】，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有171个品种（226个文号）进入《国家医保目录》，甲类有85个品种（115个文号），乙类有86个品种（111个文号），包括复方丹参滴丸、养血清脑颗粒（丸）等15个独家品种。其中，公司独家产品注射用益气复脉（冻干）、注射用丹参多酚酸、坤心宁颗粒、米诺膦酸片仍为协议期内的谈判药品。

品种类别	15个品种（独家）
中成药	复方丹参滴丸、养血清脑颗粒、养血清脑丸、芪参益气滴丸、荆花胃康胶丸、消渴清颗粒、柴胡滴丸、穿心莲内酯滴丸、注射用丹参多酚酸、注射用益气复脉（冻干）、芍麻止痉颗粒、坤心宁颗粒
化学药	水飞蓟宾胶囊、米诺膦酸片
生物药	注射用重组人尿激酶原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品名称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复方丹参滴丸（盒）	180粒 22.18元	156,680,217
养血清脑颗粒（盒）	15袋 31.29元	29,633,534
养血清脑丸（盒）	15袋 34.28元	10,880,004
芪参益气滴丸（盒）	0.5g*15袋 33.29元 0.52g*15袋 38.52元	21,715,341
注射用益气复脉（支）	国谈支付标准 0.65g 15.92元	28,435,184
水飞蓟宾胶囊（盒）	30粒 37.07元	24,881,63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采用经销商分销模式销售，产品由经销商负责向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进行配送和销售，公司无法准确掌握经销商的终端销售信息，因此以上产品的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是报告期内该品种的全部销售量。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心血管及代谢	4,066,745,616.69	913,385,460.91	77.54	-1.80	2.41	-0.92
神经/精神	1,411,802,046.65	708,870,625.32	49.79	-8.46	-7.58	-0.47
消化	986,375,601.19	225,969,407.31	77.09	3.91	12.01	-1.66
其他	916,700,884.12	338,924,030.27	63.03	-2.57	2.93	-1.98
医药工业小计	7,381,624,148.65	2,187,149,523.81	70.37	-2.54	-0.13	-0.71
医药商业小计	765,756,700.22	521,838,976.61	31.85	-14.40	-11.69	-2.09
合计	8,147,380,848.87	2,708,988,500.42	66.75	-3.79	-2.58	-0.41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营业收入	医药工业毛利率	整体毛利率	营业成本
000999	华润三九	2,761,661.18	58.17%	51.86%	1,329,562.41
600557	康缘药业	389,766.85	73.61%	73.22%	104,389.74
600085	同仁堂	1,859,728.16	43.75%	43.96%	1,042,112.11
600566	济川药业	801,689.48	81.21%	79.25%	166,354.08
002603	以岭药业	651,273.45	50.22%	50.19%	324,420.86
000423	东阿阿胶	592,078.60	73.46%	72.42%	163,304.20
603858	步长制药	1,100,579.49	59.99%	59.77%	442,765.07

2、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研发方面的内容。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TCM0012	TCM0012	中药创新药 1.1类	失眠症	是	否	申报生产
TCM1004	TCM1004	中药创新药 1.1类	中轴脊柱关节炎（肾阳亏虚、瘀血痹阻证）	是	否	临床III期
TCM1207	TCM1207	中药创新药 1.1类	乳腺增生症（肝郁气滞，痰凝血瘀）	是	否	临床III期
TCM1208	TCM1208	中药创新药 1.1类	湿性年龄相关性黄斑变性（气阴不	是	否	临床III期

			足、痰瘀互结证)			
TCM1802	TCM1802	中药改良型 新药 2.3 类	慢性心衰	是	否	临床 II 期
PD-L1/VEGF (B1962)	PD-L1/VEGF (B1962)	治疗用生物 制品 1 类	实体瘤	是	否	临床 II 期
B1344	B1344	治疗用生物 制品 1 类	代谢相关脂肪性 肝炎	是	否	临床 I 期
B2065	B2065	治疗用生物 制品 1 类	急性缺血性脑卒 中	是	否	临床 I 期
JS1-1-01 (CMI1203-01)	JS1-1-01 (CMI1203-01)	化药 1 类	中重度抑郁症	是	否	临床 II 期
PXT3003 (CMI1808)	PXT3003 (CMI1808)	化药 2.3 类	腓骨肌萎缩症 1A 型 (CMT1A)	是	否	申报生 产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普佑克治疗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适应症、中药经典名方温经汤颗粒获批上市；枣仁宁心滴丸（安神滴丸）已提交 CDE 发补意见答复；PXT3003 CDE 审评中，已召开专家咨询会；安体威颗粒、青术颗粒提交 Pre NDA 沟通交流；仿制药托拉塞米注射液、硫酸氨基葡萄糖胶囊获得药品注册批件；注射用盐酸地尔硫卓通过一致性评价；达格列净二甲双胍缓释片、地氯雷他定口服溶液、盐酸西替利嗪滴剂、美阿沙坦钾片、盐酸伐昔洛韦片、氢溴酸替格列汀片申报生产。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结合医药行业研发流程及自身研发的特点，公司在研项目取得相关批文或者证书（根据国家食药监总局颁布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获得的临床试验批件、药品注册批件或者其他国家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等）之后的研发支出，方可资本化；其余研发支出均需费用化。企业购买正在进行中的研究开发项目，如果满足以上条件，则将技术转让款资本化。研究开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后确认为无形资产核算。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华润三九	95,297.63	3.45	3.77	15.87
康缘药业	65,439.57	16.79	13.91	2.49
同仁堂	40,869.06	2.20	1.96	-
济川药业	45,276.97	5.65	3.07	1.76
以岭药业	90,785.98	13.94	8.90	8.95
东阿阿胶	20,994.18	3.55	2.03	12.28
步长制药	71,698.74	6.51	7.31	51.83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61,480.31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10.26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6.82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18.90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 84,539.81 万元，占医药工业收入比重为 11.45%（医药工业实现营业收入 73.82 亿元），占营业收入（含医药商业收入）比例为 10.26%；

注 2：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 2024 年年报；

注 3：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为七家同行业公司的算数平均数；

注 4：同行业可比公司选取考虑因素：主要考虑公司业务模式、产品类型及治疗领域。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采取经销商模式，通过全资子公司天津天士力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对外销售，已形成覆盖全国市场的营销网络，销售体系下设医学市场及品牌管理中心、医疗事业部和零售事业部，各部门分别负责对应目标市场的业务拓展工作。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职工薪酬	102,861.27	34.61
市场推广费	180,243.15	60.65

其他	14,082.22	4.74
合计	297,186.64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华润三九	722,012.08	26.14
康缘药业	153,517.95	39.39
同仁堂	359,548.93	19.33
济川药业	295,413.29	36.85
以岭药业	233,470.43	35.85
东阿阿胶	197,311.41	33.33
步长制药	432,317.43	39.28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297,186.64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36.08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 2024 年年报；

注 2：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金额为七家同行业公司的算数平均数；

注 3：同行业可比公司选取考虑因素：主要考虑公司业务模式、产品类型及治疗领域。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105,419.19 万元，比期初 130,933.51 万元下降 25,514.31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确认权益法所致。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

被投资单位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上海颜氏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研究	35.29
天津商汇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	24.99
天士力国际基因网络药物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药品研发	65.00
天津现代创新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中医药技术开发	16.46
派格生物医药（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	3.20
颖奕干细胞生物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研发	7.49
天士力赛耐康医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	51.00
北京仁诚神经肿瘤生物技术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研发	49.00
浙江肽昇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研发	24.00
合肥力成药业有限公司	研发	14.69
绍兴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	19.50
永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研发	15.66

天津天士力数智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30.00
上海欣峰制药有限公司	研发生产	7.87

[注 1] 本公司持有天士力国际基因网络药物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65% 的股权。根据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合同规定，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天士力任命 3 名，但是重要事项需要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故实质未对该公司形成控制，未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 2] 本公司持有天士力赛耐康医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根据公司与 Sona Care Medical Canada Inc.（简称 SCC）、Sona Care Medical ,LLC. 合作协议规定，自天士力完成首期出资的实缴起 42 个月内，SCC 有权提名 3 名董事、天士力有权提名 2 名董事，且重要事项需要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故未对该公司形成控制，未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4,719,705.87	89,077,351.24	6,345,570,000.00	5,563,645,560.74	-1,639,922.75	1,394,081,573.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11,874,379.25	104,894,998.15	36,304,475.07	361,456,269.89	-64,617.68	291,552,964.90
应收款项融资	1,185,502,912.38				113,814,744.60	1,299,317,656.98
合计	2,222,096,997.50	193,972,349.39	6,381,874,475.07	5,925,101,830.63	112,110,204.17	2,984,952,195.5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其他变动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6681	脑动极光	36,304,475.07	自有资金	-	-	36,304,475.07	36,304,475.07	24,237,099.77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股票	NBP.O (更名自 I-MAB)	天境生物	147,690,632.70	自有资金	21,159,179.69	90,696,112.87		7,075,560.74	620,914.26	-1,639,922.75	103,139,809.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688759	必贝特	60,000,000.00	自有资金	61,000,000.00	102,406,821.04					163,406,821.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合计	/	/	243,995,107.77	/	82,159,179.69	193,102,933.91	36,304,475.07	43,380,035.81	24,858,014.03	-1,639,922.75	266,546,630.11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华盖信诚医疗健康投资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18,068.42	13,296,919.91
Cormorant Private Healthcare Offshore Fund I,LP	2,540,102.88	3,481,599.08
合计	13,158,171.30	16,778,518.99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天津天士力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药品批发、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以及保健食品销售业务	1,190.00	145,501.93	49,100.61	646,371.76	3,796.64	2,807.96
江苏天士力帝益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学药研发与生产	6,686.00	137,027.52	129,598.39	75,342.39	14,030.28	11,173.47
天津天士力圣特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学药品生产、销售	19,987.15	66,915.39	59,154.22	71,784.62	15,902.16	13,182.08
天士力赛耐康医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医疗器械生产、销售、租赁	49,000.00	15,766.34	14,313.42	396.87	-52,065.32	-52,065.3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万元）
甘肃之骄制药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555.59
天士力香港（亚洲）控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65.57

天津天士力数智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增资扩股引入股东	2,119.33
天津天士力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6.48
天津北辰天士力中西医结合医院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	
天津天士创新中药有限公司	注销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参股公司赛耐康 2024 年度净利润为-4,689.20 万元，2025 年度亏损金额大幅增加（如前表所示），主要由于该参股公司市场转化与业务开展受阻，本地化量产与市场推广工作未能如期开展，本期赛耐康公司核心资产发生减值导致 2025 年出现较大亏损，公司本期对该合营企业确认权益法投资损失 1.97 亿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中国医药市场规模保持稳健增长，创新药成为行业核心增长引擎。医保目录动态调整机制加速提升新药可及性，患者自付费用大幅降低，市场渗透率迅速提升。生物药研发突破带动市场规模扩张，基因治疗、细胞治疗等前沿领域进入临床爆发期。中国医药行业正处于从规模扩张到价值深耕的关键转型期。未来，医药行业将进一步强化基础研究能力，提升临床转化效率，并建立更具竞争力的全球供应链体系，以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剧带来的健康需求升级挑战。

1、创新药成为市场规模与增长引擎

中国创新药行业正从“跟跑”转向“并跑”，并在部分领域实现“领跑”。政策与国际化出海双轮驱动下，行业进入以源头创新和全球价值兑现为核心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2025年9月，国家药监局发布《关于优化创新药临床试验审评审批有关事项的公告（2025年第86号）》，进一步加速新药研发。供给端，AI技术赋能研发带来新增量；需求端，国内监管、医保谈判和商保生态持续完善，增量逻辑不断优化。国际市场上，海外BD需求全面开花，长期合作接连破局。面向国内合规与海外壁垒，创新药的竞争力不再依赖单点产品，取决于可持续研发的产品矩阵、市场可及性与合规治理三维协同。

2、“医保+商保”双轮驱动加快药品渗透率

国家医保药品谈判作为中国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核心举措，自2017年正式实施以来，已连续九年动态调整医保目录。通过“以量换价”机制，累计716个药品通过谈判或竞价准入，创新药纳入医保的时限显著缩短。政策导向明确转向“支持真创新、差异化创新”，推动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国家医保局与卫生健康委联合发布《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俗称“丙类目录”），于2025年12月7日正式落地，标志着我国医疗保障体系从“单一保基本”迈向“多层次精准覆盖”，构建“基本医保+商保”协同模式，创新药支付渠道由此拓展为“医保+商保”双轮驱动。

3、中药现代化进程加速

2025年，在全链条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政策基调下，我国中药行业在政策支持、科技创新、产业升级、国际融合等方面取得系统性进展：政策体系日趋完善，创新动能持续增强，产业链协同水平提升，标准化与数字化进程加快。行业正朝着高质量、现代化、智能化、国际化方向加速转型，但仍面临原料可持续供给、质量一致性控制、国际注册壁垒等挑战。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3月，天士力正式加入华润三九，以创新驱动开启融合发展新篇章。公司秉承“创造健康、人人共享”的企业使命，以“创新驱动，成为中国医药市场领先企业”为愿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聚焦心血管及代谢、神经/精神、消化三大核心疾病领域，通过内生发展与外延扩

张并举，构建价值循环业务模式；在业务模式上，公司构建“院内筑基、院外增效”的价值循环体系，通过研发具有明确临床价值的创新产品，并凭借专业化医学研究与学术推广体系夯实院内市场基础，同时通过 DTP 药房、互联网医院及零售药店等多元化渠道承接院内处方延伸，围绕患者全生命周期提供服务，形成院内院外协同发展的业务闭环。为推动战略目标落地，公司将围绕九大战略举措（效率、创新、降本、学术、规模、线上、BD、智数、人才），持续构建八大核心能力（医学洞察与高效转化、高临床价值挖掘与学术推广、终端覆盖、投资及 BD、全产业链成本控制、专业学术品牌建设、智数化应用、刚性绩效管理），并通过夯实五大组织保障（党建引领、“大监督”体系、组织转型提效、专业化人才梯队、高效协同、绩效激励“能上能下”的机制），推动战略规划高效落地，持续提升公司长期竞争力与高质量发展水平。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方面：聚焦研发效率与创新能力提升，加速临床研究及成果转化

面向“十五五”新征程，公司坚持创新驱动，着力打造创新中药与先进治疗药物双轮驱动的开放创新体系，一方面，对标领先企业，持续提升研发效率，加速重磅产品上市进程，丰富核心领域产品管线；另一方面，提升研发创新能力，搭建创新中药与先进治疗药物平台，积极拓展 CGT、小核酸等前沿赛道，实现前沿技术能力的突破。

在提升研发效率方面：公司继续聚焦三大疾病领域，持续优化研发管线，加速推进临床研究及成果转化，抓好在研项目进度和目标达成工作。在心血管及代谢领域目标：青术颗粒申报生产；香橘乳癖宁胶囊完成 III 期全部出组；芪参益气滴丸增加降低型心衰适应症加快 III 期入组；芪苓温肾消囊颗粒获得 EOP2 意见；加参片完成 II 期数据审核会召开；B2278 人脐带间充质细胞注射液治疗心衰加快 I 期入组；ANGPTL3 小核酸申报 IND。在神经/精神领域目标：枣仁宁心滴丸（安神滴丸）、PXT3003 尽早获批上市；抗抑郁 JS1-1-01 推进 IIb 期入组；养血清脑增加 AD 适应症获得 EOP2 意见；双靶点 CAR-T 细胞注射液完成 I 期入组；脂肪间充质细胞注射液加快 I 期入组；普佑克治疗急性缺血性脑卒中 4.5-24h 时间窗获得临床批件。在消化领域目标：连夏消痞颗粒完成 III 期全部病例出组和数据库锁库；B1962 完成 IIa 期第二阶段受试者入组；B1344 完成 Ib 期，启动 II 期；肠康颗粒加快 III 期入组；CMI2402 获得临床批件。其他治疗领域目标，安体威颗粒申报生产；脊痛宁片完成 III 期全部病例观察，完成统计分析；加快推进苏苏小儿止咳颗粒、三黄睛视明丸等临床 III 期研究；CMI2109 完成 I 期受试者入组。（研发计划是基于当前研发进展及行业经验所做的预测，实际结果可能受临床试验进度、审批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在提升研发创新能力方面：公司围绕“创新中药与先进治疗药物双轮驱动的开放创新体系”持续深化布局。在创新中药领域，推进全国重点实验室科研任务，强化对具备高临床价值的创新中药的筛选和立项工作；重点打造中药微滴丸制剂关键技术，完成适宜品种规划、生产平台及产研一体化团队搭建，赋能创新中药研发和大产品二次开发，巩固创新中药龙头地位。在先进治疗药物领域，提升 CGT 产业化全链条技术能力。重点落实构建生物资源库，打造基因编辑平台、一

站式 CMC 研发技术平台，开发具有高临床价值及国际化潜力的创新药物；同时，通过自主研发、合作研发，围绕小核酸、多肽、创新小分子加强技术能力建设，着力构建小核酸/多肽固相合成能力、创新改构及创新制剂平台能力，实现跨越式发展。

2、营销方面：强化学术推广，实现营收增长目标

2026 年公司将紧密结合行业政策调整、疾病谱演变、治疗理念更新及数字化智能化发展趋势，围绕强化学术推广与扩大产品销售规模两大方向，以“医学引领、学术驱动、价值转化”为核心，实施大产品战略，推动潜力市场拓展，力争实现“十五五”首年良好开局。

在强化学术推广方面：在医疗市场，进一步明确各核心产品的临床定位、适应症拓展方向，梳理核心产品的临床数据，开展核心产品的真实世界研究，积极推动产品纳入诊疗指南，将产品的医学价值转化为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将整合学术资源，搭建省市级区域学术平台，推动核心产品覆盖更多等级医院，进一步提升产品在核心领域的学术话语权。在零售市场，公司将打造零售渠道专属学术体系，深化战略连锁学术合作，持续实施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专业化品牌推广。公司将基于产品生命周期制定差异化营销策略，针对复方丹参滴丸等成熟期产品，将着力提升市场占有率、拓展治疗边界。复方丹参滴丸将以“一药双效”的独特临床价值为牵引，在巩固现有心血管客户群体的基础上，积极开拓多领域新客户资源；同时系统阐释改善微循环在心血管及代谢相关疾病治疗中的关键机制，依托中华医学会等权威学术平台，举办复方丹参滴丸糖网专题学术会议；联合国内顶尖三甲医院眼科、内分泌专家，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糖尿病视网膜病变眼底筛查与义诊活动，切实提升复方丹参滴丸在糖尿病视网膜病变防治领域的市场渗透率与品牌影响力，将其打造为治疗糖尿病视网膜病变的一线中成药。对于芪参益气滴丸、普佑克、水林佳、芍麻止痉颗粒等处于成长期的核心产品，公司将整合内外部资源，通过专业化学术推广、渠道精细化运作与品牌精准沟通，提升产品在各自治疗领域的市场地位。

在提升产品销售规模方面：公司将继续实施大品种战略，推动核心产品深度开发，并加速新产品与潜力产品的市场培育与增量拓展。公司在 2026 年将积极提升核心产品在重点省份的销售规模，强化县域头部终端覆盖，通过网格化管理提高基层市场覆盖率，深化分级目标管理，以销售进度为抓手强化过程管控与目标达成，提升核心产品所在领域的市场份额，实现销售规模持续放量；在数字化线上营销领域，公司将加快数字化营销团队建设，完成覆盖各主流平台的品牌搭建，强化在 B2C、O2O、内容营销等方面的能力，全力构建以患者为中心的数字化营销平台，开展患者教育及服务，实现线上销售规模和用户规模双增长。

2026 年公司将进一步深化与华润的全方位协同，重点对接“深度营销”项目，充分整合双方在产品、渠道、终端及品牌方面的资源优势，建立“第三终端”合作机制，实现全渠道资源的优化配置与销售能力不断提升。

3、生产方面：持续优化生产效率与产业链成本，全面提升制造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以提质降本增效为核心战略目标，聚焦生产体系资源的统筹布局与整体优化，以智造升级、韧性供应、资源提效为抓手，着力实现全产业链、全要素挖掘降本空间，持续交付高质量产品与服务，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

在智能制造创新应用方面：2026年公司将紧扣“十五五”战略规划智能工厂培育目标，扎实推进AI+制造场景的落地与应用，加速智能工厂梯度发展。公司继续推进数字化系统EQMS和LIMS的部署工作，进一步完善本部生产基地、现代中药和东北现代中药的EQMS系统功能，推进江苏帝益、天士力生物EQMS及LIMS系统上线，夯实智能管控的数字化基础；公司统筹推进各生产单元的智能制造项目，有序开展领航级、卓越级与先进级智能工厂的建设与申报，加速推动复方丹参滴丸第二条高速滴制线产线建设，以数智化赋能技术能力提升与产业转型升级。

在精益管理方面，公司将以价值创造与成本优化为导向，统筹推进工艺技术升级、产线装备智能提升、生产流程优化及节能降耗绿色生产等多项举措，持续深化全链条精益管控。在产品技术领域，公司将持续推进已上市品种工艺改进，以技术优化赋能品质升级与效益提升，系统开展产品文号管理、中药说明书修订等重点工作，为生产经营各环节效能改善筑牢坚实技术支撑；在生产运营领域，公司将聚焦生产资源统筹配置，进一步明晰各生产单元核心优势、特色定位与发展路径，优化业务结构与布局，推动生产资源高效利用，重点推进养血清脑在药材战略储备、提取精益化以及高速包装产线建设等方面的全产业链精益提升，启动普佑克300L工艺2.0（含常温制剂）产业化落地项目的工艺验证，全面夯实精益运营与高质量发展基础。

在EHSQ与绿色运营方面，公司坚持安全至上、绿色低碳的理念，2026年将持续完善集团化EHSQ管理体系，构建全面覆盖、边界清晰、责权一致、考核精准的责任体系，统筹推进质量管理与绿色安全协同发展。在质量管理领域，公司将强化全流程风险管控，开展年度专项风险、产品风险及体系运行风险管理，提升质量风险管控的规范化与科学化水平；并积极推进质量文化建设，开展关键人才盘点与梯队培养，举办质量月主题活动，持续提升质量管理能力。在绿色安全领域，公司将稳步推进各业务单元绿色工厂认证，聚焦现场安全风险防控，开展风险控制措施梳理与有效性验证，确保生产经营合规可控；深入推进节能降碳与污染物规范化治理，强化固体废弃物处置与资源化利用，持续降低环境影响，保障绿色安全运营。

3.4 智数化方面：聚焦全领域AI能力提升，构建全产业链智能化生态

2026年，公司将锚定战略发展方向，持续夯实数字化基础平台，筑牢智数化转型根基，系统化推广AI智能体落地应用，深度赋能研发创新、智能制造、精准营销及协同办公等场景，推动人工智能与核心业务深度融合，实现业务流程重构与管理模式升级，全面提升运营效率、决策水平和精细化管理能力。

在智数化基础方面：公司将在夯实服务器、网络、安全三大技术基石的基础上，持续推进基础平台建设，深化系统与业务融合，推动数据互通、流程对接与能力共享，消除信息壁垒，铸就“域控为核、算网为基”、集感知、决策、优化于一体的新一代智数化引擎，实现跨环节、跨领域的协同联动。在此基础上，公司计划推动数字化现状盘点，系统评估现有应用与基础设施，

稳步推进架构优化与平台重构，搭建稳定、高效、可扩展的数字化支撑体系，为业务稳健运行提供坚实保障，为智数化创新注入持续动能。

在 AI 能力建设方面：公司将围绕研发、智造、营销、管理及服务等核心领域，系统梳理并规划 AI 应用场景，遵循“效率提升—方向定位—价值创造”的实施路径，稳步推进 AI 解决方案落地，全面赋能业务智能化升级。在研发领域，公司将重点推进 AI 知识图谱、智能辅助撰写及高质量数据集建设，加速知识沉淀与创新转化，提升研发效能与源头创新能力。在智能制造领域，公司将围绕生产工艺、供应链优化、质量管控、设备管理、安全环保及能源管理等关键环节，广泛引入 AI 智能化场景应用，持续提升作业效率，有效降低运营成本。在营销领域，公司将着力构建以客户为中心的智能化营销体系，强化市场洞察与精准触达能力，提升营销效率与合规水平，增强品牌竞争优势。在管理与服务领域，公司将聚焦协同办公、人力、财务及智慧园区等场景，借助 AI 优化流程体验，提升组织协同效能与整体运营效率。

综合以上，2026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速预计将超过行业平均水平，经营业绩预计实现双位数增长。该目标未考虑可能存在的投资并购、外部环境等不可预测因素对公司收入的影响，并假设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对医药行业整体景气程度没有重大影响，医药相关政策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核心产品的销售及价格造成重大影响，集采联采实施符合预期。上述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行业风险：

a.医药行业政策风险

2025 年，我国医药行业合规监管体系持续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迎来密集更新，为企业合规经营提供了更清晰的制度指引。市场监管总局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发布《医药企业防范商业贿赂风险合规指引》，国家卫健委联合相关部门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印发《2025 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聚焦行业规范化建设与高质量发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2025 修订）》也于 2025 年 10 月正式实施。未来一段时间，医药行业合规经营与规范化发展将持续深化。随着行业治理体系的不断健全，医药企业合规管理的重要性日益凸显。医疗体制改革稳步推进，全国统一药品大市场建设加速，推动医药企业价格行为更加公平透明；医保基金监管智能化水平持续提升，常态化监管机制有效运行；药品耗材追溯体系实现全面覆盖，有效保障产品质量与流通安全。国家积极推进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医保支付方式改革（DRG/DIP）在 2025 年全面深化，医保目录动态调整机制更加完善，更加注重临床价值与药物经济性评价，引导行业向创新驱动与质量效益型发展转型。

主要措施：公司进一步完善和优化营销合规管理体系，加强在营销领域和产品推广环节的合规性，推行精准定位的智慧营销方式，转变市场推广方式，建立科学、合规、完整的营销学术体

系，实现产品核心价值高效传播；积极参与国家和地方的药品带量采购，通过以价换量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在国家鼓励创新的政策导向下，持续加大科研创新力度，申报创新产品注册、拓展现有产品新的适应症，并通过改善经营管理水平，提高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加强品牌驱动，促进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持续升级客户管理系统，强化流程管控，夯实精准营销基础。

b.新产品开发风险

药品研发具有周期长、环节多、投入大、风险高等特点，研发过程容易受到技术瓶颈、市场需求变化、政策法规调整及市场竞争格局等众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研发进度不及预期或新产品开发失败的风险。

2025年4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印发《医药工业数智化转型实施方案（2025和信息化部年）》，推动医药工业高质量发展。2025年6月，国家医保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进一步完善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举措，推动创新药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就医用药需求。

主要措施：公司秉承“没有围墙的研究院”研发理念，打造“创新中药/先进治疗药物双轮驱动的开放创新体系”，按照“疾病树”和“产品树”两棵树模式规划产品和管线布局；聚焦心血管及代谢、神经/精神、消化三大核心领域；形成以人为本的组织人才管理、整合式研发项目管理（IPD）、研发质量管理的“一体化管理”体系，并加强数字化管理工具建设（AI+），推进研发数智化赋能。

公司持续推进大产品的二次开发，针对市场规模大、临床定位清晰、疗效与安全性显著、差异化优势突出的已上市产品，构筑多层次专利壁垒，加速形成系列重磅品种；积极梳理产品管线，引进引领行业的前沿类项目，形成竞争优势，提升行业地位；对机制相对明确的探索类新药，以合作研发方式分摊项目开发风险和研发成本，抢占技术高地；以项目价值为依据，按优先级分配资源，确保重点项目的研产销一体化无缝衔接。

c.原材料价格风险

近年中药材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药材行情异常上涨将对下游企业造成重大持续的影响，药材价格上涨影响因素复杂且具有不可预测性，主要包括：种植成本不断上涨、加工成本不断增加，异常天气影响的药材严重减产和乱采滥挖对野生中药材资源的破坏以及国家对珍稀野生药材实行禁采、限采稀缺等因素，同时在保粮政策的推动下中药材实际种植面积下降、大量外界资金炒作等因素也导致成本增加；2025年中药材行情进入下行周期，大部分品种价格下降，部分特殊品种处于高位震荡。

主要措施：公司建设的首批通过GAP认证和欧盟有机认证的中药材种植基地，经过几年来探索实践，不仅可以保证公司主要产品需要的丹参大规模标准化种植，还推广到其它产品需要的主要药材的种植，从而可以确保未来公司多产品大规模生产持续稳定，降低了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同时结合药材长周期走势跟踪及行情预判分策略实施弹性储备，对三七等其他主要药材

实施战略储备进而有效控制成本，进一步减弱或者消除药材价格波动对成本的影响；对稀缺药材也进行战略储备，规避成本快速增长，以提高应对市场价格变动风险的能力，通过在库储备与合约储备模式相结合，在下一个行情上涨周期前增加药材储备数量来平抑未来行情上涨对成本的影响。同时，公司将继续完善精益生产，加强成本管理，压缩费用。

经营管理风险：

a.信用与客户管理风险

公司客户数量众多，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在客户管理、信用管理、回款管理等方面面临更高标准。

主要措施：加强信用管理力量，建立分层级的客户管理机制，定期维护，更新；升级与完善《商业客户信用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涵盖新旧客户的整体信用管理；全面推进集团化管控，加快财务业务融合进程；提升信息系统在客户管理、信用管理、回款管理等方面的分析与甄别；加强商业客户催收机制，以避免因商业客户经营情况变化给公司带来应收账款回收困难的损失。

b.子公司管理风险

目前，公司子公司数量较多，且地域分布较广，涉及的业务类型多样；不同公司的管理水平、企业文化各不相同，从而带来对于子公司远程管理的风险。

主要措施：公司充分发挥各职能系统的专业能力，以本部为依托，按照职能归属，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分类的专业化指导；同时又采用矩阵制的机动组织机构，在不同的时期针对不同的需求临时建立各种跨职能团队，对并购公司给予综合指导，促进横向沟通，减少部门间、公司间的壁垒，在公司内部建立了快速而顺畅的沟通渠道，实现各系统资源的快速匹配。

公司将所有子公司视同上市公司管理，严格执行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和实施《子公司综合管理制度》，以及加强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及相关人员培训，进一步健全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通过建立全面预算管理体系等方式，提高母子公司在经营管理方面的协调性；通过资金、税务共享中心，加强对子公司的集中指导与管控，优化资源，合理配置。

c.人才储备风险

随着公司“十五五”战略发展方向和业务规划的逐步确定，在推进战略落地过程中，公司将在创新研发、医学事务、核心技术等领域，对人才提出更大的需求，以推动公司未来的业务持续稳定快速发展。这种需求将导致公司对人才梯队建设、核心岗位关键人才引进及留任提出更高的要求。

主要措施：公司将进一步推进“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双通道的人才梯队建设机制，一方面加快对急需岗位人才的外部引进，另一方面逐步完善人才的“考核与激励”体系，搭建更多适用于不同专业、不同背景人才施展才华的舞台。目前公司正在完善构建医药集团人才发展体系，统筹公司内外部各种资源、聚焦高潜质人才的加速培养、完善后备人才库储备、实现人才梯队的有序建设。

d.投资合作风险

随着公司快速发展，为进一步有效进行资源整合、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基于战略性产业投资，持续加强对外科研与投资合作，积极获取市场前沿产品、创新技术，围绕“以患者为中心”的系统诊疗模式，拓展新兴业务发展机会，投资并购实施过程中的操作风险、投资完成后的整合风险都相应增大，可能将影响公司整体系统的协调一致，从而影响公司整体战略的有效落实。

主要措施：公司根据战略规划，组织梳理并明确公司的年度投资策略和重点方向。根据《医药研发项目立项/决策管理流程》与相关制度，在发现项目阶段，就对拟纳入投资管道的项目源予以严格筛选把关。在投资项目过程中，根据项目推进情况，公司分阶段组织开展项目备案-预尽调-立项-（预）决策评审-呈批，严谨评估、科学决策。在项目通过决策评审后，强化投资交割管理，及时掌控投资进度与执行情况，有序做好投资与投后的顺利交接过渡。在投后管理阶段，根据项目投资目的和投资类型的不同，区分项目投后管理策略及要点，按照《医药集团对外投资运营项目投后执行管理规程》明确各组织在投后执行过程的不同角色和任务，做好日常监管、定期跟进运行状况、提供针对性的投后赋能支持，以提高投后项目管理有效性，及时发现并控制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2002年上市以来，始终以做强主业为前提，以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为目标，以规范运作为原则，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保障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2025年公司荣获“上市公司董事会最佳实践”、“2025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优秀实践”。

1、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框架下，建立了相应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明确了授权范围、行使权力的方式与程序，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职责明确，日常工作中严格执行上述规范；董事会由1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5名（包括至少1名会计专业人士），职工董事1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以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诚信自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法定程序选举产生或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2、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和以公司的资产进行抵押等情形。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非经营性的资金和资产占用，公司和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程序合法，没有损害非关联方利益。

3、公司透明度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定，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切实履行作为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项，接待投资者来访、咨询和调研等。公司不存在因信息披露问题被交易所或监管机构实施批评、谴责或受到其他处罚的情况。

4、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情况

公司按照证监会公告[2009]34号《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中“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披露，杜绝内幕交易”相关条款的规定，建立了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该制度已经第四届第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第九届董事会第16次会议审议修订。报告期内，在披露相关重大事项时公司均按规定编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

备案表，详细记录事项的进展及参与人员，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公开。通过该制度的建立，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医药零售连锁业务与中国华润下属华润医药的零售连锁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公司生产的右佐匹克隆片与华润三九生产的佐匹克隆片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解决同业竞争问题进行了相关承诺与保证，并严格按照要求执行，相关承诺详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相关内容。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周辉	董事长	女	54	2025.4.15	2027.5.7	0	0	0	/	-	是
李克新	副董事长	男	59	2025.4.15	2027.5.7	0	0	0	/	-	是
	董事			2024.5.8	2027.5.7						
麦毅	董事	男	59	2025.4.15	2027.5.7	0	0	0	/	-	是
王亮	董事	男	47	2025.4.15	2027.5.7	0	0	0	/	-	是
王克	董事	男	52	2025.4.15	2027.5.7	0	0	0	/	-	是
喻翔	董事	男	45	2025.4.15	2027.5.7	0	0	0	/	-	是
钟江	董事	男	50	2025.4.15	2027.5.7	0	0	0	/	-	是
原京	董事	男	50	2025.4.15	2027.5.7	0	0	0	/	-	是
蔡金勇	董事	男	54	2024.5.8	2025.3.27	0	0	0	/	183.91	否
	董事			2025.4.15	2027.5.7						
	总经理			2024.5.8	2027.5.7						
席凯	职工董事	男	48	2025.4.11	2027.5.7	0	0	0	/	65.08	否
	副总经理			2025.3.28	2025.12.9						
王爱俭	独立董事	女	72	2021.6.2	2027.5.7	0	0	0	/	20	否
韩秀桃	独立董事	男	58	2024.5.8	2027.5.7	0	0	0	/	20	否
段亚林	独立董事	男	53	2025.4.15	2027.5.7	0	0	0	/	12.60	否
徐宁	独立董事	男	60	2025.4.15	2027.5.7	0	0	0	/	12.60	否
叶霖	独立董事	男	57	2025.4.15	2027.5.7	0	0	0	/	12.60	否

周水平	董事	男	54	2024.5.8	2025.3.27	0	0	0	/	155.28	否
	副总经理			2025.3.28	2027.5.7						
鞠爱春	副总经理	男	53	2025.3.28	2027.5.7	0	0	0	/	73.01	否
章顺楠	副总经理	男	53	2025.3.28	2027.5.7	0	0	0	/	75.26	否
陆振	副总经理	男	50	2025.3.28	2026.3.6	0	0	0	/	64.52	否
王一民	副总经理	男	46	2025.8.5	2027.5.7	0	0	0	/	25.33	否
王贞	副总经理	女	51	2025.3.28	2027.5.7	0	0	0	/	62.19	否
于杰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男	51	2018.4.17	2027.5.7	0	0	0	/	248.60	否
魏洁	财务总监	女	49	2018.7.11	2027.5.7	0	0	0	/	155.90	否
闫凯境（离任）	董事长	男	47	2015.4.27	2025.3.27	0	0	0	/	163.10	否
蒋晓萌（离任）	副董事长	男	62	2012.4.21	2025.3.27	0	0	0	/	-	是
孙鹤（离任）	副董事长	男	67	2015.4.27	2025.3.27	0	0	0	/	70.13	否
张斌（离任）	独立董事	男	72	2021.6.2	2025.3.27	0	0	0	/	7.47	否
李江山（离任）	副总经理	男	53	2025.4.15	2025.8.1	0	0	0	/	24.72	否
合计	/	/	/	/	/	0	0	0	/	1,452.3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周辉	曾任深圳市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助理，深圳市三九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与投资管理中心负责人，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代董事会秘书。现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克新	曾任天津市第一中心医院药剂师，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天津大区经理、副总经理、商务分公司总经理、非医院板块总经理、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天士力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副总经理。现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董事、总经理。
麦毅	曾任深圳三九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研究开发部部长，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部部长，广东华润顺峰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华润三九总监。现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亮	曾任深圳市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市场研究部部长，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助理总经理、市场与品牌管理部副总经理、战略运营部总经理、研发中心总经理。现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克	曾任深圳市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审计员、人力资源部招聘主管、薪酬考核经理、副部长、部长，华润集团人力资源部高级经理、专业总监，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中心副总经理、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战略运营部总经理、首席战略官等职务。现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喻翔	曾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OTC 业务部副总经理、大健康事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专业品牌事业部总经理。深圳华润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澳诺（中国）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华润三九（唐山）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三九赛诺菲（深圳）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钟江	曾任深圳三九药业有限公司费用会计、信贷员，三九集团办公室总裁秘书、副主任、海外管理部副部长，深圳三九中医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黄石三九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雅安三九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原京	曾任深圳市三九大酒店员工，深圳市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区域销售主管、经理，OTC 事业部纯销管理经理、广告管理经理、媒介总监，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市场与品牌管理部助理总经理、战略运营部副总经理、数字化中心总经理、智能与数字化中心总经理。现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蔡金勇	曾任天津天士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物流总监、运营总监，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监事。现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天士力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天士力莫纳康医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天士力国际基因网络药物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天士力特医食品科技（绍兴）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赛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士力神通本草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天津天士力（辽宁）制药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云南麻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天津赛耐康医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席凯	曾任华润三九行政管理部副部长、公共事务中心副总经理、纪委办公室副主任，昆药集团纪委书记，副总裁、党委副书记。现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党委副书记。
王爱俭	曾任天津财经大学副校长，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民建天津市委副主委，民建中央财政金融委员会副主任，天津市政府参事。现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天津财经大学中国滨海金融协同创新中心主任，国家社科基金同行评议专家，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韩秀桃	曾任安徽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司法部司法研究所研究员，中国法律服务（香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中国法律》（中英双语）杂志社社长，司法部基层工作指导司副司长、法制司副司长，吉林省四平市委常委、副市长，司法部法律援助中心主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秘书长。现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理工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理工大学律师学院院长。
段亚林	曾任东海证券、西部证券、粤开证券、中国重汽、山东航空、上海锦江、大亚圣象等上市公司高管或独立董事，并担任中国社科院研究生院及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客座教授，出版个人专著五部，对全球经济及投资管理有深刻理解。现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淳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董事长。
徐宁	曾任北京协和医院呼吸科任主治医师，Covance 全球副总裁兼中国临床研发负责人，强生集团杨森制药医学事务负责人，葛兰素史克临床开发负责人，全球药物信息协会（DIA）中国顾问委员会主席和 DIA 全球董事，再鼎执行副总裁及全球临床运营负责人。现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亦弘商学院研究员、客座教授，全球药物信息协会（DIA）会士，华毅乐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临床研究顾问，舜景生

	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顾问。
叶霖	曾任职于惠氏全球、花旗集团（Citigroup）纽约总部和美银证券（Bank of America）、高盛集团（Goldman Sachs），担任花旗银行董事总经理和亚太研究部医药行业研究负责人、亚洲研究部医药行业负责人等职务，以及担任基石药业首席财务官、和誉生物首席财务官和执行董事及战略运营负责人，天境生物（NASDAQ 上市）首席运营官及代理首席财务官及执行董事，负责领导公司的财务管理和战略、风控、采购和中国、亚太及全球投资者关系、全球合作伙伴管理以及全球设施运营等核心业务，现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水平	北京中医药大学中医内科学博士，研究员。曾任天士力研究院药理毒理所所长、现代中药所所长、科研管理部总监、运行副院长、执行副院长、执行院长。现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研发中心总经理。
鞠爱春	曾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天津天士力之骄药业有限公司生产总监、生产运营副总经理、总经理，甘肃之骄制药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长。现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士力之骄药业有限公司法人、总经理、董事，陕西天士力植物药业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天士力帝益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天士力现代中药资源有限公司董事。
章顺楠	曾任中国药科大学中药制剂教研室教师，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代中药研究所所长助理，技术研究部经理，技术总监，监事。现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技术中心总经理。
陆振	曾任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天津区首席代表，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区总经理，天津天士力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天津区总经理，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医疗事业部北区总经理。现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医疗事业部北区总经理，天津天士力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一民	曾任深圳市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OTC 山东区域经理，漳州华润片仔癀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专业品牌事业部销售总监、大健康（圣海）事业部副总经理，华润圣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贞	曾任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有限公司办事处经理、产品线经理、省区总经理，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士力医药商业有限公司聚升（珠海横琴）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于杰	曾任华为公司品牌管理部部长、中国媒体事务部部长、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董事局品牌管理办公室主任。现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魏洁	曾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会计部财务经理、子公司天津天士力现代中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及财务副总监等职务。现任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5年3月27日，公司收到天士力产业集团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1）天士力产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华润三九合计转让其所持有的天士力28%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2）天士力产业集团向国新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天士力5%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据此，闫凯境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委员职务；蒋晓萌先生和孙鹤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委员职务；蔡金勇先生和周水平先生申请辞去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委员职务；张斌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委员职务。另外，因工作原因，鞠爱春先生申请辞去天士力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李江山先生和章顺楠先生申请辞去天士力监事职务。此外，公司监事会于2025年3月26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王贞女士、陆振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工作原因申请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2、为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控股股东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公司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以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周辉女士、麦毅先生、王亮先生、王克先生、喻翔先生、钟江先生、原京先生、蔡金勇先生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段亚林先生、徐宁先生、叶霖先生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席凯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3、经控股股东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5次会议以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邵金锋先生、李玲女士、林丽芳女士作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进行职工代表民主选举，推选马悦先生、高展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4、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聘任蔡金勇先生为总经理；席凯先生、周水平先生、鞠爱春先生、章顺楠先生、陆振先生、李江山先生、王贞女士为副总经理；魏洁女士为财务总监；于杰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5、2025年8月1日，公司董事会收到高级管理人员李江山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李江山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提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6、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聘任王一民先生为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7、2025年12月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经理席凯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席凯先生由于工作调整原因，提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任后席凯先生继续在公司担任职工董事、党委副书记职务。

8、2026年3月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经理陆振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陆振先生由于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任后陆振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以上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28日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于2025年3月29日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增补部分董事、监事的公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于2025年4月15日披露的《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于2025年4月16日披露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25年8月2日披露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于2025年8月7日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于2025年12月1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于2026年3月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辉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5.04	2027.05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3.04	2027.05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代董事会秘书	2024.11	2025.02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2023.08	2027.05
李克新	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5.04	至今
麦毅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5.08	2027.05
王亮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21.12	2027.05
王克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24.11	2027.05
喻翔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25.04	2027.05
钟江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	2020.07	2025.07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部总经理	2025.07	2026.01
原京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	2024.08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辉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0	2028.01

王克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5.12	2028.01
喻翔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5.12	2028.01
钟江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3.01	2025.12
王爱俭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11	2028.0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5.01	2028.01
	天津财经大学中国滨海金融协同创新中心	主任	2014.03	至今
韩秀桃	汇友财产相互保险社	独立董事	2024.04	至今
	北京理工大学	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2023.04	至今
	北京理工大学律师学院	院长	2025.05	至今
段亚林	上海淳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长	2015.01	至今
	上海淳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1	至今
	上海淳富网络科技中心	总经理	2023.06	至今
	上海星速光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5.12	至今
	淮安淳富启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12	至今
徐宁	再鼎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副总裁,全球临床运营负责人	2014.06	2025.01
	亦弘商学院研究员、客座教授	研究员、客座教授	2014.06	至今
	全球药物信息协会(DIA)	会士	2020.04	至今
	华毅乐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临床研究顾问	2025.03	2026.02
	舜景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战略委员会顾问	2025.10	2027.07
	再鼎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副总裁,全球临床运营负责人	2014.06	2025.01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的报酬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6年3月1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8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第九届董事会第10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经理层2025年业绩合同的议案》以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三年融合期现金激励方案的议案》,第九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经理层2025年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独立董事津贴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23次会议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确定。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上述原则执行,具体应付报酬详见本节三、(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按上述原则执行,具体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详见本节三、(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已通过自我评价、相互评价等方式完成履职评价；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无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无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闫凯境	董事长	离任	离任
蒋晓萌	董事	离任	离任
孙鹤	董事	离任	离任
蔡金勇	董事	离任	离任
周水平	董事	离任	离任
张斌	独立董事	离任	离任
周辉	董事	选举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董事
麦毅	董事	选举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董事
王亮	董事	选举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董事
王克	董事	选举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董事
喻翔	董事	选举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董事
钟江	董事	选举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董事
原京	董事	选举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董事
蔡金勇	董事	选举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董事
席凯	职工董事	选举	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公司职工董事
段亚林	独立董事	选举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董事
徐宁	独立董事	选举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董事
叶霖	独立董事	选举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董事
蔡金勇	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	第九届董事会第 7 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总经理。
席凯	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	第九届董事会第 7 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周水平	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	第九届董事会第 7 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为

			公司副总经理。
鞠爱春	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	第九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章顺楠	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	第九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陆振	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	第九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李江山	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	第九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王贞	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	第九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于杰	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	第九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魏洁	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	第九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财务总监。
李江山	高级管理人员	离任	工作变动
王一民	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	第九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席凯	高级管理人员	离任	工作调整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周辉	否	9	9	2	0	0	否	5
李克新	否	12	12	4	0	0	否	7
麦毅	否	9	9	5	0	0	否	5
王亮	否	9	7	4	2	0	否	3
王克	否	9	9	3	0	0	否	4
喻翔	否	9	9	8	0	0	否	5
钟江	否	9	9	8	0	0	否	4
原京	否	9	6	4	3	0	否	5
蔡金勇	否	12	12	4	0	0	否	7
席凯	否	9	8	2	1	0	否	3
王爱俭	是	12	12	4	0	0	否	7
韩秀桃	是	12	12	10	0	0	否	7
段亚林	是	9	9	7	0	0	否	5
徐宁	是	9	9	7	0	0	否	5
叶霖	是	9	9	8	0	0	否	5
闫凯境(离任)	否	3	2	1	1	0	否	1

蒋晓萌（离任）	否	3	3	2	0	0	否	2
孙鹤（离任）	否	3	3	2	0	0	否	2
周水平（离任）	否	3	3	1	0	0	否	2
张斌（离任）	是	3	3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周辉、王亮、王克、蔡金勇、叶霖
审计委员会	王爱俭、钟江、段亚林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徐宁、原京、韩秀桃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8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1.2	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审计机构审计计划	1、本委员会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要求，全程参与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在担任公司年报财务审计工作的会计师进场审计之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与审计机构协商并确定了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并在审计机构财务审计工作过程中，多次与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和交换意见，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2、公司的财务状况良好、经营状况正常、无重大风险、报告期内无重大异常事项。 3、公司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内部控制制度。 4、公司选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恰当。 5、内部控制评价部门及内部审计部门积极开展了有关工作。 6、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简称“天健所”）审计项目组成员按照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规范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同时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7、审阅了天健所审计计划（包括总体审计策略和具体审计计划），根据整合审计策略，确定了重要性水平和重要组成部分，及确定了公司重要事项及重大错报风险	—

		领域。	
2025.2.7	听取年报审计机构审计情况汇报、年报过程中公司管理层配合情况	<p>1、本委员会听取年报审计机构天健所审计情况汇报，并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p> <p>2、听取天健所陈述了年报过程中公司管理层配合情况。</p> <p>3、同意内部控制审计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期中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以及内控控制初步审计意见，以及相应内控缺陷对年度报表审计的影响。</p> <p>4、同意天健所陈述的年报审计中对公司重要事项及重大错报风险领域的执行审计程序和取得的审计证据，以及涉及的重要调整事项，重要会计审计问题，以及是否存在对应内部控制缺陷等。</p>	—
2025.2.20	审议《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p>1、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有关数据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 2024 年度的生产经营成果，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制作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并提交董事会审核。</p> <p>2、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公司内部控制整体运行有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核。</p> <p>3、天健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准确、完整、清晰、及时，切实地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p>	—
2025.4.27	审阅《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以及 2025 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表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表的有关数据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生产经营成果，并同意在此财务报表基础上编制的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审核。	—
2025.8.14	审阅《2025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 2025 年度中期财务会计报表	公司 2025 年度中期财务会计报表的有关数据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 2025 年上半年的生产经营成果，并同意在此财务报表基础上编制的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审核。	—
2025.10.23	审阅《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以及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的有关数据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 2025 年第三季度的生产经营成果，并同意在此财务报表基础上编制的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审核。	—
2025.12.9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制定《内部审计制度》、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p>1、本委员会认真审阅了修订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认为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修订。</p> <p>2、修订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认为其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相关规定，同意修订。</p> <p>3、公司制定的《内部审计制度》，认为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关于深化中央企业内部审计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中国内部审计准则》等法规制度要求，同意此议案。</p>	—

		<p>4、本委员会对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执行资质、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独立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请其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p> <p>以上议案一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16 次会议审核。</p>	
2025.12.26	审阅 2025 年度审计计划	<p>1、本委员会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要求，全程参与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与审计机构协商并确定了 2025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p> <p>2、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项目组成员按照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规范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同时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p> <p>3、审阅了 2025 年度审计计划，根据整合审计策略，确定了重要性水平和重要组成部分，确定了公司重要事项及重大错报风险领域。</p>	—

(三) 报告期内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2.20	审议《2024 年度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2024 年度支付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p>1、审议通过《2024 年度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p> <p>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战略指导下，抢抓机遇、积极创新，各项工作稳步推进，顺利的实现全年各项经济指标和管理目标，并严格执行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本委员会对 2024 年度支付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无异议。</p>	—
2025.3.27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p>1、经审查，公司非董事候选人周辉女士、麦毅先生、王亮先生、王克先生、喻翔先生、钟江先生、原京先生、蔡金勇先生的专业知识和实际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本委员会同意以上人选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提请董事会审议。</p> <p>2、经审查，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段亚林先生、徐宁先生、叶霖先生的专业知识和实际工作经验，具备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所要求的独立性，未发现《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况。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该岗位的职责要求。本委员会以上人选作</p>	—

		<p>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提请董事会审议。</p> <p>3、经审查，蔡金勇先生、席凯先生、周水平先生、鞠爱春先生、章顺楠先生、陆振先生、李江山先生、王贞女士、魏洁女士、于杰先生的相关资料，本委员会认为以上人员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具备履行高管职责的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形。因此本委员会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同意聘任以上人选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江山先生因目前仍履行监事职务，故任期自新任监事正式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其余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7 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提请董事会审议。</p>	
2025.7.14	<p>审议《关于公司及经理层 2025 年业绩合同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三年融合期现金激励方案的议案》</p>	<p>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经理层 2025 年业绩合同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三年融合期现金激励方案的议案》。</p>	—
2025.8.5	<p>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p>	<p>经审查，本委员会同意聘任王一民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提请董事会审议。</p>	—
2025.12.9	<p>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本委员会认真审阅了修订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认为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本次修订，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16 次会议审核。</p>	—

(四) 报告期内战略与 ESG 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12.9	<p>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本委员会认真审阅了修订后的《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细则》，认为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本次修订，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16 次会议审核。</p>	—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36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19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56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0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471
销售人员	5,962
技术人员	1,382
财务人员	213
行政人员	535
合计	10,56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及以上	63
硕士研究生	621
本科	4,052
大专	4,442
中专/高中及以下	1,385
合计	10,56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业务战略为指引，以鼓励价值创造、全面成本管控为指导思想，将薪酬、福利有机结合起来，建立具有外部市场竞争力和兼具内部公平性与差异化的全面报酬体系，最大程度地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提升员工的敬业度，使员工全身心投入工作，从而实现组织的战略目标。以国家政策和市场薪酬定位为导，并以体现岗位价值差异、业绩结果差异、相同岗位不同人员的技能差异为基础，适时的优化薪酬结构和标准，促进人才吸引、激励与保留，保持公司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同时通过多维度的绩效激励指标与方案，体现投入与产出的公平性，保证员工收入与工作岗位、能力素质和业绩水平紧密挂钩，从而保证持续的激励效果，确保人力成本投入能够有效促进企业稳定持续的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医药集团的战略规划及对人才发展需求，持续推动管理、项目管理与专业三通道的人才培养理念，加强培训能力的构建，注重培训资源的多元化与专业化，积极促进培训课程资源的开发、内化与共享，致力于构建一个多层次、多维度的线上培训体系。

公司持续实施入职培训、岗位技能提升、管理能力强化以及全产业链技术竞赛等内部培训项目，同时增强员工对新兴科技、技术革新和新知识领域的掌握能力，通过整合内外部培训资源，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员工的专业技能、专业知识和专业素养。公司还注重培训效果的评估与反馈，确保培训内容与员工实际工作紧密结合，及时调整培训策略，以满足不断变化的业务需求。此外，公司鼓励员工参与跨部门、跨领域的学习交流，拓宽视野，促进创新思维的形成。通过这些综合性的培训措施，为公司打造一支具备高度专业能力和创新精神的团队，为医药集团的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持。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7,184,300,431.81 元。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根据董事会提议，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93,950,005.00 股，本次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为 1,493,950,00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49,395,000.5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的总额，包括中期（半年度）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为 463,124,501.55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率为 41.91%。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1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463,124,501.55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4,961,925.73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1.91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463,124,501.55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1.91

(一)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747,921,505.8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747,921,505.8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043,873,479.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167.4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4,961,925.7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7,184,300,431.81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已于2025年7月24日届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第一期、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关资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	公司于2025年7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7号)。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度绩效考核，围绕公司战略进行指标任务分解。为进一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薪酬结构确定为“基本工资+年度目标绩效奖金+中长期激励”三部分，2025年7月1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10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经理层2025年业绩合同的议案》和《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三年融合期现金激励方案的议案》。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及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制定了《内部控制评价手册》，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实施。建立了《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公司风险管理评价制度》、《重大事项信息管理制度》、《合规管理制度》、《法律风险管理制度》、《医药集团法律、合规、风控一体化管理办法》等，不断完善制度体系建设、强化监督管理、积极应对风险，提升公司依法治企能力与风险防控水平。公司制度体系能够涵盖各业务流程。根据各项政策及监管法规的变化，每年对制度进行修订与升级，确保制度的合规性及有效性。2025年3月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后，公司积极按照国资委的内控要求，完善公司内控管理及风险管理及相关制度及体系的建设。公司成立法治建设及风控合规委员会，向公司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负责，并陆续修订和出台了《天士力合规守纪四要点》《天士力防止利益冲突管理办法》《天士力合规管理制度》《天士力商务与市场活动合规管理制度》等制度，为公司战略和业务发展提供制度支持。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建立自我运行、自我完善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确保经营管理活动健康运行，规避和减少各类风险可能造成的损失，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为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

2025年，依据公司《风险管理评价制度》的要求，启动对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风险管理工作的评价，按照国资企业内控评价的工作方法与要求对控股子公司开展关于采购管理、资金管理等业务模块的测评工作；结合央企管控要求与“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要求，聚焦作风建设与廉洁风险防控，开展专项检查与利益冲突排查等；加强子公司对于相关政策法规、行业研究报告等的培训，提升风险防范能力。同时，通过动态考评、实地测评及风险管理月报等，对子公司风险管理工作进行规范管理，不断提升风险管理人员的专业水平，从而使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健康、有效运行。2025年，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指导意见》，结合国务院国资委印发的《中央企业公司章程指引》等政策文件精神，公司有序推进控股子公司

章程及配套治理规则修订，以及控股子公司压减治理工作开展，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确保公司聚焦主责主业，助力公司战略目标达成。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8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111.33.173.33:10800/#/gkwz/ndpl/qyxq?id=2024-291A8DC5D93C43BC9D08084A19B04052
2	天津天士力现代中药资源有限公司	天津市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hjxxpl.sthj.tj.gov.cn:10800/#/gkwz/ndpl/qyxq?id=2024-CD6CB8E6F5AF42FEBFE6F083E1E04526
3	天津天士力圣特制药有限公司	天津市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hjxxpl.sthj.tj.gov.cn:10800/#/gkwz/ndpl/qyxq?id=2024-894E5750A6EF4EC2898660BD2FFC7A90
4	天津天士力之骄药业有限公司	天津市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hjxxpl.sthj.tj.gov.cn:10800/#/gkwz/ndpl/qyxq?id=2024-460100000054
5	江苏天士力帝益药业有限公司	江苏省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3A%2F%2Fywxt.sthjt.jiangsu.gov.cn%3A18181%2Fsparchive-webapp%2F%2Fweb%2Fsp%2Fviews%2Ffyfpl%2Fviews%2FfyfplEntInfo%2Findex.js&versionId=22CBF7F348C748F694F8A10BD4788499&spCode=320811000025&validate=CN31_*z3SgVsu1tbbPTxQz4Qp6DL25tXmJ4Ms*4fuRiMtOe43kmKys6pqCiOs.*joUEbyzIQ66ZszyPeZd6m_cdjc_nhKZpjSHUWn*PdYR.aiZ6v5e1HbRj1Morxyq0HtNQK1L4g_c8_m.kjFto2MkUYfKFUr*3G9NFBX2TRUC0dU2VgiAvmG1Bmhv3ZpQsByQommSO_ZCbfmmGzh3*coMeGv2WVworFaC6ejuQwidlNdkw4nKcDbxjICogIeVctBpPt*swbsxvOM*Xe5Nriv*XMkTHdSrP2VuNBwijkfGPb4KoCfCffW6Y3WaAKhZV_Z2nJHB5jaNGB_Sommqoz6XzDI.O8vfcV.tUWpURI6x3XedzHV0M8zBbH5P1Aw1xjdSW.STRo_*.pfzUIk2D*.5ej9FOwKTeA6_wWAo2PCn*4GF29c2zKM*qk.L.waNSOcsWfaULoiuth0nBwseLpbtSITdx.6kbaitokBOuAtfxaKOv4L1TIHw35oydlarymFaLTeSV30JY77_v_i_1&year=2023
6	天士力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e2.sthj.sh.gov.cn/jsp/view/hjpl/index.jsp

7	天津天士力（辽宁）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省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qyxxpl.ywzh.lnsthj.cn:8802/home/companiesreport?enterId=683768689373189&publishdataId
8	云南麻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183.224.17.39:10097/ynfpl/f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cfc3f59a-edf7-48d1-b4d4-c2eb831f00a&XH=16826736914810453345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天士力秉承“创造健康，人人共享”企业使命，把发展公平与发展效率、发展产业与公益事业结合在一起，实现产业、商业、公益事业高效协同，从企业的角度助力全社会迈向共同富裕。公司致力于企业经营与社会责任的高度统一，努力实现企业在经济、社会与环境方面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为系统呈现天士力在可持续发展管理方面的理念、实践与承诺，公司已连续 17 年发布社会责任报告，作为公司向公众发布的第 18 份相关领域报告，本次报告更名为可持续发展暨 ESG（环境、社会和治理）报告，标志着公司系统化、结构化推进可持续发展实践进入新阶段，旨在更全面、更透明地回应利益相关方期望，展现公司在环境友好、社会责任与公司治理等方面的战略、行动与绩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25 年可持续发展暨 ESG 报告》。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547.89	
其中：资金（万元）	538.23	
物资折款（万元）	9.66	抗震救灾物资。
惠及人数（人）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公益慈善融入企业可持续发展实践，聚焦公众健康需求与社会关切，持续开展公众教育、健康主题活动及义诊等公益活动，推动优质健康资源向更广泛人群覆盖。报告期内，我们制定并实施《对外捐赠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对外捐赠管理流程，提升公益资源使用的合规性与透明度，以负责任的行动持续回馈社会、助力健康中国建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25 年可持续发展暨 ESG 报告》。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	-------	------

总投入（万元）	8	
其中：资金（万元）	8	主要为通过央企帮扶平台采购特色农产品，以及子公司帝益药业黄码镇姚湾村提供帮扶资金；另有种植合作等乡村振兴行动。
物资折款（万元）	0	
惠及人数（人）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	特色农产品采购、村企共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士力根据实际业务需求，积极推进子公司在原国贫县及原中央苏区采购业务所需中药材，或采取订单种植的方式与子公司所在地的农业种植公司、合作社及种植大户开展中药材合作的方式，帮助当地百姓增收致富，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在“万企兴万村”行动指引下，控股子公司陕西天士力联合当地村级组织，构建“公司+村集体经济+基地”协同模式，围绕中药材新品种建立“育一繁一推”一体化生产技术体系，从源头提升中药材生产效率与质量，带动村集体增收，并推动企业形成稳定可控的生产基地，助力“秦药”高质量发展。控股子公司云南天士力依据三七等中药材行业市场趋势，结合自身特点和优势，在云南省内的文山等地区，以订单种植的方式与当地农业种植公司、合作社及种植大户开展合作，通过该方式提升当地经济收益，推动产业振兴与生态保护协同发展，践行企业社会责任，为乡村振兴贡献坚实力量。公司也积极参与国务院国资委“兴农周”活动，通过央企帮扶平台采购特色农产品，实现兴农惠民的目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25年可持续发展暨 ESG 报告》。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会	<p>1、董事会保证公司将继续拥有独立的产、供、销、人、财、物系统，维护股份公司资产的完整性与独立性，保证股份公司拥有中药材种植、提取、制剂及包装的全部生产环节，从而避免公司的上述生产环节受制于任何关联方或使公司的利益蒙受损失。2、对于现行有效的关联交易，董事会保证股份公司继续本着公平合理的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合同规定根据市场状况及时对交易价格进行调整。3、董事会保证采取或建议采取任何有效的措施（包括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准则的规定制定详细的公司关联交易准则、完善关联交易分级审批制度、建立健全独立董事任多数成员的审计委员会及其关联交易审查制度、建立重大采购或销售事项招投标制度等），本着合法合规及公开公平原则，对股份公司今后可能发生的、不可避免的、新的关联交易进行严格的规范和制约，以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保证必要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开公允性。4、公司上市后，董事会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按照股东会通过的计划独立自主地使用，不受任何关联股东的干预，并促使募集资金获得最佳的使用效果，以提高股份公司的经营条件和盈利水平。5、遵循披露重于存在及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董事会保证按有关准则的要求，对股份公司关联交易进行及时、充分地披露，并保证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6、股份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如所审议的交易事项与自身有任何可能影响其公正、客观判断的利害关系时，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声明并执行表决回避制度，并承诺不采取任何行为影响或干扰非关联董事特别是独立董事的对交易事项审查、判断和决策。7、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着诚实信用和谨慎勤勉的原则，履行以上各项承诺和保证，并不为董事会及董事个人的行为撤消上述承诺。</p>	2002.7.30	否	长期有效	是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华润三九及其控股股东华润医药控股	1、自本次交易完成后五年内，按照法定程序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托管、资产（股权）转让、业务整合等方式解决承诺方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与天士力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之间现存的上述同业竞争问题。2、除上述需要解决的同业竞争外，在承诺方控制天士力期间，承诺方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避免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再发生与天士力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承诺方或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获得与天士力主要产品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与天士力的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相似但不构成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少数股权财务性投资商业机会除外），承诺方将书面通知天士力，若天士力在收到承诺方的通知后 30 日内作出愿意接受该业务机会的书面回复，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合理、公平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天士力。4、若监管机构认为承诺方或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从事的上述业务与天士力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承诺方将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解决（包括但不限于转让、委托经营、委托管理、租赁、承包等方式）进行解决。本承诺函自承诺方与天士力集团及/或其一致行动人单独/共同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生效且华润三九取得天士力 28%股份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1）华润三九/华润医药控股不再是天士力的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2）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某项承诺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	2025.3.27	否	长期有效	是
		实际控制人中国华润	1、自本次交易完成后五年内，按照法定程序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托管、资产（股权）转让、业务整合等方式解决承诺方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与天士力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之间现存的上述同业竞争问题。2、除上述需要解决的同业竞争外，在承诺方控制天士力期间，承诺方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避免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再发生与天士力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承诺方或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获得与天士力主要产品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与天士力的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相似但不构成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少数股权财务性投资商业机会除外），承诺方将书面通知天士力，若天士力在收到承诺方的通知后 30 日内作出愿意接受该业务机会的书面回复，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合理、公平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天士力。如天士力决定不接受该等业务机会，或者在收到本公司的通知后 30 日内未就是否接受该等业务机会通知本公司，应当视为天士力已经放弃该等业	2025.3.27	否	长期有效	是

		<p>务机会，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可以自行接受该等业务机会并自行从事、经营相关业务。</p> <p>4、若监管机构认为承诺方或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从事的上述业务与天士力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承诺方将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转让、委托经营、委托管理、租赁、承包等方式）进行解决。</p> <p>本承诺函自承诺方与天士力集团及/或其一致行动人单独/共同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生效且华润三九取得天士力 28%股份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1）中国华润不再是天士力的实际控制人；（2）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某项承诺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p>				
解决关联交易	华润三九及其控股股东华润医药控股、实际控制人中国华润	<p>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天士力发生关联交易，如确实无法避免，承诺方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与天士力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天士力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本承诺函自华润三九与天士力集团及/或其一致行动人单独/共同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生效且华润三九取得天士力 28%股份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1）华润三九/华润医药控股/中国华润不再是天士力的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某项承诺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p>	2025.3.27	否	长期有效	是
其他	华润三九及其控股股东华润医药控股、实际控制人中国华润	<p>承诺方保证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天士力保持分开，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股/实际控制人地位违反天士力规范运作程序、干预天士力的依法合规经营决策、损害天士力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天士力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资金。</p> <p>本承诺函自承诺方与天士力集团及/或其一致行动人单独/共同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生效且华润三九取得天士力 28%股份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1）华润三九不再是天士力的控股股东；（2）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某项承诺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p>	2025.3.27	否	长期有效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2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永明、陈文昕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基于公司经营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改聘任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

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进行了沟通，天健对此无异议。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0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0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80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45				
担保情况说明							担保金额为担保合同金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290,00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中信银行北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0.00	2024/12/13	2025/02/25	否	2,991,272.46		0
建行北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00,000.00	2024/07/16	2025/02/24	否	37,590.96		0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70,000,000.00	2025/01/03	2025/03/21	否	476,190.59		0
民生银行天津河北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40,000,000.00	2025/02/21	2025/12/31	否	5,912,856.04		0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660,000,000.00	2025/03/04	2025/12/16	否	3,118,011.28		0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50,000,000.00	2025/12/25	无固定格式	否	-	250,000,000.00	0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00,000,000.00	2025/03/05	2025/03/23	否	300,761.58		0
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850,000,000.00	2025/04/03	2025/11/26	否	565,069.96		0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50,000,000.00	2025/10/17	2026/03/12	否		150,000,000.00	0
兴业银行天津北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0,000,000.00	2025/04/03	2025/04/21	否	20,005.17		0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50,000,000.00	2025/05/09	2025/09/25	否	1,214,047.21		0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850,000,000.00	2025/06/19	2025/12/04	否	2,794,047.17		0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690,000,000.00	2025/12/08	2026/06/16	否		690,000,000.00	0
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00,000,000.00	2025/12/18	2026/06/16	否	-	200,000,000.00	0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750,000.00	2025/01/06	2025/03/26	否	3,639.98		0
招商银行上海曹杨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120,000.00	2025/01/06	2025/03/25	否	3,356.03	-	0
中国农业银行绍兴袍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500,000.00	2025/03/05	2025/06/19	否	14,580.21		0
中国银行绍兴滨海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5/02/28	2025/06/19	否	45,682.64		0
总计			6,846,570,000.00				17,497,111.28	1,290,00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和《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持续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公司结合自身发展和经营情况，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并于2025年9月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落实方案中的相关工作，取得了较好的工作成果，具体情况总结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持续提升经营质量

2025年上半年，公司正式成为华润三九旗下一员，在改组后的新董事会引领下开启了崭新的发展篇章。公司在业务稳定、团队稳定、核心客户稳定的基础上，以“价值重塑、业务重塑、组织重塑、精神重塑”为指引，顺利完成百日融合、首年融合的关键工作，实现了华润三九与天士力资源高效整合，双向赋能效果持续显现，圆满完成了融合工作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0,496.19万元，同比15.63%，为三年融合发展构筑坚实的根基。

2025年公司深度研判医药行业发展趋势，对标行业领先的医药企业，通过多轮战略研讨，确定了“创造健康、人人共享”的企业使命，与“创新驱动，成为中国医药市场的领先企业”的企业愿景，系统制订了“十五五”战略规划。

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科技创新引领产业体系建设

在国家大力支持医药创新高质量发展、推动中医药现代化、鼓励基因与细胞治疗等先进治疗药物研发的背景下，公司洞察到人口老龄化与疾病谱演变在心血管及代谢、神经/精神及消化等领域所催生的巨大未满足临床需求，持续聚焦三大核心治疗领域，确立了“创新中药与先进治疗药物双轮驱动的开放创新体系”的研发战略。公司通过双轮驱动提升核心竞争能力，2025年公司研发投入84,539.81万元，截至目前拥有在研创新药31项，其中处于NDA/Pre NDA阶段4项，处于临床II、III期阶段17项。

三、健全治理机制，规范公司运作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天士力取消公司监事会设置，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同时对《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了系统修订，并新制定部分制度。相关制度的修订及制定，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制度体系，推动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依据相关制度规范召开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类专门会议。2025年，公司共召开股东会12次，董事会会议10次，监事会会议7次，各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共计14次，就定期报告、利润分配、修订《公司章程》、选举董事、聘任高管等重大事项进行论证、履行审议程序。

四、注重投资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2025年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实施完成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时，根据第九届董事会第12次会议和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实施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元（含税）。根据第九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实施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该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若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实施，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的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为463,124,501.55万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率为41.91%。

五、压实“关键少数”责任，激发企业活力

公司持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多维度推动履职能力提升，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一方面，公司组织“关键少数”人员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天津上市公司协会等机构组织举办的关于上市公司合规管理等培训，及时掌握监管动态，系统学习证券监管法规政策及典型案例，提升治理决策与风险防控水平。另一方面，公司科学合理确定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目标，突出质量效益、服务国家战略、创新驱动和深化改革导向。2025年7月14日，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事前认可并审议通过、第九届董事会第10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经理层2025年业绩合同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三年融合期现金激励方案的议案》。

六、增进互信互通，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秉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的理念，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积极拓宽投资者互动渠道，致力于构建更加紧密、透明、高效的价值传递机制。2025年度公司共计发布公告154份，其中临时公告150份，定期报告4份。同时，公司注重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修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2025年公司通过举办网上业绩说明会，参加天津证监局主办、天津上市公司协会协办的“天津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接待日”等活动，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情况、研发进展、融合情况、发展战略等问题展开交流，与投资者保持良好互动，有效传递公司价值，实现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进一步提升。

七、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积极落实本“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持续推进与评估相关工作，持续聚焦主业，持续提升核心竞争能力，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同时牢固树立为投资者创造价值和提升回报的意识，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价值理念，尽力为股东创造可持续的投资回报，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0,6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0,23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华润三九医药 股份有限公司	418,306,002	418,306,002	28.00	0	无	0	国有法人

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26,316,990	257,164,534	17.2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74,697,501	74,697,501	5.00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745,246	41,819,604	2.80	0	无	0	其他
刘少鸾	330,000	14,813,965	0.9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世辉	12,158,280	12,158,280	0.8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29,583	11,058,549	0.74	0	无	0	其他
杨伟	457,100	9,890,540	0.6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65,660	9,060,064	0.61	0	无	0	其他
苏州联胜化学有限公司	641,000	7,025,300	0.4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418,306,002	人民币普通股	418,306,002				
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57,164,534	人民币普通股	257,164,534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74,697,501	人民币普通股	74,697,50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819,604	人民币普通股	41,819,604				
刘少鸾	14,813,965	人民币普通股	14,813,965				
陈世辉	12,158,280	人民币普通股	12,158,28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058,549	人民币普通股	11,058,549				
杨伟	9,890,540	人民币普通股	9,890,54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060,064	人民币普通股	9,060,064				
苏州联胜化学有限公司	7,025,300	人民币普通股	7,025,3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已出具书面承诺，承诺放弃其所持有的公司 5%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等方式，使其控制的表决权比例不超过 12.5008%，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原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1 号）。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吴文多
成立日期	1999 年 4 月 2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是：中药材种植；相关技术开发、转让、服务；生产所需的机械设备和原材料的进口业务；自产产品的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化妆品及一类医疗器械的开发、销售；自有物业租赁、机动车停放服务。许可经营项目是：药品的开发、生产、销售；预包装食品（不含复热）的批发。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5%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3 月 27 日，天士力产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华润三九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本次权益变动的股份完成过户登记后，华润三九直接持有公司 418,306,002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8%）及对应的表决权，天士力控股股东由天士力产业集团变更为华润三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原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1 号）。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华润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祥明
成立日期	1986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房地产投资；能源、环保等基础设施及公用事业投资；银行、信托、保险、基金等领域的投资与资产管理；半导体应用、生物工程、节能环保等高科技产业项目投资、研发；医院投资、医院管理；组织子企业开展医疗器械、药品的生产、销售经营活动；房地产开发；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食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53.40%股份、华润啤酒(控股)有限公司 51.91%股份、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61.73%股份、华润置地有限公司 59.55%股份、华润建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68.72%股份、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61.46%股份、华润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36.58%股份、华润万象生活有限公司 71.55%股份、华润饮料(控股)有限公司 50.04%股份、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0.24%股份、华润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3.14%股份、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48%股份、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66.37%股份、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05%股份、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43%股份、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5%股份、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33.70%股份、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53%股份、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34%、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0%、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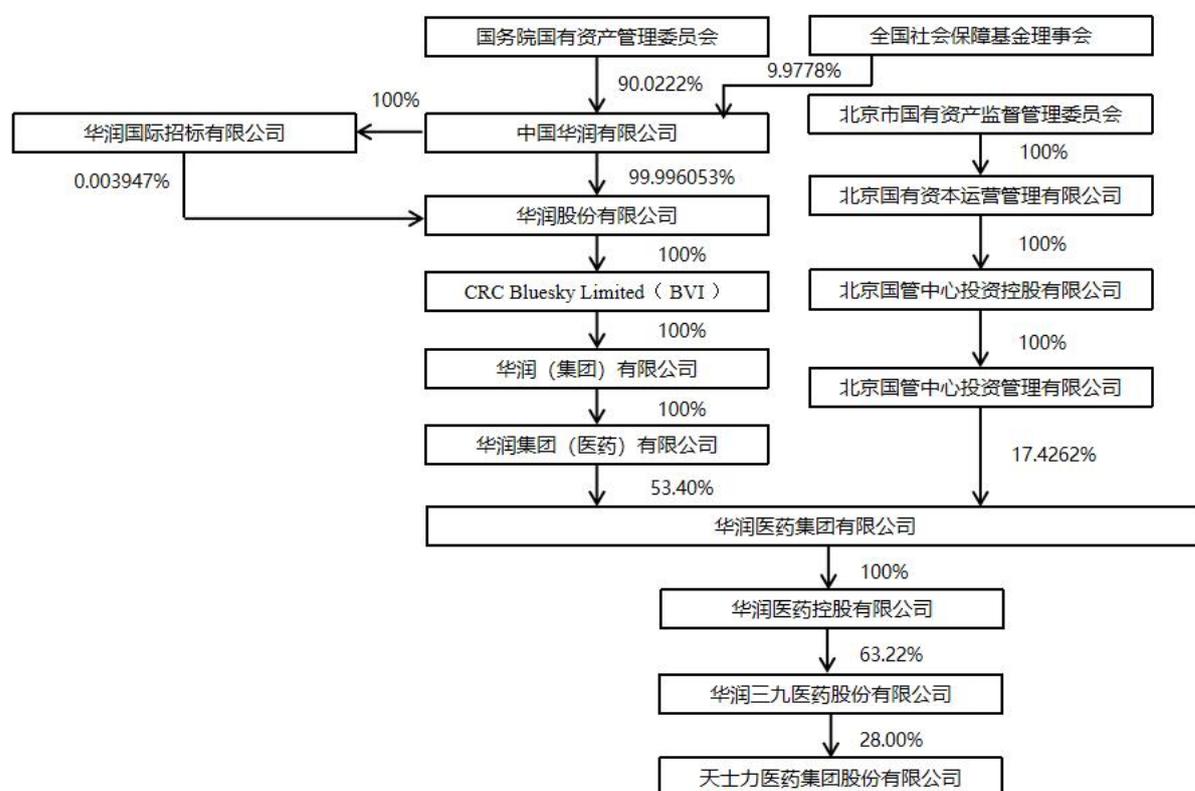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3 月 27 日，天士力产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华润三九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本次权益变动的股份完成过户登记后，华润三九直接持有公司 418,306,002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8%）及对应的表决权，天士力控股股东由天士力产业集团变更为华润三九，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原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1 号）。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 股东 名称	单位负 责人或 法定代 表人	成立日 期	组织机 构代 码	注册资 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天士 力生 物医 药产 业集 团有 限公 司	闫凯境	2000年 3月30 日	911200 007182 96410 K	80,000 万人民 币	对外投资、控股；天然植物药种植及相关加工、分离；组织所属企业开展产品的生产、科研、销售、进出口经营业务；各类商品、物资的批发、零售；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生物技术（不含药品生产与销售）及产品；自有设备、房屋的租赁；各类经济信息咨询；本企业研制开发的技术和生产的科研产品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科研和生产所需的技术、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的进口业务；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矿业开发经营；原料药（盐酸非索非那定、右佐匹克隆）生产；因特网信息服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器械和电子公告以外的信息服务内容，业务覆盖范围：天津市）；会议及展览服务；游览景区管理；旅游管理服务；旅游信息咨询服务；门票销售与讲解服务；旅游商品、纪念品开发与销售。（以上经营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 说明	无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3695 号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士力”)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士力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业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天士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来自经销商的药品销售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第八节、五、34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第八节、七、39。	
天士力的主营业务为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药品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向经销商销售药品。2025年度,天士力来自经销商的药品	与评价来自经销商的药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以下程序： (1) 了解和评价与来自经销商的药品销售收

<p>销售收入为人民币7,354,242,347.44元,入总额的89.29%。</p> <p>天士力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根据销售合同条款和业务安排,天士力将商品交付客户指定地点并由客户签收后,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p> <p>由于药品销售收入对于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且为天士力主要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而提前或推迟收入确认时点的风险,我们将来自经销商的药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截止性错报风险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入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 选取天士力与经销商签订的药品销售合同,检查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的主要条款,评价来自经销商的药品销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p> <p>(3) 选取经销商客户,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查询经销商的股东、董事和监事信息,检查是否存在未识别的关联方关系的迹象;</p> <p>(4) 核对财务系统收入记录与业务系统中的订单信息和发货信息的一致性,识别和调查异常的交易记录(如有);同时,在抽样的基础上,检查业务系统中订单信息及发货信息与销售订单、发货单等原始单据的一致性;</p> <p>(5) 在抽样的基础上,选取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药品销售收入,与销售合同、发票以及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以评价药品销售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	--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来自经销商的药品销售收入确认(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第八节、五、34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第八节、七、39。	
	<p>(6) 在抽样的基础上,对资产负债表日的应收账款余额执行函证程序;</p> <p>(7) 查阅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记录,检查是否存在重大的销售退回及冲回,并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如适用),以评价药品销售收入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及</p> <p>(8) 选取符合特定风险特征的收入会计分录,向管理层询问作出以上会计分录的原因,并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p>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开发支出减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第八节、五、27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第八节、八。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天士力合并财务报表中开发支出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667,154,348.92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356,404,166.81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10,750,182.11元。

对于尚未达到预定用途但已资本化的开发支出，管理层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在执行减值测试时，管理层估计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并与其账面价值进行比较以确定资产减值损失的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相关开发支出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确定开发支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尤其是对预测期的收入、成本费用率以及折现率等关键假设的估计。

由于开发支出账面价值金额重大，且开发支出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并且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开发支出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开发支出减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以下程序：

- (1) 了解和评价与开发支出减值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3) 询问相关研发人员，了解研发项目的最新进展情况，评价相关项目的研发进度是否出现重大变化；
- (4) 基于我们对天士力业务的理解，评价管理层在进行开发支出减值测试时采用的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5) 利用毕马威估值专家的工作，评价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的适当性及所使用的折现率的合理性；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开发支出减值（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第八节、五、34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第八节、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 基于我们对天士力研发项目的了解，综合考虑公司现有药品的历史经营情况和其他外部信息等，评价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预测期的收入以及成本费用率等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7) 获取管理层对折现率和其他关键假设的敏感性分析，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开发支出减值测试结果的可能影响，以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8) 将管理层上一年度编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与本年度的实际情况进行比较，以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及 (9) 评价财务报表中有关开发支出减值的披

	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

四、其他信息

天士力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士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天士力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士力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士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士力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天士力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永明(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陈文昕

2026年3月18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435,709,539.95	2,993,557,964.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394,081,573.62	524,719,705.8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3	1,118,381,337.80	780,136,942.44
应收款项融资	七、4	1,299,317,656.98	1,185,502,912.38
预付款项	七、5	57,801,987.47	62,025,889.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6	39,960,537.03	23,058,667.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7	1,427,015,360.75	1,711,924,485.3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8	1,404,035,342.41	
其他流动资产	七、9	53,700,220.80	29,690,011.97
流动资产合计		8,230,003,556.81	7,310,616,579.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0	1,054,191,944.54	1,309,335,062.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1	291,552,964.90	511,874,379.2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2	3,052,934,462.03	3,232,209,836.77
在建工程	七、13	322,419,439.04	221,757,157.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14	171,115,767.43	194,284,539.23
无形资产	七、15	794,390,593.10	604,166,584.9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310,750,182.11	1,445,664,826.9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16		
长期待摊费用	七、17	22,648,296.51	20,672,268.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8	67,053,563.09	53,171,544.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9	22,658,937.59	72,542,582.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09,716,150.34	7,665,678,782.89
资产总计		15,339,719,707.15	14,976,295,362.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1	1,115,672,563.89	699,540,797.4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22	46,845,274.48	188,038,180.24
应付账款	七、23	330,051,640.71	418,770,962.75
预收款项	七、24	2,458,008.84	66,081,071.77
合同负债	七、25	47,422,745.07	67,529,775.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26	294,665,900.84	113,606,014.02
应交税费	七、27	203,939,770.75	120,805,373.55
其他应付款	七、28	209,218,654.37	38,262,369.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9	54,665,144.03	634,671,402.64
其他流动负债	七、30	3,036,831.81	2,382,046.72
流动负债合计		2,307,976,534.79	2,349,687,994.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31	216,868,059.10	253,756,391.8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32	51,192,002.80	67,973,674.4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33	189,945,528.18	193,285,981.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8	26,017,034.39	398,033.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4,022,624.47	515,414,082.09
负债合计		2,791,999,159.26	2,865,102,076.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4	1,493,950,005.00	1,493,950,0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5	482,387,023.22	458,958,999.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36	37,244,216.38	52,215,273.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7	1,743,640,001.98	1,743,640,001.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8	8,647,007,146.37	8,154,564,722.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2,404,228,392.95	11,903,329,002.35

(或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143,492,154.94	207,864,283.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547,720,547.89	12,111,193,286.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339,719,707.15	14,976,295,362.69

公司负责人：蔡金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勇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九、1	837,767,245.42	1,960,818,991.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90,941,764.55	502,726,348.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1,382,454.19	855,052,280.05
应收款项融资		840,974,403.81	601,262,060.61
预付款项		10,670,415.61	14,529,949.47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407,054,501.17	318,604,549.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53,876,221.90	502,142,736.2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97,115,068.48	
其他流动资产		6,160,449.69	
流动资产合计		5,295,942,524.82	4,755,136,915.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6,777,576,437.49	6,999,979,126.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6,724,731.65	167,556,048.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27,486,097.97	1,186,591,949.81
在建工程		52,131,318.87	79,663,573.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5,165,924.09	53,454,338.40
无形资产		237,194,212.52	237,163,171.9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180,468,542.39	956,245,488.95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981,838.67	16,114,582.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389,722.00	40,471,385.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1,370.00	16,721,197.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58,340,195.65	9,753,960,863.38
资产总计		14,954,282,720.47	14,509,097,779.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8,172,563.89	596,570,694.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30,426,574.72	787,696,533.71
预收款项		31,200.00	
合同负债		938,310.98	3,174,574.36
应付职工薪酬		179,487,226.35	55,745,873.00
应交税费		106,418,252.31	79,856,414.12
其他应付款		1,099,711,669.55	448,878,932.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08,294.50	586,442,181.32
其他流动负债		41,651.90	277,295.70
流动负债合计		3,054,335,744.20	2,558,642,499.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2,054,816.67	215,159,881.9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765,970.40	1,374,571.2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2,972,947.36	112,409,248.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0,793,734.43	328,943,701.69
负债合计		3,275,129,478.63	2,887,586,200.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93,950,005.00	1,493,950,0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28,943,054.41	1,542,853,832.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0,753,405.47	-38,094,694.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02,713,156.09	1,702,713,156.09
未分配利润		7,184,300,431.81	6,920,089,279.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679,153,241.84	11,621,511,578.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954,282,720.47	14,509,097,779.09

公司负责人：蔡金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勇志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236,477,437.80	8,498,141,862.15
其中：营业收入	七、39	8,236,477,437.80	8,498,141,862.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832,436,071.45	7,056,788,846.70
其中：营业成本	七、39	2,729,994,133.76	2,792,252,552.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40	133,938,526.10	125,945,908.65
销售费用	七、41	2,971,866,428.39	2,988,297,161.23
管理费用	七、42	334,234,879.24	345,400,341.47
研发费用	七、43	685,658,984.75	830,069,862.22
财务费用	七、44	-23,256,880.79	-25,176,978.88
其中：利息费用		32,495,515.91	61,281,969.97
利息收入		58,341,243.02	91,050,045.46
加：其他收益	七、45	73,689,635.95	78,300,058.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6	-183,264,197.66	-84,398,955.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6,355,585.54	-106,208,483.7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3,219.15	52,691.0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7	193,972,349.39	-129,048,950.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48	-34,101,286.64	-622,156.27

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49	-107,982,851.09	-231,766,427.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0	8,613,254.54	2,105,950.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4,968,270.84	1,075,922,534.64
加: 营业外收入	七、51	6,474,518.32	14,484,663.47
减: 营业外支出	七、52	16,227,043.22	21,717,394.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5,215,745.94	1,068,689,803.49
减: 所得税费用	七、53	283,885,497.18	209,634,218.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1,330,248.76	859,055,585.0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1,330,248.76	859,055,585.0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4,961,925.73	955,586,168.9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31,676.97	-96,530,583.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738,550.05	-35,759,018.02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971,057.19	-35,783,621.3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41,289.25	-43,301,487.6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41,289.25	-43,301,487.66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312,346.44	7,517,866.2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312,346.44	7,517,866.29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2,507.14	24,603.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46,591,698.71	823,296,567.0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9,990,868.54	919,802,547.5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399,169.83	-96,505,980.5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六、(二)3	0.74	0.6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六、(二)3	0.74	0.6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蔡金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勇志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5,697,368,958.06	5,875,427,257.29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433,824,435.58	2,391,773,729.86
税金及附加		69,183,586.71	66,402,351.04
销售费用		1,816,668,176.69	1,661,340,560.28
管理费用		133,349,168.53	129,035,081.93
研发费用	十九、6	456,881,909.02	500,403,776.84
财务费用		-18,594,042.54	6,470,356.15
其中：利息费用		26,934,829.11	65,568,717.96
利息收入		42,114,345.18	62,597,075.44
加：其他收益		29,824,683.20	36,275,995.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20,599,941.78	170,849,081.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7,345,148.59	-30,503,081.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3,219.15	52,691.0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35,894.17	5,976,703.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623,422.41	-82,400,106.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31,269.58	-56,544,517.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44,526.15	603,499.4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2,106,077.38	1,194,762,058.33
加：营业外收入		1,113,936.38	524,177.17
减：营业外支出		5,880,802.34	13,998,576.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7,339,211.42	1,181,287,658.75
减：所得税费用		120,608,556.79	113,632,965.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6,730,654.63	1,067,654,692.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6,730,654.63	1,067,654,692.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341,289.25	-43,301,487.6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41,289.25	-43,301,487.6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41,289.25	-43,301,487.6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4,071,943.88	1,024,353,205.1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蔡金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勇志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55,549,784.13	9,254,897,036.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67,530.60	1,997,632.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5(1)	232,237,816.92	186,722,583.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89,155,131.65	9,443,617,252.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7,208,702.86	1,891,493,895.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8,730,789.64	1,949,559,490.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2,977,292.82	995,377,916.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5（1）	2,295,486,769.32	2,592,626,90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64,403,554.64	7,429,058,21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751,577.01	2,014,559,04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55（2）	5,929,739,470.36	7,236,619,784.4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556,537.76	47,222,154.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3,902.71	27,576,738.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3,384,211.03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5（2）	210,661,027.16	312,236,039.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4,345,149.02	7,623,654,717.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1,263,506.27	564,944,636.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55（2）	6,349,392,030.36	7,524,191,475.0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5（2）	169,675.16	475,393,478.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30,825,211.79	8,564,529,589.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480,062.77	-940,874,871.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4,393,189.45	1,451,397,689.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5（3）	1,490,233,294.04	1,753,43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4,626,483.49	3,204,832,689.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9,869,505.17	2,510,657,333.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5,849,601.92	1,049,625,109.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150,646.42	7,171,341.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5（3）	599,017,685.61	2,098,441,934.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4,736,792.70	5,658,724,376.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110,309.21	-2,453,891,687.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64,206.81	158,974.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7,796,998.22	-1,380,048,542.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7,284,063.36	2,197,332,605.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5,081,061.58	817,284,063.36

公司负责人：蔡金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勇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43,084,411.06	6,736,154,157.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707,476.61	66,421,49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70,791,887.67	6,802,575,657.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6,669,943.23	1,880,004,499.5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8,015,938.80	1,233,735,424.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9,443,648.33	584,096,923.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8,804,119.98	1,491,922,780.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2,933,650.34	5,189,759,628.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858,237.33	1,612,816,029.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55,944,611.56	7,226,947,476.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4,465,238.88	40,885,623.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65,821.64	2,005,665.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2,471,338.21	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340,277.78	405,455,649.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39,487,288.07	7,676,294,416.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4,392,467.82	321,851,233.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26,243,698.53	7,964,271,617.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332,387.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30,636,166.35	8,780,455,238.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148,878.28	-1,104,160,822.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88,563,030.00	1,323,738,611.1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8,007,806.26	178,3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36,570,836.26	1,502,128,611.1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71,540,000.00	2,283,303,194.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4,981,601.98	1,052,243,179.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9,590,937.19	76,621,275.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6,112,539.17	3,412,167,649.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541,702.91	-1,910,039,038.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58,319.34	-1,509,851.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309,336.80	-1,402,893,683.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2,457,908.62	1,895,351,591.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7,767,245.42	492,457,908.62
----------------	--	----------------	----------------

公司负责人：蔡金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勇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93,950,005.00		458,958,999.11	52,215,273.57	1,743,640,001.98	8,154,564,722.69	11,903,329,002.35	207,864,283.78	12,111,193,28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93,950,005.00		458,958,999.11	52,215,273.57	1,743,640,001.98	8,154,564,722.69	11,903,329,002.35	207,864,283.78	12,111,193,28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428,024.11	-14,971,057.19		492,442,423.68	500,899,390.60	-64,372,128.84	436,527,261.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71,057.19		1,104,961,925.73	1,089,990,868.54	-43,399,169.83	1,046,591,698.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64,999.97				4,164,999.97	-16,789,886.13	-12,624,886.1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164,999.97				4,164,999.97	-16,789,886.13	-12,624,886.16
（三）利润分配						-612,519,502.05	-612,519,502.05	-4,183,072.88	-616,702,574.9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2,519,502.05	-612,519,502.05	-4,183,072.88	-616,702,574.9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9,263,024.14				19,263,024.14		19,263,024.1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93,950,005.00		482,387,023.22	37,244,216.38	1,743,640,001.98	8,647,007,146.37	12,404,228,392.95	143,492,154.94	12,547,720,547.89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99,700,130.00		958,076,833.88	105,981,345.62	87,998,894.94	1,636,874,532.70	8,291,751,026.36	12,368,420,072.26	321,588,990.71	12,690,009,062.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99,700,130.00		958,076,833.88	105,981,345.62	87,998,894.94	1,636,874,532.70	8,291,751,026.36	12,368,420,072.26	321,588,990.71	12,690,009,062.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50,125.00		-499,117,834.77	-105,981,345.62	-35,783,621.37	106,765,469.28	-137,186,303.67	-465,091,069.91	-113,724,706.93	-578,815,776.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5,783,621.37		955,586,168.91	919,802,547.54	-96,505,980.52	823,296,567.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50,125.00		-505,381,746.41	-105,981,345.62				-405,150,525.79	-10,047,384.95	-415,197,910.7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750,125.00		-505,381,746.41	-105,981,345.62				-405,150,525.79	-10,047,384.95	-415,197,910.74
(三) 利润分配						106,765,469.28	-1,092,772,472.58	-986,007,003.30	-7,171,341.46	-993,178,344.76
1. 提取盈余公积						106,765,469.28	-106,765,469.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86,007,003.30	-986,007,003.30	-7,171,341.46	-993,178,344.7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263,911.64					6,263,911.64		6,263,911.6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93,950,005.00		458,958,999.11		52,215,273.57	1,743,640,001.98	8,154,564,722.69	11,903,329,002.35	207,864,283.78	12,111,193,286.13

公司负责人：蔡金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勇志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93,950,005.00		1,542,853,832.57	-38,094,694.72	1,702,713,156.09	6,920,089,279.23	11,621,511,578.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93,950,005.00		1,542,853,832.57	-38,094,694.72	1,702,713,156.09	6,920,089,279.23	11,621,511,578.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3,910,778.16	7,341,289.25		264,211,152.58	57,641,663.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341,289.25		876,730,654.63	884,071,943.8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12,519,502.05	-612,519,502.0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2,519,502.05	-612,519,502.0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13,910,778.16				-213,910,778.16
四、本期末余额	1,493,950,005.00		1,328,943,054.41	-30,753,405.47	1,702,713,156.09	7,184,300,431.81	11,679,153,241.84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99,700,130.00		1,643,085,053.19	105,981,345.62	5,206,792.94	1,595,947,686.81	6,945,207,058.97	11,583,165,376.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99,700,130.00		1,643,085,053.19	105,981,345.62	5,206,792.94	1,595,947,686.81	6,945,207,058.97	11,583,165,376.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50,125.00		-100,231,220.62	-105,981,345.62	-43,301,487.66	106,765,469.28	-25,117,779.74	38,346,201.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301,487.66		1,067,654,692.84	1,024,353,205.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50,125.00		-100,231,220.62	-105,981,345.6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750,125.00		-100,231,220.62	-105,981,345.62				
（三）利润分配						106,765,469.28	-1,092,772,472.58	-986,007,003.3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6,765,469.28	-106,765,469.2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86,007,003.30	-986,007,003.3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93,950,005.00		1,542,853,832.57		-38,094,694.72	1,702,713,156.09	6,920,089,279.23	11,621,511,578.17

公司负责人：蔡金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勇志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市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天津市。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三九”），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第八节、十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0%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外购研发项目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0%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或利润总额的 10%
重要的联营企业、合营企业	单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集团净资产的 10%或单项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超过集团利润总额的 10%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

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考虑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之后，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三、19）；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三、17）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 (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d)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b)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c)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d)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a)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b)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注：应收账款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系指纳入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各关联方公司

账龄组合、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1.00	1.00	1.00
1 - 2 年	30.00	30.00	30.00
2 - 3 年	50.00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三、12(3)）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三、12(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32）。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5	5.00%	2.71%-6.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8	5.00%	5.28%-23.7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5.00%	11.88%-23.75%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建造完成后达到设计要求或交付使用的标准，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入固定资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法律及合同规定有效年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20-50 年	直线法
专有及专利技术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3-15 年	直线法
软件	按预期使用年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3-10 年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4) 新药研制的临床试验费等。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的摊销费用。

(5)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6)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

2. 研发支出的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结合医药行业研发流程及自身研发的特点，公司在研项目取得相关批文或者证书(根据国食药监总局颁布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获得的临床试验批件、药品注册批件或者其他国家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等)之后的研发支出，方可资本化；其余研发支出均需费用化。企业购买正在进行中的研究开发项目，如果满足以上条件，则将技术转让款资本化。研究开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后确认为无形资产核算。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开发支出**等长期资产，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合同资产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
-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销售商品合同

公司主要销售药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天士力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根据销售合同条款和业务安排，天士力将商品交付客户指定地点并由客户签收后，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如有变化，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2)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劳务，因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会计估计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第八节、五、21、26）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第八节、七、3、7、8、10、12、13、15、16、19、第八节、八、2、第八节、十八、6）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a) 销售退回 - 如附注第八节、五、34 所述；
 - (b) 附注第八节、五、37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及
 - (c) 附注第八节、十三 -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估值
- (2) 主要会计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 (a) 附注第八节、五、11 - 金融资产的业模式的判断；
- (b) 附注第八节、五、26 - 开发支出资本化时点的判断；及
- (c) 附注第八节、五、6 和 8 - 对其他主体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重大判断。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期公司未发生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中国大陆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香港利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
BVI 公司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
海外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9.97%、29.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
天津天士力现代中药资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现代中药")	15
陕西天士力植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陕西植物药业")	15
云南天士力三七药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云南天士力")	15
天津天士力之骄药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之骄")	15
天津博科林药品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博科林")	15
天士力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士力生物")	15
江苏天士力帝益药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江苏帝益")	15
天津天士力圣特制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津圣特")	15
河南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河南天地")	15
天士力 (香港) 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香港医药投资")	16.50
天士力 (香港) 药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香港药业")	16.50
天士力 (香港) 北美药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香港北美")	16.50
Tasly Biopharma (HK)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16.50
天津雅昂医药国际化发展促进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雅昂医药")	20
聚升 (北京) 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聚升科技")	20
聚升合康 (上海) 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聚升合康")	20
天士力干细胞产业平台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士力干细胞")	20
北京渤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北京渤智")	20
辽宁天士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
天津天士力黄纬路诊所有限公司	20
聚升合康 (成都) 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
聚升 (珠海横琴) 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
聚升 (天津) 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
聚升 (淮安) 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
天士力北美药业有限公司	29.25
天士力 (德国) 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德国医疗")	29.97
Tbiogen Limited	0
天士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 (1) 本公司及以下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有效期 3 年：

公司名称	认证时间
本公司	2023年11月6日
天津天士力之骄药业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31日
河南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2日
天津天士力圣特制药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6日

天津天士力现代中药资源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6日
江苏天士力帝益药业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6日
天津博科林药品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6日
天士力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2日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的《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文，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的企业。本公司之子公司云南天士力三七药业有限公司和陕西天士力植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符合该政策规定的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享受条件，2025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24 年度为 15%)。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第一条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雅昂医药国际化发展促进有限公司、聚升(北京)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聚升合康(上海)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天士力干细胞产业平台有限公司、聚升合康(成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聚升(珠海横琴)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聚升(天津)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聚升(淮安)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北京渤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辽宁天士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天士力黄纬路诊所有限公司申请并享受小微企业税收减免，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228.76	63,831.15
银行存款	1,354,825,311.18	787,422,013.35
其他货币资金	80,873,000.01	2,206,072,119.71
合计	1,435,709,539.95	2,993,557,964.2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5,899,674.19	63,290,539.00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的明细如下：

	2025年	2024年
票据保证金	18,799,269.80	78,025,718.21
信用保证金	-	524,487,500.00
保函保证金	-	909,900.00
其他保证金	633,500.01	469,425.80
存出投资款	60,244,521.64	29,798,218.86
房改专用资金	1,195,708.56	-
定期存单	-	1,572,381,356.84
合计	80,873,000.01	2,206,072,119.71
其中：因抵押或质押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0,628,478.37	603,892,544.01

其中票据保证金、信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其他保证金和房改专用资金为受限资金。具体情况参见附注第八节、七、2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94,081,573.62	524,719,705.87
其中：		
理财产品	1,290,941,764.55	503,560,526.18
股票	103,139,809.07	21,159,179.69
合计	1,394,081,573.62	524,719,705.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05,943,568.66	778,714,567.17
1年以内	1,105,943,568.66	778,714,567.17
1至2年	31,573,760.09	13,253,777.67
2至3年	2,791,146.00	52,496.64
3年以上	13,803,672.12	3,659,540.01
合计	1,154,112,146.87	795,680,381.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99,397.91	0.11	1,299,397.91	100	0	1,399,054.96	0.18	1,399,054.96	100.0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2,812,748.96	99.89	34,431,411.16	2.99	1,118,381,337.80	794,281,326.53	99.82	14,144,384.09	1.78	780,136,942.44
合计	1,154,112,146.87	/	35,730,809.07	/	1,118,381,337.80	795,680,381.49	/	15,543,439.05	/	780,136,942.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账款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05,943,568.66	11,059,435.93	1.00
1-2年	31,573,760.09	9,472,128.02	30.00
2-3年	2,791,146.00	1,395,573.00	50.00
3年以上	12,504,274.21	12,504,274.21	100.00
合计	1,152,812,748.96	34,431,411.16	2.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账龄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99,054.96	-	95,325.00	-	-4,332.05	1,299,397.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144,384.09	20,979,101.80	-	600,474.26	-91,600.47	34,431,411.16
合计	15,543,439.05	20,979,101.80	95,325.00	600,474.26	-95,932.52	35,730,809.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其他变动系汇率变动造成的折算差异及合并范围变化产生的变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00,474.2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 238,927,993.08 元(2024 年: 101,596,584.76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20.70%(2024 年: 12.77%), 相应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20,130,713.21 元(2024 年: 4,026,110.10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99,317,656.98	1,185,502,912.38
合计	1,299,317,656.98	1,185,502,912.3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40,069,714.81	0
合计	1,340,069,714.81	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1,768,645.09	72.26	51,950,934.04	83.76
1至2年	11,908,845.51	20.6	9,285,307.07	14.97
2至3年	3,767,542.92	6.52	478,246.51	0.77
3年以上	356,953.95	0.62	311,402.06	0.5
合计	57,801,987.47	100	62,025,889.68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1年以上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人民币 25,700,702.56 元（2024 年：人民币 30,944,282.99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4.46%（2024 年：49.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960,537.03	23,058,667.91
合计	39,960,537.03	23,058,667.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6,225,902.07	22,348,624.25
一年以内	26,225,902.07	22,348,624.25
1至2年	27,648,693.93	1,979,986.80
2至3年	1,232,484.41	635,078.28
3年以上	1,194,587.61	1,456,416.90
合计	56,301,668.02	26,420,106.23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8,086,381.02	7,549,919.04
应收合作款退回	15,000,000.00	-
应收政府退地款	12,552,463.93	12,552,463.93
备用金	322,094.75	1,690,850.12
其他	20,340,728.32	4,626,873.14
合计	56,301,668.02	26,420,106.23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23,486.24	263,996.04	2,873,956.04	3,361,438.3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26,486.94	126,486.94		
--转入第三阶段		-69,745.32	69,745.32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8,693.70	3,473,870.52	9,604,945.62	13,217,509.8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67,702.26	-167,702.26
其他变动			-70,114.91	-70,114.91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235,693.00	3,794,608.18	12,310,829.81	16,341,130.9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 准备	1,100,000.00	10,000,000.00				11,1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	2,261,438.32	3,217,509.84		167,702.26	-70,114.91	5,241,130.99
合计	3,361,438.32	13,217,509.84		167,702.26	-70,114.91	16,341,130.99

其他变动系汇率变动造成的折算差异及合并范围变化产生的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67,702.2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领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6.64	合同款	1-2年	10,000,000.00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越城分局	12,552,463.93	22.30	退地款	1-2年	3,765,739.18
北京至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3.55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20,000.00
上海市财政局	1,691,590.88	3.00	2024年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减免金额	1年以内	-
山东瑞安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78	保证金	2-3年	1,000,000.00
合计	32,244,054.81	57.27	/	/	14,785,739.18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9,383,967.68	1,841,489.63	367,542,478.05	365,898,782.33	2,240,670.84	363,658,111.49
在产品	431,061,216.01	1,246,253.59	429,814,962.42	248,833,560.73	2,322,239.20	246,511,321.53
库存商品	615,308,321.88	16,442,736.87	598,865,585.01	1,091,270,105.95	19,148,785.45	1,072,121,320.50
包装物	21,981,515.83	82,460.13	21,899,055.70	22,219,395.79	-	22,219,395.79
低值易耗品	8,893,279.57	-	8,893,279.57	7,414,336.03	-	7,414,336.03
合计	1,446,628,300.97	19,612,940.22	1,427,015,360.75	1,735,636,180.83	23,711,695.49	1,711,924,485.3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240,670.84	1,515,413.48	-	1,914,594.69	-	1,841,489.63
在产品	2,322,239.20	1,000,510.50	-	2,076,496.11	-	1,246,253.59
库存商品	19,148,785.45	10,226,378.60	-	12,454,587.90	477,839.28	16,442,736.87
包装物	-	82,460.13	-	-	-	82,460.13
合计	23,711,695.49	12,824,762.71	-	16,445,678.70	477,839.28	19,612,940.22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或报废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出售或报废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404,035,342.41	
减: 减值准备		
合计	1,404,035,342.4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浙商银行三年期大额存单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浙商银行三年期大额存单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中信银行三年期大额存单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浦发银行三年期大额存单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浦发银行三年期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建设银行三年期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大额存单利息	104,035,342.41		104,035,342.41			
合计	1,404,035,342.41		1,404,035,342.4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49,472,694.00	25,107,785.03
预缴企业所得税	2,613,599.47	4,582,226.94

其他	1,613,927.33	
合计	53,700,220.80	29,690,011.97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 整	其他权益变动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天士力国际基因网络药物创新中心 有限公司[注 1]	42,096,046.54		-4,451,463.57					37,644,582.97	
天士力赛耐康医学工程科技有限公 司[注 2]	197,207,030.44		-197,207,030.44					-	
北京仁诚神经肿瘤生物技术工程研 究中心有限公司	27,018,052.70		-2,943,622.47					24,074,430.23	
小计	266,321,129.68		-204,602,116.48					61,719,013.20	
二、联营企业									
天津商汇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1,677,457.52		-6,772.77	7,341,289.25				259,011,974.00	-
上海颜氏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54,660.20		-103,714.18					50,946.02	-
天津现代创新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7,398,258.08		42,977.70					7,441,235.78	-
派格生物医药(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更名自派格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 限公司)	95,541,691.31		-5,755,854.21		19,263,024.14			109,048,861.24	-
浙江肽昇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1,875,551.16		-2,434,079.47					19,441,471.69	-
合肥力成药业有限公司	82,093,597.66		-5,336,258.49					76,757,339.17	-
颖突干细胞生物科技(海南)有限公 司	33,001,007.83		-1,208,578.46					31,792,429.37	-
绍兴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758,226.69		-2,331,795.47					189,426,431.22	-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

永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329,325,421.97	1,411,282.96	-30,002,535.26			42,058,088.38		255,853,515.37	42,058,088.38
上海欣峰制药有限公司	30,188,060.03		-1,810,100.01					28,377,960.02	-
天津天士力数智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2,806,758.44				18,077,525.90	15,270,767.46	-
小计	1,043,013,932.45	1,411,282.96	-51,753,469.06	7,341,289.25	19,263,024.14	42,058,088.38	18,077,525.90	992,472,931.34	42,058,088.38
合计	1,309,335,062.13	1,411,282.96	-256,355,585.54	7,341,289.25	19,263,024.14	42,058,088.38	18,077,525.90	1,054,191,944.54	42,058,088.38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 1] 本公司持有天士力国际基因网络药物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因网络)65.00%的股权。根据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合作合同规定, 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 本公司任命3名, 但是重要事项需要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故实质对该公司构成共同控制。

[注 2] 本公司持有天士力赛耐康医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士力赛耐康)51.00%的股权。根据合作协议的约定, 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 本公司任命2名, 重要事项需要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故实质对该公司构成共同控制。于2025年, 天士力赛耐康对其无形资产和开发支出计提减值准备, 2025年本集团录得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失人民币197,207,030.44元,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

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1,552,964.90	511,874,379.25
其中：股权投资	291,552,964.90	211,874,379.25
可转换公司债券	-	300,000,000.00
合计	291,552,964.90	511,874,379.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股票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CARsgen Therapeutics Holdings Limited	-	23,975,860.26
南京三迭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14,867,972.56	110,000,000.00
华盖信诚医疗健康投资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18,068.42	13,296,919.91
Cormorant Private Healthcare Offshore Fund I, LP	2,540,102.88	3,481,599.08
广州必贝特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63,406,821.04	61,000,000.00
石家庄霆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小计	291,552,964.90	211,874,379.25

注：本集团于 2025 年转让所持 CARsgen Therapeutics Holdings Limited 的股权。

(2)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永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	300,000,000.00
小计	-	300,000,000.00

注：本集团于 2025 年转让永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可转换债券。

12、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052,934,462.03	3,232,209,836.7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052,934,462.03	3,232,209,836.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16,779,102.03	3,379,925,191.85	47,519,594.50	335,224,355.12	7,279,448,243.50
2. 本期增加金额	91,075,741.73	113,382,422.48	2,716,181.47	14,444,852.17	221,619,197.85
(1) 购置	22,639,595.16	52,845,500.32	2,638,703.59	13,953,094.86	92,076,893.93
(2) 在建工程转入	69,817,180.22	60,536,922.16	84,955.75	520,297.93	130,959,356.06
(3) 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变动	-1,381,033.65	-	-7,477.87	-28,540.62	-1,417,052.14
3. 本期减少金额	79,158,520.60	87,574,058.13	17,806,664.84	-14,809,823.14	169,729,420.43
(1) 处置或报废	251,452.41	55,749,543.59	13,025,972.19	23,425,789.02	92,452,757.21
(2) 重分类金额	13,869,801.90	21,543,353.84	3,953,835.31	-39,366,991.05	-
(3) 合并范围变化	65,037,266.29	10,281,160.70	826,857.34	1,131,378.89	77,276,663.22
4. 期末余额	3,528,696,323.16	3,405,733,556.20	32,429,111.13	364,479,030.43	7,331,338,020.9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99,183,588.51	2,269,401,693.01	39,296,624.58	239,356,500.63	4,047,238,406.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486,216.49	196,166,191.31	1,727,273.41	11,342,867.68	323,722,548.89
(1) 计提	114,876,180.18	196,166,191.31	1,734,377.39	11,369,981.27	324,146,730.15
(2) 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变动	-389,963.69	-	-7,103.98	-27,113.59	-424,181.26
3. 本期减少金额	28,063,017.81	120,518,103.89	14,640,190.08	-70,663,915.05	92,557,396.73
(1) 处置或报废	463,805.54	47,564,587.70	11,269,792.75	14,320,407.25	73,618,593.24
(2) 重分类金额	13,376,762.68	69,377,648.42	3,093,408.60	-85,847,819.70	0.00
(3) 合并范围变化	14,222,449.59	3,575,867.77	276,988.73	863,497.40	18,938,803.49
4. 期末余额	1,585,606,787.19	2,345,049,780.43	26,383,707.91	321,363,283.36	4,278,403,558.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43,089,535.97	1,060,683,775.77	6,045,403.22	43,115,747.07	3,052,934,462.03
2. 期初账面价值	2,017,595,513.52	1,110,523,498.84	8,222,969.92	95,867,854.49	3,232,209,836.7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4,059,278.26	10,352,606.66	3,706,671.60	迁址后暂时闲置
机器设备	4,941,353.22	3,130,829.86	1,810,523.36	停产未使用
其他设备	147,570.62	137,857.84	9,712.78	损坏待报废
小计	19,148,202.10	13,621,294.36	5,526,907.74	

(1).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47,741,381.29	因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仅为公司房屋及建筑物一部分，故未作为投资性房地产项目核算

机器设备	642,146.66	
小计	48,383,527.95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辽宁制药仓库	6,842,890.89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小计	6,842,890.89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3、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2,419,439.04	221,757,157.63
工程物资		
合计	322,419,439.04	221,757,157.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智能原料药厂项目	212,581,844.44		212,581,844.44	67,134,985.17		67,134,985.17
临床药物研究中心项目				55,023,856.36		55,023,856.36
零星项目	109,837,594.60		109,837,594.60	99,598,316.10		99,598,316.10
合计	322,419,439.04		322,419,439.04	221,757,157.63		221,757,157.6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智能原料药厂项目	454,514,475.38	67,134,985.17	145,446,859.27	212,581,844.44	46.77	46.77%	1,886,149.71	1,600,996.40	2.88	自有资金、借款
合计	454,514,475.38	67,134,985.17	145,446,859.27	212,581,844.44	/	/	1,886,149.71	1,600,996.4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4,892,529.25	4,185,400.00	379,077,929.25
2.本期增加金额	70,989,265.72	646,681.14	71,635,946.86
租入	70,989,265.72	646,681.14	71,635,946.86
3.本期减少金额	36,619,340.59	3,676,914.12	40,296,254.71
退租或到期	26,340,878.11	3,676,914.12	30,017,792.23
因出售子公司而减少	10,278,462.48		10,278,462.48
4.期末余额	409,262,454.38	1,155,167.02	410,417,621.4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4,095,823.34	697,566.68	184,793,390.02
2.本期增加金额	74,088,117.55	332,041.18	74,420,158.73
(1) 计提	74,088,117.55	332,041.18	74,420,158.73
3.本期减少金额	19,176,311.95	735,382.83	19,911,694.78
(1) 处置			
(2)退租或到期	17,850,058.72	735,382.83	18,585,441.55
(3)因出售子公司而减少	1,326,253.23		1,326,253.23
4.期末余额	239,007,628.94	294,225.03	239,301,853.9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0,254,825.44	860,941.99	171,115,767.43
2.期初账面价值	190,796,705.91	3,487,833.32	194,284,539.2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3,165,206.95	480,149,603.56	124,812,894.14	1,148,127,704.65
2.本期增加金额	18,512,841.46	241,553,763.78	5,726,673.32	265,793,278.56
(1) 购置	18,512,841.46		4,330,294.37	22,843,135.83
(2) 内部研发		241,553,763.78		241,553,763.78
(4) 在建工程转入			1,396,378.95	1,396,378.95
3.本期减少金额	7,085,689.47	20,851,063.83	2,194.50	27,938,947.80
(1) 处置		20,851,063.83		20,851,063.83
(2) 汇率变动			2,194.50	2,194.50
(3) 因出售子公司而减少	7,085,689.47			7,085,689.47
4.期末余额	554,592,358.94	700,852,303.51	130,537,372.96	1,385,982,035.4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2,638,075.36	320,932,699.76	100,390,344.58	543,961,119.70
2.本期增加金额	16,689,972.87	32,308,284.15	7,097,733.68	56,095,990.70
(1) 计提	16,689,972.87	32,308,284.15	7,097,733.68	56,095,990.70
3.本期减少金额	296,806.99	8,166,666.60	2,194.50	8,465,668.09
(1) 处置		8,166,666.60		8,166,666.60
(2) 汇率变动			2,194.50	2,194.50
(3) 因出售子公司而减少	296,806.99			296,806.99
4.期末余额	139,031,241.24	345,074,317.31	107,485,883.76	591,591,442.3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5,561,117.70	355,777,986.20	23,051,489.20	794,390,593.10
2.期初账面价值	420,527,131.59	159,216,903.80	24,422,549.56	604,166,584.95

本集团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年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29.39%。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辽宁制药	15,364,098.91			15,364,098.91
河南天地	97,946,602.15			97,946,602.15
济南平嘉大药房有限公司	22,033,030.12			22,033,030.12
云南麻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1,200,915.18			151,200,915.18
合计	286,544,646.36			286,544,646.3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辽宁制药	15,364,098.91			15,364,098.91
河南天地	97,946,602.15			97,946,602.15
济南平嘉	22,033,030.12			22,033,030.12
云南麻叶	151,200,915.18			151,200,915.18
合计	286,544,646.36			286,544,646.36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对商誉账面余额全额计提减值。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0,213,149.17	1,751,754.65	4,362,398.13	151,979.14	17,450,526.55
其他	459,119.61	10,472,935.97	5,582,417.00	151,868.62	5,197,769.96
合计	20,672,268.78	12,224,690.62	9,944,815.13	303,847.76	22,648,296.51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428,875.35	11,004,070.32	34,547,844.05	6,427,410.4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0,492,579.80	31,662,262.60	213,374,808.10	39,296,048.91
可抵扣亏损				
租赁负债	100,894,483.53	26,933,661.18	115,815,110.71	27,219,155.89
递延收益	152,121,636.50	23,094,912.11	151,706,275.81	22,755,941.37
预提费用	110,573,672.00	16,683,509.75		
合计	623,511,247.18	109,378,415.96	515,444,038.67	95,698,556.5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1,840,927.55	276,139.14	1,927,968.79	289,195.31
使用权资产	98,076,070.81	26,136,750.28	110,851,443.82	25,837,604.9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0,588,771.58	41,928,997.84	112,011,090.92	16,798,245.82
合计	310,505,769.94	68,341,887.26	224,790,503.53	42,925,046.1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324,852.87	67,053,563.09	42,527,012.32	53,171,544.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324,852.87	26,017,034.39	42,527,012.32	398,033.7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694,231,735.50	1,601,664,334.79
递延收益	37,823,891.68	41,346,478.84
资产减值准备	285,996,181.13	177,110,710.8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1,125,905.27	279,338,398.74
合计	2,049,177,713.58	2,099,459,923.2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25 年	-	84,993,371.72
2026 年	68,692,367.15	72,031,791.53
2027 年	114,951,069.03	115,337,483.03
2028 年	160,460,109.05	160,460,109.05
2029 年	198,476,479.97	203,324,982.29
2030 年及以后	1,136,615,579.62	938,703,039.17
无固定期限	15,036,130.68	24,915,864.47
合计	1,694,231,735.50	1,599,766,641.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25,900,897.59	5,795,000.00	20,105,897.59	27,033,107.91	5,795,000.00	21,238,107.91
预付其他款项	2,553,040.00		2,553,040.00			
预付商业授权费				15,000,000.00		15,000,000.00
预付股权投资款				36,304,475.07		36,304,475.07
合计	28,453,937.59	5,795,000.00	22,658,937.59	78,337,582.98	5,795,000.00	72,542,582.98

其他说明：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5,795,000.00	-	-	-	-	5,795,000.00
合计	5,795,000.00	-	-	-	-	5,795,000.00

2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628,478.37	20,628,478.37	质押	均系其他货币资金，其中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8,799,269.80元、房改专用资金1,195,708.56元和其他保证金633,500.01元	603,892,544.01	603,892,544.01	质押	均系其他货币资金，其中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78,025,718.21元、信用证保证金524,487,500.00元、保函保证金909,900.00元和其他保证金469,425.80元
无形资产	41,483,137.47	39,201,564.91	抵押	为银行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41,483,137.47	40,031,227.66	抵押	为银行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合计	62,111,615.84	59,830,043.28	/	/	645,375,681.48	643,923,771.67	/	/

2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06,750,694.44
保证借款		82,783,166.94
信用借款	645,672,563.89	10,006,936.11
票据贴现借款	470,000,000.00	
合计	1,115,672,563.89	699,540,797.49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2、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6,845,274.48	188,038,180.24
合计	46,845,274.48	188,038,180.2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23、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货款	216,547,975.60	258,689,677.26
工程设备款	39,611,336.17	40,723,616.90
其他	73,892,328.94	119,357,668.59
合计	330,051,640.71	418,770,962.75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2,458,008.84	2,324,071.77
技术授权款		63,757,000.00
合计	2,458,008.84	66,081,071.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7,422,745.07	67,529,775.72
合计	47,422,745.07	67,529,775.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2,744,324.90	1,877,084,987.31	1,699,981,476.60	289,847,835.6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13,689.12	207,621,195.12	207,332,516.81	1,102,367.43

三、辞退福利	48,000.00	13,773,675.98	10,105,978.18	3,715,697.8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3,606,014.02	2,098,479,858.41	1,917,419,971.59	294,665,900.8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9,581,076.81	1,550,975,850.46	1,385,282,122.21	275,274,805.06
二、职工福利费		22,796,145.51	22,796,145.51	
三、社会保险费	447,450.15	117,710,016.15	117,483,604.54	673,861.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2,034.65	106,974,339.74	106,730,039.29	626,335.10
工伤保险费	20,394.83	6,789,053.23	6,774,336.71	35,111.35
生育保险费	45,020.67	3,946,623.18	3,979,228.54	12,415.31
四、住房公积金	614,040.65	121,859,566.73	121,258,726.73	1,214,880.6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01,757.29	23,304,243.10	16,266,585.39	9,139,415.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40,439,165.36	36,894,292.22	3,544,873.14
合计	112,744,324.90	1,877,084,987.31	1,699,981,476.60	289,847,835.6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66,685.47	200,455,429.31	200,166,857.72	1,055,257.06
2、失业保险费	47,003.65	7,058,112.94	7,058,006.22	47,110.37
3、企业年金缴费		107,652.87	107,652.87	
合计	813,689.12	207,621,195.12	207,332,516.81	1,102,367.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3,353,866.75	46,700,891.95
企业所得税	110,908,779.35	57,784,809.76
个人所得税	5,592,850.57	5,581,391.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76,517.23	3,061,235.82
房产税	2,328,451.48	2,211,634.75
土地使用税	937,682.53	903,630.06
印花税	2,152,432.73	2,173,267.10
教育费附加	2,142,616.08	1,324,082.64
地方教育附加	1,428,440.81	882,299.15
其他	118,133.22	182,131.02
合计	203,939,770.75	120,805,373.55

28、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9,218,654.37	38,262,369.57
合计	209,218,654.37	38,262,369.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3,862,271.97	11,866,649.23
关联方往来	1,217,267.07	10,207,153.78
市场推广费	155,463,056.56	
其他	38,676,058.77	16,188,566.56
合计	209,218,654.37	38,262,369.57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2,383.33	586,829,966.42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9,702,480.73	47,841,436.22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960,279.97	
合计	54,665,144.03	634,671,402.64

30、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退货款	1,781,197.92	
待转销项税额	1,255,633.89	2,382,046.72
合计	3,036,831.81	2,382,046.7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0,788,932.43	25,151,213.58
保证借款		15,340,796.37
信用借款	130,081,510.00	800,094,348.3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2,383.33	586,829,966.42
合计	216,868,059.10	253,756,391.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的借款期间为 1~5 年，年利率为 1.95%~2.88%。（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的借款期间为 1~10 年，年利率为 2.30%~3.75%。）

32、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100,894,483.53	115,815,110.7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9,702,480.73	47,841,436.22
合计	51,192,002.80	67,973,674.49

33、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3,285,981.93	9,935,051.96	13,275,505.72	189,945,528.18	政府给予的无偿补助
合计	193,285,981.93	9,935,051.96	13,275,505.72	189,945,528.1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增加的政府补助主要系收到的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等

34、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小计	
股份总数	1,493,950,005.00				1,493,950,005.00

3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8,848,046.98	4,164,999.97		383,013,046.95
其他资本公积	80,110,952.13	19,263,024.14		99,373,976.27
合计	458,958,999.11	23,428,024.11		482,387,023.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增加 4,164,999.97 元。主要是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减资产产生的影响。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19,263,024.14 元，系联营企业资本公积变动，按本公司享有的份额相应增加的其他资本公积。

36、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094,694.72	7,341,289.25		7,341,289.25		-30,753,405.47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094,694.72	7,341,289.25		7,341,289.25		-30,753,405.4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309,968.29	-22,079,839.30		-22,312,346.44	232,507.14	67,997,621.8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0,309,968.29	-22,079,839.30		-22,312,346.44	232,507.14	67,997,621.8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2,215,273.57	-14,738,550.05		-14,971,057.19	232,507.14	37,244,216.38

3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43,640,001.98			1,743,640,001.98
合计	1,743,640,001.98			1,743,640,001.9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38、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154,564,722.69	8,291,751,026.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154,564,722.69	8,291,751,026.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4,961,925.73	955,586,168.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6,765,469.2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12,519,502.05	986,007,003.3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647,007,146.37	8,154,564,722.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其他说明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人民币 612,519,502.05 元 (2024 年：人民币 986,007,003.30 元)，包括：根据 2025 年 3 月 17 日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1,493,950,005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 (含税)，合计人民币 298,790,001.00 元。

根据 2025 年 9 月 2 日的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1,493,950,005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21 元 (含税)，合计人民币 313,729,501.05 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47,380,848.87	2,708,988,500.42	8,468,332,331.71	2,780,861,417.46
其他业务	89,096,588.93	21,005,633.34	29,809,530.44	11,391,134.55
合计	8,236,477,437.80	2,729,994,133.76	8,498,141,862.15	2,792,252,552.01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8,225,159,275.98	2,722,016,379.90	8,485,271,699.96	2,786,259,365.28
租赁收入	11,318,161.82	7,977,753.86	12,870,162.19	5,993,186.7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成本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医药工业	7,381,624,148.65	2,187,149,523.81	7,381,624,148.65	2,187,149,523.81
医药商业	765,756,700.22	521,838,976.61	765,756,700.22	521,838,976.61
其他	77,778,427.11	13,027,879.48	77,778,427.11	13,027,879.4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8,163,429,217.62	2,718,414,478.14	8,163,429,217.62	2,718,414,478.14
境外	61,730,058.36	3,601,901.76	61,730,058.36	3,601,901.7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8,225,159,275.98	2,722,016,379.90	8,225,159,275.98	2,722,016,379.90
合计	8,225,159,275.98	2,722,016,379.90	8,225,159,275.98	2,722,016,379.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67,529,775.72 元（2024 年：83,500,511.65 元）。

本公司的业务履约期间较短，业务收入的主要合同期限不超过 1 年，因此采用了简化实物操作，豁免披露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40、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250,585.94	47,419,533.05
教育费附加	21,684,740.99	20,455,004.72
地方教育附加	14,464,083.45	13,636,669.46
其他	47,539,115.72	44,434,701.42
合计	133,938,526.10	125,945,908.65

4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成本	1,028,612,684.96	897,815,318.46
市场推广费	1,802,431,473.80	1,989,409,495.18
其他	140,822,269.63	101,072,347.59
合计	2,971,866,428.39	2,988,297,161.23

42、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成本	181,194,060.62	174,540,522.94
办公通讯差旅费	13,617,630.47	25,925,482.15
折旧及摊销	68,158,626.26	70,679,916.89
服务费	19,057,225.32	37,365,760.21
其他	52,207,336.57	36,888,659.28
合计	334,234,879.24	345,400,341.47

43、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成本	259,613,720.09	259,011,838.86
技术试验费用	164,669,915.58	249,953,568.50
折旧及摊销	105,964,130.82	112,771,762.38
物料消耗	51,544,118.24	78,305,069.51
其他	103,867,100.02	130,027,622.97
合计	685,658,984.75	830,069,862.22

44、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29,745,582.19	55,980,405.85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4,350,930.12	5,586,263.98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600,996.40	284,699.86
利息收入	-58,341,243.02	-91,050,045.46
汇兑损失	1,062,522.10	1,070,798.70
其他	1,526,324.22	3,520,297.91
合计	-23,256,880.79	-25,176,978.88

45、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3,064,947.67	13,731,877.97	13,064,947.6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32,507,925.90	30,117,400.37	31,776,802.6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896,231.67	300,175.19	
直接计入税收优惠	26,220,530.71	34,150,604.89	
合计	73,689,635.95	78,300,058.42	

其他说明：

注：本期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系收到研发投入补助、稳岗补贴等。

4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56,355,585.54	-106,208,483.7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损失)	43,445,434.44	-1,921,378.43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费用	-11,288,632.60	-23,362,369.8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7,940,430.94	22,717,196.76
处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316,448.09	24,323,389.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219.15	52,691.07
其他	-3,335,512.14	-
合计	-183,264,197.66	-84,398,955.14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3,972,349.39	-129,048,950.89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89,077,351.24	-24,906,685.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4,894,998.15	-104,142,265.67
合计	193,972,349.39	-129,048,950.89

其他说明：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NBP.0 (更名自 I-MAB)	90,696,112.87	-25,945,823.59
短期银行理财产品	-1,618,761.63	964,765.69
CARsgen Therapeutics Holdings Limited	-	7,416,833.38
永泰生物可转换公司债券	-	-31,483,665.56
Genova Inc Limited	-	-65,272,137.49
广州必贝特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2,406,821.04	-
其他	2,488,177.11	-14,728,923.32
小计	193,972,349.39	-129,048,950.89

48、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883,776.80	226,439.6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217,509.84	-848,595.90
合计	-34,101,286.64	-622,156.27

49、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824,762.71	-17,440,406.6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2,058,088.38	-
四、商誉减值损失		-15,880,377.97
开发支出减值损失	-53,100,000.00	-192,650,642.75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5,795,000.00
合计	-107,982,851.09	-231,766,427.35

50、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037,342.63	-534,465.78	-2,037,342.63
在建工程处置收益		-472,288.88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0,650,597.17	3,575,816.94	10,650,597.17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844,711.86	
开发支出处置收益		381,600.00	
合计	8,613,254.54	2,105,950.42	8,613,254.54

51、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72,332.80	390,984.95	172,332.80
无法支付款项	5,450,050.42	13,639,385.11	5,450,050.42
赔款收入	43,464.00	205,061.41	43,464.00
其他	808,671.10	249,232.00	808,671.10
合计	6,474,518.32	14,484,663.47	6,474,518.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478,894.02	15,990,455.61	5,478,894.0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848,788.22	4,072,160.00	3,848,788.22
滞纳金支出	2,462,120.78	919,491.93	2,462,120.78
其他	4,437,240.20	735,287.08	4,437,240.20
合计	16,227,043.22	21,717,394.62	16,227,043.22

5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2,148,515.40	212,514,873.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736,981.78	-2,880,654.98
合计	283,885,497.18	209,634,218.4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45,215,745.9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1,782,361.8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480,245.7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6,784,101.5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1,107.0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及加计扣除费用等的影响	-11,654,765.1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998,431.8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999,221.77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变化	-475,638.18
所得税费用	283,885,497.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第八节、七、36之说明

55、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票据保证金	78,495,144.01	57,946,326.76
租赁收入	12,336,796.38	11,676,685.75
利息收入	46,691,243.02	33,999,584.26
政府补助	42,232,419.82	78,110,687.85
其他	52,482,213.69	4,989,298.89
合计	232,237,816.92	186,722,583.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票据保证金	19,152,769.81	78,495,144.01
付现费用	2,270,855,105.49	2,492,966,230.76
对外捐赠	5,478,894.02	15,990,455.61
其他		5,175,076.92
合计	2,295,486,769.32	2,592,626,907.3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短期理财产品	5,557,370,000.01	7,208,985,000.00
处置股权投资	65,137,310.41	27,634,784.46
收回永泰可转债	300,000,000.00	
其他	7,232,159.94	
合计	5,929,739,470.36	7,236,619,784.46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短期理财产品	6,346,370,000.00	7,457,887,000.00
支付股权投资款		66,304,475.07
其他	3,022,030.36	
合计	6,349,392,030.36	7,524,191,475.0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暂借款及利息		6,732,691.07
收到信托基金收益	1,127.16	
收回保函保证金	909,900.00	
收回定期存单	209,750,000.00	305,503,348.63
合计	210,661,027.16	312,236,039.7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暂借款		6,680,000.00
购买定期存单		400,000,000.00
支付保函保证金		909,900.00
退回股权转让保证金		65,882,200.00
其他	169,675.16	1,921,378.43
合计	169,675.16	475,393,478.43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贴现筹资性银行承兑汇票收到的现金[注]	970,000,000.00	1,052,290,000.00
收回票据保证金	500,000,000.00	701,145,000.00
其他	20,233,294.04	
合计	1,490,233,294.04	1,753,435,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本公司将子公司因采购付款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向银行申请贴现。考虑该等经济业务的性质，结合财政部关于应收票据贴现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的精神，将该等票据贴现取得的现金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计列“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将到期承付的该等票据计列“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相应，为开具该等承兑汇票而支付的不符合现

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保证金和该等贴现的承兑汇票对应的贴现利息计列“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收回该等保证金计列“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到期承付的筹资性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00	1,052,290,000.00
支付长期租赁款	75,312,933.07	85,966,101.49
筹资性银行承兑汇票对应的贴现利息	5,510,305.60	8,414,547.81
支付票据保证金	-	451,145,000.00
归还合营企业暂借款	-	80,160,000.00
支付给子公司少数股东的购买子公司股权款	-	420,452,617.20
支付给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子公司注销清算款	-	13,667.96
其他	18,194,446.94	-
合计	599,017,685.61	2,098,441,934.46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99,540,797.49	1,627,500,000.00	4,790,702.51	1,216,158,936.11		1,115,672,563.89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40,586,358.30	205,579,439.45	17,038,644.28	842,333,999.60		220,870,442.4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5,815,110.71		75,773,557.13	75,312,933.07	15,381,251.24	100,894,483.53
合计	1,655,942,266.50	1,833,079,439.45	97,602,903.92	2,133,805,868.78	15,381,251.24	1,437,437,489.8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487,416,695.77	350,522,967.06
其中：支付货款	406,939,271.87	281,492,961.69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80,477,423.90	69,030,005.37

5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61,330,248.76	859,055,585.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7,982,851.09	231,766,427.35
信用减值损失	34,101,286.64	622,156.2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8,566,888.88	447,041,556.51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56,095,990.70	49,156,612.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944,815.13	6,296,035.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13,254.54	-2,105,950.4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48,788.00	3,681,175.0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3,972,349.39	129,048,950.8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557,328.05	5,302,307.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653,272.07	69,451,133.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82,018.82	-3,168,213.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619,000.60	287,558.2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8,463,445.89	18,320,503.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2,682,554.91	78,223,638.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852,494.96	121,579,566.5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751,577.01	2,014,559,042.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新增使用权资产	71,635,946.86	59,655,820.91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15,081,061.58	817,284,063.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17,284,063.36	2,197,332,605.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7,796,998.22	-1,380,048,542.0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5,843,272.95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459,061.92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83,384,211.03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15,081,061.58	817,284,063.36
其中：库存现金	11,228.76	63,831.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54,825,311.18	787,422,013.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0,244,521.64	29,798,218.86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5,081,061.58	817,284,063.36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799,269.80	78,025,718.21	使用受限
保函保证金		909,900.00	使用受限
信用证保证金		524,487,500.00	使用受限
其他保证金	633,500.01	469,425.80	使用受限
其他专用资金	1,195,708.56		使用受限
大额存单及应计利息		1,572,381,356.84	拟持有至到期
合计	20,628,478.37	2,176,273,900.8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8.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575,084,570.48
其中：美元	73,922,426.47	7.0288	519,585,951.17
欧元	28,011.87	8.2355	230,691.76
港币	61,185,561.03	0.9032	55,264,022.43
越南盾	14,463,402.00	0.0003	3,905.12
其他应收款	-	-	39,423.34
其中：欧元	4,787.00	8.2355	39,423.34
应付账款	-	-	3,661,689.86
其中：美元	503,631.74	7.0288	3,539,926.77
港币	134,810.00	0.9032	121,763.09
其他应付款	-	-	17,572,000.00
其中：美元	2,500,000.00	7.0288	17,572,00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9、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a) 公司租用房屋及建筑物作为其办公场所及零售店铺。办公场所租赁通常为 5-20 年不等，零售店铺租赁期为 1 年以上至 5 年不等。公司租用车辆作为其运输工具，租赁期通常为 3-5 年。公司的租赁协议不包含与租入店铺销售额挂钩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报告期内可变租赁付款额为 0。

(b)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第八节、七、14 之说明。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第八节、五、38 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短期租赁费用	17,704,901.75	7,812,746.87
合计	17,704,901.75	7,812,746.87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93,017,834.82(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a) 租赁收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1,318,161.82	
合计	11,318,161.82	

(b) 经营租赁资产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固定资产	48,383,527.95	53,248,991.73
小计	48,383,527.95	53,248,991.7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5,299,868.59	4,156,115.48
第二年	3,510,085.08	912,682.38
第三年	3,510,085.08	-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2,320,038.75	5,068,797.86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60、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9,613,720.09	259,011,838.86
技术试验费用	281,694,844.67	459,002,273.96
折旧及摊销	105,964,130.82	112,771,762.38
物料消耗	51,544,118.24	78,305,069.51
其他	146,581,289.92	130,027,622.97
合计	845,398,103.74	1,039,118,567.6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85,658,984.75	830,069,862.22
资本化研发支出	159,739,118.99	209,048,705.46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中药	942,048,391.91	145,780,146.08					1,087,828,537.99
化学药	132,832,461.12	20,689,183.00					153,521,644.12
生物药	551,588,140.68			241,553,763.78		6,730,210.09	303,304,166.81
其他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合计	1,748,968,993.71	166,469,329.08		241,553,763.78		6,730,210.09	1,667,154,348.92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复方丹参滴丸国际临床研究	III 期临床	2027 年 12 月	取得生产批件，产品进行销售	研发进入 I 期临床试验阶段后	预计在临床试验通过后将会获取 FDA 新药上市申请批准函
抗肿瘤一类新药	II 期临床	2029 年 12 月	取得生产批件，产品进行销售	研发进入 I 期临床试验阶段后	预计在临床试验通过后将会获取国药准字批号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MPC-150-IM 及 MPC-25-IC 项目	140,361,269.69			140,361,269.69	
安美木单抗项目	162,942,897.12			162,942,897.12	
MKT 脑神经及神经外科专利技术		53,100,000.00		53,100,000.00	
合计	303,304,166.81	53,100,000.00		356,404,166.81	/

其他说明：

MKT 脑神经及神经外科专利技术在本期项目进展低于预期，出现减值迹象。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估字(2026)第 3148 号评估报告该项目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人民币 53,100,000.00 元，因此于本年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甘肃之骄制药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21 日	23,371,934.74	100	股权转让	控制权变更	15,555,856.47					不适用	
天士力香港（亚洲）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1 日	9,491,202.41	100	股权转让	控制权变更	-1,655,709.85	-	-	-	-	不适用	-
天津天士力数智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1 日		70	其他股东增资、被动稀释	控制权变更	19,270,811.24	30.00	18,077,535.90	20,000,014.29	1,922,478.39	市场法	-
天津天士力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0 日	62,980,135.80	100	股权转让	控制权变更	164,815.50	-	-	-	-	不适用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由于丧失对甘肃之骄制药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而产生的利得为 15,555,856.47 元，丧失对天津天士力香港（亚洲）控股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而产生的损失为 1,655,709.85 元，丧失对天津天士力数智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而产生的利得为 21,193,289.63 元、丧失对天津天士力数智科技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而产生的利得为 164,815.50 元，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的投资收益项目中。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注销公司：

公司名称	处置方式	注销日期
天津北辰天士力中西医结合医院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	2025 年 2 月
天津天士创新中药有限公司	注销	2025 年 11 月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天士力现代中药资源有限公司	天津市	33,470	天津市	制药	100		设立
天士力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8,257	上海市	制药	95	5	设立
天津众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	96,369	天津市	服务	100		设立
天津合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	26,100	天津市	服务	100		设立
天士力莫纳康医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绍兴市	25,000	浙江省绍兴市	医疗器械	51		设立
天津天士力圣特制药有限公司	天津市	19,987	天津市	制药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天华金健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云南省昆明市	18,735	云南省昆明市	服务	90	0.2	设立
天津天士力之骄药业有限公司	天津市	16,092	天津市	制药	100		设立
天津天士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	9,606	天津市	服务	100		设立
陕西天士力植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商洛市	6,887	陕西省商洛市	制药	79.52	3.7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天士力帝益药业有限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	6,686	江苏省淮安市	制药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天士力三七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	5,900	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	农业	97.97	2.0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天士力神通本草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5,745	广东省深圳市	制造	51		设立
天士力干细胞产业平台有限公司	天津市	4,010	天津市	研发	100		设立
天津天士力(辽宁)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省阜新市	4,000	辽宁省阜新市	制药	51	1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渤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4,000	北京市	服务	100		设立
河南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开封市	3,356	河南省开封市	制药	66.5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辽宁天士力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3,000	辽宁省沈阳市	连锁药店	90		设立
天津博科林药品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市	1,900	天津市	药品包装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天士力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天津市	1,190	天津市	批发零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雅昂医药国际化发展促进有限公司	天津市	100	天津市	服务	60		设立
聚升(北京)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100	北京市	服务	100		设立
聚升合康(上海)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	上海市	服务	100		设立

天士力(香港)药业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54,984	香港特别行政区	服务	100		设立
天士力香港(北美)药业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2,512	香港特别行政区	医药研发	9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合营企业		
- 重要的合营企业	-	197,207,030.44
-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	61,719,013.20	69,114,099.24
联营企业		
- 重要的联营企业	-	-
-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	1,034,531,019.72	1,043,013,932.45
小计	1,096,250,032.92	1,309,335,062.13
减: 减值准备	42,058,088.38	-
合计	1,054,191,944.54	1,309,335,062.13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注册资本	对本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天士力赛耐康医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绍兴	浙江绍兴	专用设备制造	51.02%	-	权益法	人民币 490,000,000.00	否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天士力赛耐康医学工程科 技有限公司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天士力赛耐康医学工程 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9,932,129.66	20,832,206.6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388,564.40	850,485.17
非流动资产	127,731,220.49	646,755,574.71
资产合计	157,663,350.15	667,587,781.39
流动负债	14,261,826.72	3,533,085.50
非流动负债	267,353.71	267,353.71
负债合计	14,529,180.43	3,800,439.2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3,134,169.72	663,787,342.1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3,027,625.93	338,666,957.1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73,027,625.93	-141,459,926.69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	197,207,030.44
资产减值损失	-482,883,465.97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520,653,172.46	-46,890,764.6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20,653,172.46	-46,890,764.6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1,719,013.20	69,114,099.2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395,086.04	-2,458,349.1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395,086.04	-2,458,349.17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13,573,735.17	1,043,013,932.4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1,753,469.06	-69,511,223.49
--其他综合收益	7,341,289.25	-43,301,487.66
--综合收益总额	-44,412,179.81	-112,812,711.15
--资本公积	19,263,024.14	6,263,911.64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1,691,590.8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已于 2026 年 1 月 5 日收到该款项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92,703,171.00	9,935,051.96	13,064,947.67	189,573,275.29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582,810.93		210,558.04	372,252.8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3,285,981.93	9,935,051.96	13,275,505.71	189,945,528.18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32,507,925.90	30,117,400.37
与资产相关	13,064,947.67	13,731,877.97
合计	45,572,873.57	43,849,278.34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及汇率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占本集团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的 20.70%(2024 年 12 月 31 日：12.77%)。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如有可能)。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在接受新客户时评价信用风险，并对单个客户信用风险敞口设定限额。在本集团内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有关应收账款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第八节、七、3 的相关披露。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由总部统筹集团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12月31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336,543,006.32	1,349,539,990.75	1,139,928,798.17	209,611,192.58	-
应付票据	46,845,274.48	46,845,274.48	46,845,274.48	-	-
应付账款	330,051,640.71	330,051,640.71	330,051,640.71	-	-
其他应付款	209,218,654.37	209,218,654.37	209,218,654.37	-	-
租赁负债	100,894,483.53	125,108,756.51	58,607,342.32	52,307,979.63	14,193,434.56
小计	2,023,553,059.41	2,060,764,316.82	1,784,651,710.05	261,919,172.21	14,193,434.56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540,127,155.79	1,574,535,922.07	1,317,477,316.30	237,349,131.17	19,709,474.60
应付票据	188,038,180.24	188,038,180.24	188,038,180.24	-	-
应付账款	418,770,962.75	418,770,962.75	418,770,962.75	-	-
其他应付款	38,262,369.57	38,262,369.57	38,262,369.57	-	-
租赁负债	115,815,110.71	124,115,124.77	51,803,157.60	54,414,125.61	17,897,841.56
小计	2,301,013,779.06	2,343,722,559.40	2,014,351,986.46	291,763,256.78	37,607,316.16

(三)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并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1、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0.50%-0.95%	18,799,269.80	1.90%-3.30%	1,590,722,229.48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0.99%-2.10%	985,588,750.00	1.30%-2.51%	689,533,861.38
-长期借款	-	-	2.55%-2.60%	351,277,062.52
-租赁负债	3.85%-4.65%	100,894,483.53	3.00%-4.65%	115,815,110.71
合计		1,105,282,503.33		2,747,348,264.09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0.05%-1.50%	1,415,771,005.54	0.01%-1.15%	1,402,771,903.58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11%	130,083,813.89	2.27%	10,006,936.11
-长期借款	1.95%-2.88%	220,870,442.43	2.30%-3.75%	489,309,295.78
合计		1,766,725,261.86		1,902,088,135.47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所有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税后影响。

	利率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减少)
2025 年	1%	9,050,942.37	9,050,942.37
2024 年	1%	7,679,373.21	7,679,373.21

(四)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短期借款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1)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及其他未包括在内的风险敞口项目的描述未包括在内。

2025 年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	--------	------	------------

货币资金			575,084,570.18
其中：美元	73,922,426.47	7.0288	519,585,951.17
欧元	28,011.87	8.2355	230,691.76
港币	61,185,561.03	0.9032	55,264,022.43
越南盾	14,463,402.00	0.0003	3,905.12
其他应收款			39,423.34
其中：欧元	4,787.00	8.2355	39,423.34
应付账款			3,661,689.86
其中：美元	503,631.74	7.0288	3,539,926.77
港币	134,810.00	0.9032	121,763.09
其他应付款			17,572,000.00
其中：美元	2,500,000.00	7.0288	17,572,000.00

2024 年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95,550,887.59
其中：美元	22,416,753.98	7.1884	161,140,594.31
欧元	42,575.34	7.5257	320,409.24
港币	32,542,519.42	0.9260	30,134,372.98
日元	6,789,324.00	0.0462	313,666.77
马来西亚林吉特	1,936,151.08	1.6199	3,136,371.13
印度尼西亚卢比	85,014,167.77	0.0005	42,507.08
越南盾	1,543,220,283.00	0.0003	462,966.08
应收账款			1,136,993.19
其中：美元	154,643.17	7.1884	1,111,636.96
南非兰特	65,963.14	0.3844	25,356.23
其他应收款			348,333.13
其中：美元	1,500.00	7.1884	10,782.60
欧元	4,787.00	7.5257	36,025.53
日元	5,918,674.48	0.0462	273,442.76
马来西亚林吉特	2,000.00	1.6199	3,239.80
印度尼西亚卢比	49,684,870.65	0.0005	24,842.44
应付账款			2,887,934.69
其中：欧元	71,351.40	7.5257	536,969.23
日元	20,072,649.00	0.0462	927,356.38
马来西亚林吉特	771,582.73	1.6199	1,249,886.86
印度尼西亚卢比	347,444,447.71	0.0005	173,722.22
其他应付款			584,133.24
其中：美元	46,971.04	7.1884	337,646.62
日元	948,178.00	0.0462	43,805.82
马来西亚林吉特	65,497.51	1.6199	106,099.42
印度尼西亚卢比	193,162,760.00	0.0005	96,581.38

(2)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主要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美元	7.1429	7.1217	7.0288	7.1884
港币	0.9162	0.9128	0.9032	0.9260
日元	0.0479	0.0472	0.0448	0.0462
欧元	8.0965	7.7248	8.2355	7.5257
印度尼西亚卢比	0.0004	0.0005	0.0004	0.0005
越南盾	0.0003	0.0003	0.0003	0.0003

南非兰特	0.4024	0.3920	0.4222	0.3861
马来西亚林吉特	1.6728	1.5570	1.7319	1.6199

(3)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欧元、港币、越南盾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5%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2025 年

	净损益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美元	-21,185,146.04	-21,185,146.04
港币	-2,343,546.02	-2,343,546.02
欧元	-11,507.05	-11,507.05
越南盾	-165.97	-165.97

2024 年

	净损益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美元	-6,881,828.11	-6,881,828.11
港币	-1,280,710.85	-1,280,710.85
欧元	7,672.71	7,672.71
马来西亚林吉特	-75,804.05	-75,804.05
印度尼西亚卢比	8,625.55	8,625.55
日元	16,322.24	16,322.24
越南盾	-19,676.06	-19,676.06
南非兰特	-1,077.64	-1,077.64

(五) 金融资产转移

1、金融资产转移基本情况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2025 年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2024 年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 银行承兑汇票	1,128,165,141.06	1,327,290,474.84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 银行承兑汇票	211,904,573.75	116,507,299.90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小计	/	1,340,069,714.81	1,443,797,774.74	/	/

2、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2025 年		2024 年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贴现	1,340,069,714.81	3,126,848.78	1,443,797,774.74	4,776,593.25
小计		1,340,069,714.81	3,126,848.78	1,443,797,774.74	4,776,593.25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以及向银行贴现的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40,069,714.81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43,797,774.74 元)。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到期日为 1 至 12 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或单位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公司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128,165,141.06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211,904,573.75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1,340,069,714.81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贴现	1,340,069,714.81	3,126,848.78
合计	/	1,340,069,714.81	3,126,848.78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139,809.07	1,290,941,764.55	291,552,964.90	1,685,634,538.52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139,809.07	1,290,941,764.55	291,552,964.90	1,685,634,538.52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03,139,809.07		291,552,964.90	394,692,773.97
(3) 短期理财产品		1,290,941,764.55		1,290,941,764.55
2.应收款项融资		1,299,317,656.98		1,299,317,656.9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3,139,809.07	2,590,259,421.53	291,552,964.90	2,984,952,195.5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较小，故采用其账面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权益工具投资	163,406,821.04	流动性折扣
	114,867,972.56	上市公司比较法
	13,278,171.30	资产基础法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等。以上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华润三九	深圳市	技术开发、对外投资	166,421.7858	28	28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华润有限公司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天士力国际基因网络药物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天士力赛耐康医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天津天士力数智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欣峰制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温州市英特药业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的合联营公司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的合联营公司
浙江嘉信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的合联营公司
津燃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的合联营公司
北京韩美药品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的合联营公司
北京双吉制药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的合联营公司
宁波英特药业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的合联营公司
楚雄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公司的合联营公司
深圳华润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沈阳医药贸易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西江中医药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西南昌济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桓仁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本溪九星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文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宜昌金沙回沙酒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安徽润芙蓉药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华润万家生活超市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四川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双鹤天安药业(贵州)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黑龙江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青海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青岛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震元医药(浙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邯郸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辽宁朝阳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贵州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衢州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菏泽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联通(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立方药业(安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科伦医药(达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科伦医药(绵阳)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科伦医药(四川)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知识产权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潍坊远东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湖南新特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湖南双舟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湖南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湖北金马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湖北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淄博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润采医药(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海南裕康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济宁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洛阳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泰安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河北益生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河北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河北医大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沧州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江西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江苏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汕头康威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武汉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智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昆明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无锡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惠州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怡宝饮料(中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德州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廊坊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广西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广东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山西康兴源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山西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安阳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安徽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圣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商丘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南通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十堰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上海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医药商业(陕西)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内蒙古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五丰供应链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临沂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中山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东大(福建)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三门峡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大连)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三明)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紫竹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双鹤制药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万荣亿康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云南圣火三七药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九星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医药商业(衡水)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红河州佳宇药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延边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张家口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曲靖市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亳州中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辽宁省健康产业集团本钢总医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华润九新药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堂(深圳)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东阿阿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润德信行医药(广东)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重要的少数股东
陕西聚智药通物流服务有限公司(更名自陕西天士力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贵州国台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
贵州国台数智酒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聚智慢病健康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其他
秦皇岛金士通国际葡萄酒庄有限公司	其他
甘肃之骄制药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聚智大药房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聚智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康亨大药房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宝士力鼎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天士力矿泉饮品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金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天士力健康用品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山西)有限公司(更名自山西汉广中药材初加工有限公司)	其他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射阳)有限公司(更名自射阳汉广中药材初加工有限公司)	其他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四川)有限公司(更名自四川汉广天涪中药材有限公司)	其他
天士力数智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天士力大健康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发泰(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TASLY (MALAYSIA) SDN. BHD.	其他
甘肃中天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天津天士力聚慧财务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安国数字中药都有限公司	其他
数字本草中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其他
金士力佳友(天津)有限公司	其他
辽宁天士力参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安国数字中药都商业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河北省中药材质量检验检测研究中心有限	其他

公司	
辽宁天士力参茸保健品有限公司	其他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贵州)有限公司(更名自天柱县汉广中药材有限公司)	其他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重庆)有限公司(更名自重庆国清中药材有限公司)	其他
甘肃数字本草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
文山三七数字本草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
澳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聚智大健康科技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辽宁天士力健康用品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北辰区天士力医院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天士力服务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天士力健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天士力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天时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康享大药房有限公司(更名自天津天士力康享大药房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天之洁洗衣有限公司	其他
甘肃中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天津聚智大药房有限公司(更名自天津天士力聚智大药房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天士力健康用品有限公司	其他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浙江)有限公司(更名自淳安县汉广中药材初加工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聚智展示创意设计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天士力国际营销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贵州国台数智酒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自贵州国台酒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尖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国台数智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其他
秦皇岛金士通国际葡萄酒庄有限公司(更名自秦皇岛金士通国际葡萄酒庄有限公司)	其他
云南天士力帝泊洱生物茶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帝泊洱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天士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崇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已卸任)
天津宝士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天津天士力艺术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其他
思澜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受公司合营企业天士力赛耐康控制
北京永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受公司联营企业永泰生物控制
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董事系重要少数股东的控股股东天士力大健康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广州春早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受公司董事控制(已于2024年11月处置)
浙江尖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董事系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已卸任)
金华市医药有限公司	该公司董事系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已卸任)

注：其他系受重要少数股东的控股股东(天士力大健康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天士力大健康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控人为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入。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38,995,397.23	1,300,000,000.00	否	-
津燃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商品	26,670,003.68			-
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14,218,713.02			-
桓仁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商品	13,066,315.21			-
云南圣火三七药业有限公司	商品	11,462,917.43			-
上海九星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商品	7,372,332.84			-
天津华润万家生活超市有限公司	商品	5,750,944.94			-
华润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商品	2,103,192.92			-
深圳华润九新药业有限公司	商品	1,452,830.19			-
安徽润芙蓉药业有限公司	商品	947,140.00			-
华润潍坊远东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461,696.75			-
华润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53,557.38			-
深圳华润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商品	197,698.11			-
沈阳医药贸易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	104,246.73			-
本溪九星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商品	102,401.42			-
华润润采医药(北京)有限公司	商品	48,131.53			-
双鹤天安药业(贵州)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31,858.40			-
华润圣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	19,917.26			-
宜昌金沙回沙酒销售有限公司	商品	19,200.00			-
华润济宁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16,681.41			-
江西江中医药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	13,886.79			-
华润五丰供应链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商品	13,400.00			-
华润堂(深圳)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商品	11,120.00			-
北京紫竹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商品	4,528.30			-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商品	1,226.42			-
北京双鹤制药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	1,200.00			-
华润怡宝饮料(中国)有限公司	商品	278.00			-
江西南昌济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	25.32			-
华润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5,343,183.71			-
四川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服务费	205,312.38			-
华润智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服务费	26,490.57	-		
北京永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服务费	-	13,905.40		
思澜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服务费	1,209,846.90	460,860.00		
广州春早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	19,249.85		
天津帝泊洱销售有限公司	商品	34,641,179.95	49,315,795.87		
甘肃之骄制药有限公司	商品	32,980,094.04	-		
天津天士力矿泉饮品销售有限公司	商品	30,531,699.81	-		
发泰(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	23,289,555.30	-		
贵州国台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商品	18,984,839.31	76,823,349.09		
天津天士力健康用品销售有限公司	商品	12,277,885.80	-		
安国数字中药都有限公司	商品	9,949,451.06	2,880,210.52		
辽宁天士力健康用品有限公司	商品	5,509,652.45	28,680,577.76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商品	3,858,027.52	426,404,600.00	1,178,056.89	
天津天士力健康用品有限公司	商品、服务费	4,366,956.28	10,869,586.49		
聚智大健康科技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服务费	1,442,186.11	43,104,779.82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商品	1,211,009.18	5,746,814.87		
秦皇岛金士通国际葡萄酒庄有限公司	商品	743,354.79	11,363,545.36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射阳)有限公司	商品	517,660.55	1,816,009.17		
天津康享大药房有限公司	商品	38,831.00	860,532.97		
天津宝士力鼎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商品、餐饮服务	26,708.00	388,133.80		
辽宁天士力参茸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19,200.00	20,497,361.04		
天津聚智大药房有限公司	商品	15,486.08	129,555.78		

云南天士力帝泊洱生物茶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服务费	6,792.45		10,851,609.74
安国数字中药都商业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商品	4,188.00		46,820.00
天津天士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商品	-		11,248,147.59
金士力佳友(天津)有限公司	商品	-		6,637.15
天津北辰区天士力医院有限公司	商品、服务费	3,065,081.00		3,083,860.00
甘肃中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	-		64,172.86
贵州国台数智酒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		30,152.09
国台数智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商品	-		872,601.77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贵州)有限公司	商品	-		407,339.45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商品	-		1,064,220.18
天津天士力艺术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商品、服务费	850,540.00		2,961,637.17
甘肃中天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	-		2,683.35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商品	-		3,878,532.11
天津天士力聚慧财务服务有限公司	商品	-		3,318.85
天津天时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等服务	11,116,097.73		30,738,378.87
天津天士力服务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餐饮等服务费	6,400,997.14		19,301,390.26
天津天士力数智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1,387,590.92		-
天津聚智展示创意设计有限公司	服务费	824,261.80		8,192,137.56
河北省中药材质量检验检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商品、服务费	636,774.46		1,833,418.11
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50,141.59		-
天津聚智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152,800.00		-
陕西聚智药通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费	78,835.73		1,299,515.83
文山三七数字本草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服务费	19,877.35		18,226.41
天士力大健康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6,270.58		7,127.00
天津天之洁洗衣有限公司	服务费	1,062.00		3,442.00
发泰(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工程劳务	-		9,806,753.76
聚智慢病健康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服务费	-		3,844,716.99
甘肃数字本草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服务费	-		4,135.84
天津宝士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	-		17,157,555.00
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		11,466,000.00
浙江尖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	608,657.61		8,910,788.0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88,738,968.83	-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	59,274,415.13	-
华润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43,164,869.21	-
华润立方药业(安徽)有限公司	商品	46,793,431.22	-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	41,838,019.92	-
华润东大(福建)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23,556,388.89	-
华润湖南双舟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30,980,056.58	-
华润南通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26,747,560.26	-
华润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34,323,678.83	-
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23,761,264.71	-
华润内蒙古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25,230,810.69	-
华润湖北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22,618,185.74	-
华润山西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23,393,227.11	-
华润震元医药(浙江)有限公司	商品	14,359,254.28	-
华润广东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15,439,101.98	-

华润菏泽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9,518,050.27	-
华润邯郸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11,552,594.12	-
华润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11,348,143.18	-
北京韩美药品有限公司	商品	11,752,541.00	-
华润河北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11,768,181.19	-
华润科伦医药(四川)有限公司	商品	11,711,829.42	-
华润济宁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11,440,863.24	-
温州市英特药业有限公司	商品	12,243,771.70	-
华润湖南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8,834,932.63	-
华润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10,419,638.45	-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商品	13,111,439.37	-
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9,027,125.81	-
华润青海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8,692,058.80	-
华润安阳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9,077,102.71	-
华润洛阳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8,460,480.31	-
华润湖北金马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9,590,176.80	-
华润黑龙江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7,911,436.81	-
云南圣火三七药业有限公司	商品	10,477,548.48	-
华润衢州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7,729,147.79	-
华润汕头康威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7,597,413.90	-
华润泰安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6,376,953.88	-
华润润采医药(北京)有限公司	商品	6,766,154.39	-
华润廊坊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6,653,456.04	-
华润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5,569,879.62	-
华润海南裕康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5,582,181.06	-
华润(三明)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6,514,984.98	-
华润中山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5,127,712.16	-
浙江嘉信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5,570,862.45	-
华润安徽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3,936,737.59	-
华润(大连)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2,807,830.88	-
华润德州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2,240,941.09	-
华润江苏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2,817,557.53	-
华润青岛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1,980,594.00	-
华润江西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1,783,745.83	-
金华市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2,114,817.11	2,362,899.10
华润武汉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2,044,101.77	-
华润辽宁朝阳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1,167,122.16	-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883,995.20	-
北京万荣亿康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1,092,347.40	-
辽宁天士力健康用品有限公司	商品、服务	3,355,963.36	2,172,973.25
华润河北益生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813,233.10	-
天津康享大药房有限公司	商品	657,626.55	1,888,853.49
天津天士力健康用品有限公司	商品	1,109,497.34	466,220.94
华润科伦医药(绵阳)有限公司	商品	571,937.65	-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上海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593,619.83	-
华润贵州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452,263.89	-
四川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商品	493,592.92	-
华润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商品	344,538.63	-
华润昆明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280,637.54	-
TASLY (MALAYSIA) SDN. BHD.	商品	279,555.96	-
华润商丘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253,051.45	-
华润沧州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194,201.45	-
华润河北医大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88,776.70	-
华润惠州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118,211.68	-
华润三门峡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129,170.08	-
华润广西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75,499.12	-

华润无锡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44,881.54	-
华润十堰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44,388.35	-
华润科伦医药(达州)有限公司	商品	22,194.17	-
华润山西康兴源医药有限公司晋城分公司	商品	11,248.54	-
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	商品	10,353.98	-
华润湖南新特药有限公司	商品	9,263.72	-
天士力大健康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服务	1,301,862.61	18,181.38
国台数智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商品、服务	7,914.49	5,522.12
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	商品	1,061.95	-
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服务	19,940.94	35,477.17
天津天士力国际营销控股有限公司	商品	-	3,781.42
甘肃中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	-	1,539.12
天津天士力健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商品	-	12,831.85
深圳崇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商品	-	2,566.37
天津聚智大药房有限公司	商品	-	541,515.16
甘肃数字本草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商品	-	5,019.75
天津天时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商品	-	577,099.55
上海欣峰制药有限公司	商品	-	29,203.54
数字本草中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商品	-	3,185.84
陕西聚智药通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商品	-	3,539.82
聚智大健康科技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服务	-	4,498,152.99
天津帝泊洱销售有限公司	商品、服务	86,858.95	127,143.32
华润联通(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商品	-41,476.53	-
天津天士力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服务	10,803,244.67	-
甘肃之骄制药有限公司	服务	6,677,012.54	-
天津天士力服务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	1,472,234.69	-
天士力赛耐康医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服务	1,220,238.99	2,746,700.03
聚智慢病健康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服务	367,529.52	90,566.04
贵州国台数智酒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	292,452.83	-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	276,556.60	-
发泰(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服务	274,252.63	68,854.73
天津天士力矿泉饮品销售有限公司	服务	141,509.43	-
深圳华润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服务	70,650.94	-
贵州国台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服务	30,450.57	-
天士力数智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	19,445.85	-
天津天士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服务	14,507.55	19,312.28
华润知识产权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	10,754.72	-
天津天士力数智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	99,758.49	-
天津天士力健康用品销售有限公司	服务	3,584.91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运输工具	-	1,413,017.22
天津北辰区天士力医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327,155.96	-
辽宁天士力健康用品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228,602.48	1,890,157.68
天津天士力健康用品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97,949.50	284,828.30
辽宁天士力参茸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55,664.00	504,526.29
天士力赛耐康医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	55,123.14	52,778.94
天士力大健康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	55,923.81
聚智大健康科技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	308,694.86
聚智慢病健康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	1,106,053.45
澳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	105,335.24
辽宁天士力参茸保健品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	52,752.2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天津宝士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31,302.76		2,247,089.87		10,358,648.1	93,027.53		2,247,619.03	33,290.10	
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554,154.83					1,357,398.17				
文山三七数字本草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88,500.72					288,500.72				
云南天士力帝泊洱生物茶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	140,952.38					140,952.38				
甘肃中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219,047.60	392,913.5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本公司向天士力赛耐康偿还资金 10,000,000.00 元，计付资金使用费 32,775.00 元。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购买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出售其他设备	128,928,887.72	
云南天士力帝泊洱生物茶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其他设备	24,094.74	
天士力大健康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其他设备	14,001.48	
澳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其他设备	2,617.54	
天津北辰区天士力医院有限公司	出售其他设备	546.64	
天津天士力服务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其他设备	430,974.93	
天津天时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其他设备	50,662.24	
天津天士力健康用品有限公司	出售其他设备、专利权	402,600.23	
上海金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运输设备	185,299.11	
天津帝泊洱销售有限公司	购买其他设备	401,304.90	
天士力数智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其他设备	25,979.75	
甘肃中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134,743.60
发泰(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机器设备		309,734.53
天士力国际基因网络药物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购买技术、其他设备		11,029,267.91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52.30	1,896.93

(7).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21,424,981.79			
	华润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14,252,579.70			
	华润湖南双舟医药有限公司	10,647,633.86			
	华润泰安医药有限公司	9,324,871.48			
	华润立方药业(安徽)有限公司	8,849,166.36			
	华润内蒙古医药有限公司	8,447,910.99			
	华润湖北医药有限公司	8,025,241.28			
	华润山西医药有限公司	6,213,597.08			
	华润南通医药有限公司	6,207,628.79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5,015,781.33			
	华润邯郸医药有限公司	5,000,973.06			
	华润东大(福建)医药有限公司	3,971,700.00			
	华润黑龙江医药有限公司	3,742,601.32			
	华润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2,641,797.80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99,550.00			
	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2,154,127.16			
	华润湖北金马医药有限公司	2,017,960.90			
	华润菏泽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			
	华润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1,551,610.89			
	华润科伦医药(四川)有限公司	1,329,942.96			
	华润湖南医药有限公司	1,230,495.00			
	华润廊坊医药有限公司	1,124,515.80			
	宁波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92,500.00			
	华润洛阳医药有限公司	1,046,639.80			
	华润青岛医药有限公司	780,915.48			
	华润海南裕康医药有限公司	770,276.00			
	华润安阳医药有限公司	752,020.24			
	华润医药商业(衡水)有限公司	704,018.42			
	华润辽宁朝阳医药有限公司	696,605.09			
	华润汕头康威医药有限公司	666,374.50			
	华润(大连)医药有限公司	602,955.12			
	华润德信行医药(广东)有限公司	595,671.18			
	红河州佳宇药业有限公司	498,362.23			
	华润延边医药有限公司	484,776.46			
	华润河北益生医药有限公司	359,798.00			
	华润张家口医药有限公司	310,754.20			
	华润沧州医药有限公司	293,524.00			
	华润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232,846.37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200,550.00			
	曲靖市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70,302.67			
	华润安徽医药有限公司	164,150.12			
	华润亳州中药有限公司	137,927.50			
	辽宁省健康产业集团本钢总医院	114,632.90			
	华润青海医药有限公司	50,076.30			
	华润广西医药有限公司	50,000.00			
小计		138,550,344.13			
应收账款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12,724,676.83	127,246.78	-	-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10,606,146.98	106,061.48	-	-

	云南圣火三七药业有限公司	10,477,548.48	104,775.48		
	华润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9,176,083.90	91,760.83	-	-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8,718,864.66	87,188.65		
	华润立方药业(安徽)有限公司	7,708,918.93	77,089.19	-	-
	华润湖南双舟医药有限公司	7,397,658.23	73,976.57	-	-
	华润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6,165,106.57	61,651.07	-	-
	华润南通医药有限公司	5,808,822.61	58,088.23	-	-
	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	5,620,353.26	56,203.54	-	-
	华润内蒙古医药有限公司	4,468,615.10	45,035.77	-	-
	华润青海医药有限公司	3,939,849.44	39,398.50	-	-
	华润东大(福建)医药有限公司	3,488,547.81	34,885.48	-	-
	北京韩美药品有限公司	3,352,033.29	33,520.33	-	-
	华润科伦医药(四川)有限公司	3,019,581.13	30,195.81	-	-
	华润济宁医药有限公司	2,431,690.92	24,316.90	-	-
	华润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2,353,157.23	23,531.58	-	-
	华润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2,336,555.86	23,365.55	-	-
	华润邯郸医药有限公司	2,280,956.91	22,809.57	-	-
	华润湖北医药有限公司	2,264,204.68	22,642.05	-	-
	华润震元医药(浙江)有限公司	2,212,425.43	22,124.26		
	华润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2,125,535.85	21,255.35	-	-
	华润润采医药(北京)有限公司	2,101,830.94	21,018.33		
	华润洛阳医药有限公司	2,052,555.78	20,525.57	-	-
	华润河北医药有限公司	1,988,530.28	19,885.31	-	-
	华润山西医药有限公司	1,986,507.07	19,865.06	-	-
	华润广东医药有限公司	1,873,786.49	18,737.85	-	-
	华润汕头康威医药有限公司	1,866,376.79	18,663.77	-	-
	华润湖北金马医药有限公司	1,650,699.42	16,507.00	-	-
	天津天士力服务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560,568.77	15,605.68	-	-
	华润廊坊医药有限公司	1,418,504.28	14,185.04	-	-
	华润海南裕康医药有限公司	1,303,809.72	13,038.10	-	-
	华润泰安医药有限公司	1,076,306.61	10,763.07	-	-
	华润湖南医药有限公司	832,441.04	8,324.42	-	-
	华润安阳医药有限公司	817,216.89	8,172.17	-	-
	华润中山医药有限公司	644,419.32	6,444.19	-	-
	浙江嘉信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637,977.60	6,379.78		
	华润黑龙江医药有限公司	517,603.78	5,176.05	-	-
	华润(三明)医药有限公司	490,203.18	4,902.03	-	-
	华润(大连)医药有限公司	435,604.90	4,356.05	-	-
	华润江西医药有限公司	403,049.58	4,030.49	-	-
	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393,572.44	3,935.72	-	-
	华润菏泽医药有限公司	356,355.50	3,563.56	-	-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348,289.96	3,482.90	-	-
	华润武汉医药有限公司	334,530.24	3,345.31	-	-
	华润青岛医药有限公司	323,281.11	3,232.80	-	-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0	2,750.00	-	-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上海医药有限公司	194,745.60	1,947.46	-	-
	华润辽宁朝阳医药有限公司	147,013.41	1,470.13	-	-
	华润商丘医药有限公司	143,190.00	1,431.90	-	-
	华润河北益生医药有限公司	138,834.89	1,388.35	-	-
	华润安徽医药有限公司	129,805.95	1,298.06	-	-
	天津天士力健康用品有限公司	127,149.74	1,271.50	-	-
	华润科伦医药(绵阳)有限公司	114,300.00	1,143.00	-	-
	华润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87,803.65	878.05	-	-
	天士力赛耐康医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62,289.15	622.89	-	-

	华润河北医大医药有限公司	45,720.00	457.20	-	-
	贵州国台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5,437.00	54.37	-	-
	天津天士力健康用品销售有限公司	3,800.00	38.00	-	-
	聚智慢病健康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3,500.00	35.00	-	-
	国台数智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1,100.00	11.00	-	-
	天津康享大药房有限公司	-	-	336,112.25	3,361.12
小计		145,571,045.18	1,456,060.13	336,112.25	3,361.12
其他应收	天津宝士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0,850.00	108.50	-	-
小计		10,850.00	108.50	-	-
预付款项	思澜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
	桓仁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097,212.05	-	-	-
	华润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58,346.20	-	-	-
	天津宝士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3,200.00	-	-	-
	华润圣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1,861.52	-	-	-
	文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3,541.33	-	-	-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	-	2,080,362.86	-
	贵州国台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	-	1,400.00	-
小计		2,684,161.10	-	2,081,762.86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天津天士力服务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85,622.11	3,077,800.71
	辽宁天士力健康用品有限公司	-	1,047,132.00
	发泰(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	5,087,389.15
	天津天时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8,498,239.07
	天津天士力健康用品有限公司	-	788,298.90
	甘肃中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3,727,964.55
	天津帝泊洱销售有限公司	-	10,080.02
	文山三七数字本草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	78,616.45
	安国数字中药都有限公司	447,128.31	928,617.29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	2,457,856.50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	196,560.00
	云南天士力帝泊洱生物茶集团有限公司	-	14,564.10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	1,064,220.18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射阳)有限公司	-	1,128,500.00
	甘肃数字本草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	2,200.00
	天津聚智展示创意设计有限公司	53,773.58	69,274.25
	甘肃之骄制药有限公司	7,690,510.57	-
	天津天士力矿泉饮品销售有限公司	3,861,504.00	-
	发泰(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4,214,937.00	-
	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2,320,435.67	-
	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	1,335,574.44	-
	上海九星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5,268,323.55	-
	天津天士力健康用品销售有限公司	3,189,162.00	-
	四川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58,790.45	-
	华润潍坊远东医药有限公司	40,508.68	-
	华润圣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6,940.80	-
	沈阳医药贸易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16,620.11	-
	江西南昌济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1,731.82	-

	北京双吉制药有限公司	11,022.01	-
	天津华润万家生活超市有限公司	937,768.91	-
	云南圣火三七药业有限公司	12,494,580.00	-
	本溪九星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115,780.15	-
	东阿阿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95.58	-
	双鹤天安药业(贵州)股份有限公司	54,849.56	-
	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04,028.76	-
	天津天之洁洗衣有限公司	77.00	-
	天津天士力数智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27,735.85	-
	浙江尖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663,436.80	-
	陕西聚智药通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3,803.53	282,785.00
	天津聚智大药房有限公司	1,133.80	2,136.20
小计		43,906,075.04	28,462,234.37
预收款项	天津天士力健康用品有限公司	4,242.67	-
	辽宁天士力参茸股份有限公司	55,546.63	240,346.79
	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1,200.00	-
小计		90,989.30	240,346.79
合同负债	天津天士力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295,172.92	-
	天津天士力健康用品有限公司	-	2,080.00
	聚智大健康科技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	8,981.28
	华润衢州医药有限公司	541,426.47	-
	华润济宁医药有限公司	6,684.95	-
	华润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110,022.75	-
	华润洛阳医药有限公司	9,379.37	-
	华润辽宁朝阳医药有限公司	5,729.70	-
	华润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4,214.40	-
	华润沧州医药有限公司	1,402.17	-
	华润泰安医药有限公司	7,867.73	-
	华润惠州医药有限公司	445.87	-
	华润德州医药有限公司	1,151.85	-
	华润贵州医药有限公司	31,349.12	-
	华润立方药业(安徽)有限公司	192,968.77	-
	华润震元医药(浙江)有限公司	15,476.88	-
	辽宁天士力健康用品有限公司	20,724.35	-
	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28,269.03	-
	华润菏泽医药有限公司	189,045.08	-
	温州市英特药业有限公司	162,894.15	-
	北京万荣亿康医药有限公司	42,023.88	-
	华润无锡医药有限公司	21,609.07	-
	华润江苏医药有限公司	20,444.66	-
	金华市医药有限公司	15,163.19	-
	华润广西医药有限公司	1,635.39	-
	华润昆明医药有限公司	1,415.85	-
	华润淄博医药有限公司	618.66	-
	华润医药商业(陕西)有限公司	373.71	-
	华润临沂医药有限公司	187.75	-
小计		1,727,697.72	11,061.28
其他应付款	天士力赛耐康	-	10,000,000.00
	天津天士力国际营销控股有限公司	-	6,353.78
	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400.00
	陕西聚智药通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	200,000.00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	400.00
	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774,681.50	-
	天津天士力服务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706.69	-
	发泰(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66,000.00	-

	甘肃之骄制药有限公司	1,200.00	-
	安国数字中药都有限公司	400.00	-
	浙江尖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400.00	-
	四川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57,615.55	-
	聚智慢病健康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25,263.33	-
	华润山东医药有限公司	187,200.00	-
	天士本草中药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400.00	-
小计		1,217,267.07	10,207,153.7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天津宝士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9,014,663.18	749,206.35
	甘肃中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9,591,349.79
小计		9,014,663.18	10,340,556.14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资本承诺	150,265,796.54	-
合计	150,265,796.54	-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 2026 年 3 月 18 日九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会审议批准。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药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为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收入分解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第八节、七、39之说明。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1,500,491.58	855,158,104.97
1年以内	151,500,491.58	855,158,104.97
合计	151,500,491.58	855,158,104.9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1,500,491.58	100	118,037.39	0.08	151,382,454.19	855,158,104.97	100	105,824.92	0.01	855,052,280.05
合计	151,500,491.58	/	118,037.39	/	151,382,454.19	855,158,104.97	/	105,824.92	/	855,052,280.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1,803,740.66	118,037.39	1.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39,696,750.92		
合计	151,500,491.58	118,037.39	0.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将客户群体分为两类，天士力集团内关联方客户及天士力集团外客户两种组合。根据本公司的历史经验，天士力集团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极低，因此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客户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账龄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再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824.92	12,212.47				118,037.39
合计	105,824.92	12,212.47				118,037.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他说明：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 146,725,460.74 元(2024 年：851,703,262.0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96.85%(2024 年：99.60%)，相应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83,988.98 元(2024 年：78,853.98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07,054,501.17	318,604,549.77
合计	407,054,501.17	318,604,549.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536,073,755.81	400,738,182.97
1 年以内	536,073,755.81	400,738,182.97
1 至 2 年	15,000,000.00	73,151.06
2 至 3 年	4,400.00	302,062.70
合计	551,078,155.81	401,113,396.73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765,810.87	845,376.20
关联方往来款项	521,409,791.36	399,632,653.19
备用金	147,188.32	536,579.68
公司往来款项	15,000,000.00	-
其他	13,755,365.26	98,787.66
合计	551,078,155.81	401,113,396.73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1,055.30	21,945.32	82,475,846.34	82,508,846.9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320.00	1,32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5,584.35		61,496,250.91	61,631,835.26
本期转回		-20,625.32		-20,625.3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96,402.26	-96,402.26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46,639.65		143,877,014.99	144,023,654.6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6,402.2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97,857,838.20	35.91	集团内往来款项	1年以内、1-2年	
云南麻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33,874,814.99	24.29	集团内往来款项	1年以内、1-2年	133,874,814.99
云南天士力三七药业有限公司	103,550,000.00	18.79	集团内往来款项	1年以内、1-2年	
辽宁天士力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86,127,138.17	15.63	集团内往来款项	1年以内	
广州领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72	合同款	1-2年	10,000,000.00
合计	536,409,791.36	97.34	/	/	143,874,814.99

(18).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525,065,353.87	262,187,847.15	6,262,877,506.72	6,567,464,183.40	262,187,847.15	6,305,276,336.2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14,698,930.77		514,698,930.77	694,702,790.11		694,702,790.11
合计	7,039,764,284.64	262,187,847.15	6,777,576,437.49	7,262,166,973.51	262,187,847.15	6,999,979,126.3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		
陕西植物药业	54,928,695.09					54,928,695.09	
云南天士力	57,000,000.40					57,000,000.40	
现代中药	343,842,500.00					343,842,500.00	
天士力生物	2,795,650,095.21					2,795,650,095.21	
天之骄	156,794,950.00					156,794,950.00	
博科林	89,608,705.44					89,608,705.44	
辽宁制药		31,620,000.00					31,620,000.00
雅昂医药	600,000.00					600,000.00	
香港药业	549,836,747.69					549,836,747.69	
江苏帝益	570,353,845.43					570,353,845.43	
河南天地	107,697,344.70	97,946,602.15				107,697,344.70	97,946,602.15
天津圣特	3,837,400.00					3,837,400.00	
医药商业	13,645,007.93					13,645,007.93	
企业管理	117,928,707.51					117,928,707.51	
香港北美	24,202,800.00					24,202,800.00	
聚升科技			1,000,000.00			1,000,000.00	
天华金健		132,621,245.00					132,621,245.00
天津合智	260,404,694.00					260,404,694.00	
神通本草	35,700,000.00			6,402,127.66		29,297,872.34	
聚升合康	1,000,000.00					1,000,000.00	
天士力干细胞	40,010,000.00					40,010,000.00	
北京渤智	29,286,000.00					29,286,000.00	
天津众智	935,942,140.98		10,000.00			935,952,140.98	
莫纳康	80,000,000.00					80,000,000.00	
辽宁连锁							
亚洲控股	10,806,701.87			10,806,701.87			
天士力中西医	6,200,000.00			6,200,000.00			
数智中医药	20,000,000.00				-20,000,000.00		
数智科技			63,000,000.00	63,000,000.00			
合计	6,305,276,336.25	262,187,847.15	64,010,000.00	86,408,829.53	-20,000,000.00	6,262,877,506.72	262,187,847.1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天士力国际基因网络药物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42,096,046.54	-4,451,463.57			37,644,582.97
天士力赛耐康医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97,207,030.44	-197,207,030.44			
北京仁诚神经肿瘤生物技术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4,411,110.64	-480,591.42			3,930,519.22
小计	243,714,187.62	-202,139,085.43			41,575,102.19
二、联营企业					
天津商汇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1,677,457.52	-6,772.77	7,341,289.25		259,011,974.00
上海颜氏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54,660.20	-103,714.18			50,946.02
天津现代创新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7,398,258.08	42,977.70			7,441,235.78
绍兴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758,226.69	-2,331,795.47			189,426,431.22
天津天士力数智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806,758.44		20,000,000.00	17,193,241.56
辽宁天士力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小计	450,988,602.49	-5,206,063.16	7,341,289.25	20,000,000.00	473,123,828.58
合计	694,702,790.11	-207,345,148.59	7,341,289.25	20,000,000.00	514,698,930.77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15,670,086.80	1,889,236,286.82	4,922,071,439.37	1,785,283,234.27
其他业务	781,698,871.26	544,588,148.76	953,355,817.92	606,490,495.59
合计	5,697,368,958.06	2,433,824,435.58	5,875,427,257.29	2,391,773,729.8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成本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医药工业	4,915,670,086.80	1,889,236,286.82	4,915,670,086.80	1,889,236,286.82
其他	779,310,998.10	543,134,501.22	779,310,998.10	543,134,501.2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5,691,101,474.96	2,431,349,041.69	5,691,101,474.96	2,431,349,041.69
境外	3,879,609.94	1,021,746.35	3,879,609.94	1,021,746.3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5,694,981,084.90	2,432,370,788.04	5,694,981,084.90	2,432,370,788.04
合计	5,694,981,084.90	2,432,370,788.04	5,694,981,084.90	2,432,370,788.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3,895,172.31	173,998,443.8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7,345,148.59	-30,503,081.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35,362.66	-1,921,378.43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费用	-13,162,754.40	-19,251,452.18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7,394,425.11	12,494,540.76
处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20,054.25	24,211,070.6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733,555.76	11,820,938.17
合计	220,599,941.78	170,849,081.30

其他说明：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医药商业	200,000,000.00	-
天之骄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陕西植物药业	795,172.31	-
企业管理	8,000,000.00	25,000,000.00
聚升科技	-	998,443.84
雅昂医药	-	3,000,000.00
博科林	40,000,000.00	45,000,000.00
辽宁制药	5,100,000.00	-
圣特制药	60,000,000.00	-
小计	413,895,172.31	173,998,443.84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53,550,501.79	162,784,915.47
技术试验费	96,641,746.98	137,708,067.86
折旧及摊销	52,194,236.49	65,291,371.68
物料消耗	26,818,374.23	33,348,672.44
其他	127,677,049.53	101,270,749.39
合计	456,881,909.02	500,403,776.84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209,900.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4,841,750.2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8,229,228.4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219.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5,325.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960,279.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03,736.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9,609,612.8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985,814.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33,206.83
合计	313,615,998.2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9	0.74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1	0.53	0.53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104,961,925.73	955,586,168.9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493,950,005.00	1,493,950,005.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64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2025 年	2024 年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1,493,950,005.00	1,493,950,005.00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493,950,005.00	1,493,950,005.00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公司于本年度并无任何具有潜在稀释影响的股份，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单位：元

	2025年	2024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104,961,925.73	955,586,168.91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12,149,370,299.59	12,438,046,467.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9	7.68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周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3月1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